

公司代码：600963

公司简称：岳阳林纸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刘立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映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高松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3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65,751,85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2,972,555.62 元（含税）。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62,091,499.82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115,064,055.44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69.0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发展战略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7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0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4 年度
公司/岳阳林纸	指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纸业	指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诚通集团/中国诚通	指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泰格林纸	指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骏泰科技	指	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茂源林业	指	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诚通碳汇	指	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湘江纸业	指	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双阳高科	指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中纸宏泰	指	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诚通凯胜	指	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沅江纸业	指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CCER	指	中国核证自愿减排量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岳阳林纸
公司的外文名称	YUEYANG FOREST & PAPE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yf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立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易兰锴	戴强
联系地址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长江大道西新港多式联运物流园001号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长江大道西新港多式联运物流园001号
电话	0730-8590683	0730-8590683
传真	0730-8562203	0730-8562203
电子信箱	zqb-yylz@chinapaper.com.cn	zqb-yylz@chinapaper.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长江大道西新港多式联运物流园00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地址由“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城陵矶光明路”变更为“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长江大道西新港多式联运物流园001号”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长江大道西新港多式联运物流园00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4028
公司网址	http://www.yypaper.com
电子信箱	zqb-yylz@chinapaper.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岳阳林纸	600963	岳阳纸业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新葵、贺胜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8,134,504,715.61	9,890,907,951.42	8,640,731,006.66	-17.76	9,781,493,307.8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582,738,039.25	8,468,933,694.55	8,468,933,694.55	-34.08	9,587,093,84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731,497.10	76,464,143.11	-237,946,031.32	118.05	615,619,47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2,806,181.97	9,945,168.36	9,220,417.86	-2,139.24	547,825,29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245,305.53	1,486,572,433.54	1,055,901,736.46	-48.66	759,762,665.94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17,168,923.90	9,073,797,561.92	8,683,656,697.01	-12.75	9,196,495,335.01
总资产	20,383,369,579.73	19,156,020,318.34	15,967,802,309.93	6.41	16,623,670,871.1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0.13	125.00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0.13	125.00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1	0.01	-1,200.00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	0.83	-2.67	增加 1.00个百分点	6.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2	0.11	0.10	减少 2.43个百分点	6.1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较同期上升。

2、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系子公司骏泰科技高毛利产品销量提升，综合毛利较上年同期上升。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原因系：

(1) 2024年2月，湖南、湖北经历了自2009年以来强度、范围最大的两轮雨雪冰冻灾害，对公司林木资产造成了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子公司茂源林业林木资产受冰雪灾害天气影响，出现减值迹象，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2) 2024年12月，公司完成了骏泰科技100%股权收购，骏泰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因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骏泰科技期初至

合并日的当期净利润在公司合并报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2024 年，骏泰科技调整产品结构，发挥原材料集采优势，实现效益同比提升。

4、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同期减少。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59,748,049.61	1,613,902,313.60	1,581,017,108.05	2,979,837,24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43,481.85	-129,460,123.47	-46,370,658.96	261,718,79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714,104.24	-4,769,615.12	-2,208,870.27	-155,113,59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8,386.41	232,233,100.78	124,579,185.46	395,764,632.8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	----------	----	----------	----------

		(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463,991.81		1,704,583.79	9,237,459.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61,019.58		62,427,531.17	72,995,786.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228,687,514.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811,314.66		37,2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14,863,592.39		313,685,423.9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可行权日之后, 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36,366.49		-304,558,390.39	-2,234,497.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959,050.60		3,168,807.04	441,027.46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330,501.35		9,717,952.06	12,173,614.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6,908.02		228,228.73	471,989.13
合计	369,537,679.07		66,518,974.75	67,794,172.9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

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滞纳金	409,165.9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95,202.00	3,995,202.00		
应收款项融资	336,490,319.97	363,153,780.81	26,663,460.84	
合计	340,485,521.97	367,148,982.81	26,663,460.84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公司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三整一提升”为抓手，积极应对需求复苏缓慢、市场价格下行等复杂形势，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紧扣战略目标和经营任务，深化改革，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持续苦练内功，着力化解风险挑战，企业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回顾 2024 年，所做的工作主要有：

（一）坚持稳中求进，夯实发展基础

1、紧盯预算，稳定经营基本盘。骏泰科技乘势而上，产销协同、抢抓机遇，实现利润总额超 5 亿元，创历史最高水平，形成良好发展态势。岳阳基地生产系统稳健运行，抓好生产调度，并扎实推进安全环保整改，实现纸品产量超 105 万吨。茂源林业挖潜增效，立足功能定位，积极搭建纤维资源布局与供应平台，持续深耕 FSC（森

林管理委员会)森林认证品牌,进一步提升了经营能力。诚通凯胜砥砺前行,着力降本增效,并积极开拓系统内外市场,保障了经营收益。中纸宏泰奋发有为,按期保质完成内部维修和建安项目,开发 PTS 工业循环水处理法生态处理装置并实现外部市场开拓,提升了服务主业的能力。诚通碳汇巩固先发优势,把握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启动的政策机遇,打造与地方政府合作开发碳汇项目新范式,持续提升市场影响力。

2、立足长远,推动可持续发展。加快重大战略项目建设,推动生产基地提质升级,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强发展动能。**一是 45 万吨文化纸项目提前试生产。**通过“穿透式”“矩阵式”管理,在保障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45 万吨文化纸项目较可研进度提前 80 天,为打造国内一流浆纸基地奠定了坚实基础。**二是战略性新兴产业梯次培育。**坚持有限相关多元,搭建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体系,加强与高校交流合作,生物固碳技术、高性能纤维(特种浆)、生物基碳材料、绒毛浆项目、功能性纸基材料等战新项目按计划推进。**三是收购骏泰科技股权。**取得股东支持,推动骏泰科技股权收购,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四是重点项目高效实施。**高质量完成化学浆置换蒸煮项目、碱回收蒸发等重大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了岳阳基地节能降碳水平和成本优势。

(二) 推动改革攻坚,激发内生动力

一是组织机构扁平化。推动管理下沉,合并同类项,通过机构改革充实一线业务人员力量,精简组织机构,实现机构扁平化、协同高效化、管理专业化。**二是人员队伍精简化。**扎实开展“三定”工作,在保障重大项目建设用工的前提下,减少全级次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按照“规模化、规范化、专业化”的原则,整合岳阳基地生产系统业务外包队伍。**三是薪酬体系规范化。**建立和完善四条通道、职级晋升体系,完成中层管理人员、职能部门、营销中心等薪酬套改,优化各级人员薪酬固浮比。**四是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扩大化。**任期制契约化管理提质扩面,下沉至中层管理人员,签订“两书一协议”,持续深化“干部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改革。

(三) 聚焦创造价值,提升效益效率

一是科研成果有效转化。持续推进“揭榜挂帅”科技攻关,搭建“林、浆、纸”三级研发体系,开发试制涂布系列等新产品,为产品转型提供了技术支撑。新创建 2 个省级科创平台,进一步强化了技术积累。**二是闲置资产整合盘活。**建立和完善资产管理办法,加快处置低效无效和闲置资产。**三是产供销协同发力。**优化机台订单结构,

探索大机台向包装纸转型，为产品结构调整积累了经验；采购端发挥集采优势，保障纤维原材料供应，通过多种措施节降采购成本；销售端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积极推广铜版纸、礼品包装纸、离型纸等产品，做好包装纸等品牌推广，巩固市场地位。

（四）持续苦练内功，抓实精益管理

一是**优化决策流程**。结合公司机构改革，完善“三重一大”决策清单，进一步明确权责边界，强化前期论证与把关，提升决策效率。二是**强化运营管控**。制定和实施《精益管理提升工作方案》，建立流程管理办法，开展流程“废改立”，编制流程操作手册，流程审批效率提升 39%。三是**推动数字化转型**。成立数字化管理部，全年推进信息化项目 13 个，成品库智能出入库系统、无人计量系统以及 45 万吨项目设备管理系统的试点建设成效显著，公司荣获“中国轻工业数字化转型先进企业”，获得中国纸业“党建+数智化”大赛第一名。四是**严格费用管控**。制定并落实费用压降方案，全年财务费用、管理费用同比减少。五是**完善招采机制**。优化《招标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制定《非招标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加强对采用非招标采购方式业务的管理，推动招标采购工作高效化。六是**加强合规管理**。完善风险合规管理体系，推行合同全生命周期管理和营销、采购等重点板块制度的梳理与诊断，强化重大决策合规审查，提升法治建设和普法教育的效能。发挥法务专业优势，进一步提升了风险防范能力。七是**深化安环管理**。成立环保节能部，岳阳基地给排水管网、锅炉改造等环保整改项目稳步推进；积极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发布岗位安全责任履职清单，落实安全环保责任制，进一步提升了安全环保管理水平。

（五）落实党建责任，强化融合引领

一是**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制定和落实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方案，落实集中学习、专题党课、警示教育等规定动作，全体党员职工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的意识不断增强。二是**加强组织建设**。召开公司第三次党代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党委委员和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进一步健全了班子建设。结合公司组织机构改革，调整党组织设置，加强子公司班子建设，助力事业部队伍建设。三是**严格执纪监督问责**。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落实到经营管理全过程，深入开展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专项治理，充分运用“四种形态”惩治极少数、教育大多数。四是**完善党建制度**。五是**持续打造党建品牌**。以党建带工建、带团建、带班建，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文化纸事业部 9、10 号机丁班荣获“全国工人先锋号”，公司荣获“全国财贸轻纺烟草系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示范单位”，包装纸事业部获“全国模范职工小家”，

《融机制、破壁垒“群策工程”促创新》入选全国工会重点工作创新案例，45 万吨项目部土建组获省重点项目劳动竞赛先进班组。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造纸行业

1、造纸行业情况

造纸行业是与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基础原材料产业，更是与居民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民生行业。

我国造纸行业的竞争向集约化、现代化、规模化发展，龙头企业致力于迈向提升规模效能，以提高效率、降低能耗、减少排放，实现产业的升级。随着市场的扩大，文化纸行业的竞争也日趋激烈。企业纷纷通过技术创新、产品升级等方式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市场适应性，通过拓宽销售渠道和深化与客户的合作关系，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市场地位。环保与可持续发展也已成为文化纸行业的重要趋势。越来越多的企业注重环保技术的应用和绿色产品的开发，以应对市场需求的变化和环保政策的调整。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 年全国机制纸及纸板产量 15,846.9 万吨，同比增长 8.6%。规模以上造纸和纸制品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14,566.2 亿元，同比增长 3.9%；实现利润总额 519.7 亿元，同比增长 5.2%。

文化纸方面，中国造纸协会发布的《中国造纸工业 2023 年度报告》显示，2023 年文化纸（新闻纸、未涂布印刷书写纸、涂布印刷纸）生产量为 2,304 万吨，消费量为 2,353 万吨。

2023 年末和 2024 年初，行业中有较为集中的文化纸产能投放，对文化纸价格形成了冲击，而市场需求未能提振，文化纸生产企业普遍承压。2024 年一季度文化纸在浆价支撑下窄幅上涨，5-11 月纸价持续下跌，12 月纸价随着龙头企业限产、春节教材教辅订单陆续交付止跌上涨。2024 年行业供需矛盾仍存，处于周期底部蓄势向上阶段。

2024 年薄型包装纸市场供应端、需求端呈整体弱平衡状态，价格相对稳定。

原材料特别是纸浆的价格波动是行业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直接影响着企业的生产成本和市场竞争力，长期来看，拥有纸浆资源和优质林业资产的企业将在未来市场竞争中更占优势。

2、商品浆行业情况

纸浆 2024 年上半年价格主要受海外供给因素影响整体走强，第三季度需求淡季叠加新产能投产，国内外浆价有所回落，但全年价格整体仍处于高位。

2024 年国内化纤用溶解浆供求大体平衡，但上半年全球溶解浆厂的集中检修干扰了整体的供应节奏，上半年进口量不及下半年，造成了前紧后松的格局，供给呈陆续补足状态，多数阶段感受偏紧。部分针叶溶解浆生产商退出，导致下半年针叶溶解浆供应进一步紧张。随着溶解浆下游产品粘胶纤维市场需求的增长、盈利能力改善以及莱塞尔纤维产能扩大，2024 年溶解浆市场表现优于上年。

（二）生态行业

2024 年 1 月 11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发布，大力推进传统产业工艺、技术、装备升级，实现绿色低碳转型，实施清洁生产水平提升工程。加强水源涵养区和生态缓冲带保护修复，强化水资源统一调度，保障河湖生态流量。坚持陆海统筹、河海联动，持续推进重点海域综合治理。以海湾为基本单元，“一湾一策”协同推进近岸海域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修复和岸滩环境整治，不断提升红树林等重要海洋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建设美丽乡村，因地制宜推广浙江“千万工程”经验，统筹推动乡村生态振兴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1、生态园林

生态园林行业对整体经济环境和政府投资依赖性较强。2024 年受地方政府债务的影响，叠加房地产政策调整及转型不及预期以及市场投资和消费信心偏弱等因素，同时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等外部影响，传统的生态园林行业面临严峻挑战，行业竞争加剧，生态环境建设业务，新增订单较少，成本费用占比增加，营业收入规模、盈利能力持续下降。

随着生态文明建设的深入推进，政策推动和市场需求的驱动下，该行业也涌现出了一些新需求，如乡村振兴、生态+文旅、产业园区的环卫管理和零碳建设、存量生态资产价值运营等，为公司生态园林转型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1）政策环境持续优化

中央财政持续加大对生态环保领域的投入，重点支持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生态修复、乡村振兴等领域。

（2）细分市场需求增长

生态修复需求旺盛:随着生态文明建设的深入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全面推进,重点区域生态修复需求持续增长。

环境治理需求迫切: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需求日益增长,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深入,环境治理市场需求增长。

生态旅游蓬勃发展:生态旅游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乡村旅游、森林旅游、湿地旅游等蓬勃发展,为生态建设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3) 技术创新步伐加快

新技术应用加速: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在生态监测、环境治理、生态修复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推动了行业效率提升和成本下降。

自主研发能力增强:中国生态园林建设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在生态修复技术、环境治理装备等领域取得了一批重要成果。

国际合作不断深化:中国积极参与全球环境治理,与世界各国在生态环保领域开展广泛合作,引进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

(4) 产业融合发展趋势明显

生态与农业、林业、水利或旅游等产业相融合发展,推广绿色种植、养殖模式,发展森林康养、林下经济等产业,推进水生态修复,发展生态旅游,形成生态修复、环境治理、生态旅游、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等主要细分领域。

2、碳汇

当前全国碳市场已步入第三个履约周期,进一步扩大全国碳市场行业覆盖范围的各项措施正紧锣密鼓地展开,全国碳市场行业扩容的信号或将推动碳价持续走高。水泥和铝冶炼两个行业将被率先纳入,钢铁、有色金属、建材等已纳入全国碳市场序列的重点排放行业正开展碳排放报告和核查等准备工作,相关核算与报告指南、核查技术指南也已开始征求各方意见。

碳价由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启动时的每吨 48 元,上涨至目前每吨 90 元左右,2024 年 4 月曾历史性突破 100 元/吨。一方面,《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条例》2024 年 2 月发布,自 2024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为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运行管理提供了明确的法律依据,提振了碳市场参与方的信心。另一方面,免费分配的配额量正在收紧,市场需求增大,控排企业囤积碳配额的意愿增强。生态环境部 2024 年 7 月发布的《中国碳市场建设成效与展望(2024)》预测,到 2030 年底,全国碳市场配额成交均价预计突破 200 元/吨,CCER 成交均价预计上升至 150 元/吨。

2024年5月29日，国务院发布《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行动方案》明确，2024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分别降低2.5%左右、3.9%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源消耗降低3.5%左右，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18.9%左右，重点领域和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形成节能量约5,000万吨标准煤、减排二氧化碳约1.3亿吨。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20%左右，重点领域和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形成节能量约5,000万吨标准煤、减排二氧化碳约1.3亿吨，尽最大努力完成“十四五”节能降碳约束性指标。《行动方案》部署了能源、工业、建筑等领域的节能降碳十大行动，强化节能降碳目标责任和评价考核；强调了节约优先，控制化石能源消费，强化碳排放管理，分领域实施节能降碳专项行动。

2024年7月，《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做好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有关工作的通知》（林改发〔2024〕10号）发布，鼓励金融机构开展林业碳汇收益权、公益林（天然林）补偿收益权、林业经营收益权等质押贷款业务；科学有序开发林业碳汇项目，鼓励排放企业和单位购买林业碳汇抵消其碳排放；鼓励利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展特色优势林业产业。

2024年9月2日，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注册登记系统及信息平台正式上线运行。该平台首次对CCER项目进行了全面公示，涵盖能源工业（包括可再生能源和不可再生能源自愿减排项目）以及林业和其他碳汇类型项目。这一举措标志着我国碳市场管理体系的进一步完善，为CCER项目的开发、交易和监管提供了公开透明的平台。通过信息公示，社会各界可以更便捷地了解项目进展和减排成效，同时也增强了碳市场的公信力和参与度，为推动实现“双碳”目标提供了重要支撑。

2025年1月3日，国家生态环境部正式发布了两项新的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分别为《公路隧道照明节能（CCER-07-001-V01）》和《甲烷体积浓度低于8%的煤矿低浓度瓦斯和风排瓦斯利用（CCER-10-001-V01）》。这两项方法学的发布标志着我国碳市场在行业覆盖范围和技术创新方面迈出了重要一步。《公路隧道照明节能方法学》旨在通过推广高效节能照明技术，减少公路隧道运营中的电力消耗，从而有效降低相应碳排放量。《煤矿低浓度瓦斯和风排瓦斯利用方法学》则针对甲烷体积浓度低于8%的煤矿瓦斯，提出了科学的减排量核算方法。本方法学是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在甲烷领域，也是煤炭行业的第一个CCER方法学。通过有效利用低浓度瓦斯，不仅可以减少甲烷排放，还能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助力煤矿行业绿色转型。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是国内大型文化纸、商品浆研发和生产企业之一，从事包括文化用纸、包装用纸、工业用纸、商品浆等在内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造纸产能 140 万吨/年，商品浆产能 40 万吨/年。公司秉承“红色基因绿色纸品”，注重清洁生产与节能减排，获得国家级“绿色工厂”称号，以深厚历史底蕴，融入湖湘文化精髓，孕育出“天岳·山岳·湖岳”“岳阳楼”及“泰格风·雅·颂”系列品牌。

公司以耕耘多年的林浆纸产业为基础，同时从事林业勘查设计、生态碳汇开发、景观设计、园林工程施工养护、生态治理等市政园林类业务、林业及生态碳汇开发业务，形成了以“浆纸+生态”为主营业务的双核发展产业格局，拥有林业基地和岳阳、怀化、宁波三大产业基地。

2024 年 12 月公司完成了骏泰科技 100%股权收购，骏泰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收购骏泰科技 100%股权是公司打造高端绿色浆纸产业，深化“林浆纸”一体化战略，完善产业链布局，扩大主业规模，增强对中上游资源控制力、影响力的重要举措。骏泰科技注入公司后，产业上有效协同可以提高公司产品多样性，进一步提升公司纸浆自给率，有助于公司平抑行业周期性风险。长远来看，通过整合原材料采购、技术创新、新兴业务培育等关键领域，实现资源的高效配置与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核心竞争力。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2024 年 1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骏泰科技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骏泰科技 100%股权收购完成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一）浆纸业务

1、公司主要浆纸产品

公司制浆造纸业务主要产品分为文化用纸（含办公用纸）、包装用纸（含食品包装纸）、工业用纸、商品浆，具体情况如下：

（1）文化用纸

公司的文化纸产品主要为精制轻量涂布纸、胶版印刷纸、全木浆纯质纸、轻型胶版纸、复印纸。

1) 精制轻量涂布纸

精制轻量涂布纸采用先进的计量棒膜转移机内涂布技术，涂层均匀，产品具有表面细腻、高光泽、高不透明度、色彩还原优异等特点，产品可适用于高速商业轮转印刷。纸张定量 58-80g/m²，光泽度≥40%，粗糙度≤1.70 μm，是国内国际轻涂纸产品的佼佼者，产品适用于印刷高档杂志、书刊、商品目录、美术宣传图册、报刊杂志插页、直邮广告及中小学美术课本等。

2) 胶版印刷纸

胶版印刷纸产品采用 100%木浆原料，通过科学的工艺配方、严苛的工艺控制、标准的精益生产打造而成，纸张色泽自然柔和，产品符合 GB40070-2021 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纸张匀度好，不透明度高，纸面平滑细腻，尺寸稳定性好，套印准确，印刷图文清晰，表面强度高，可适用于高速轮转印刷。产品适合教材教辅、期刊杂志、图书、簿本、传记以及广告等用纸。

3) 全木浆纯质纸

该产品纤维原料采用 100%木浆纤维，品质稳定，色泽柔和，纸张平滑细腻，手感极佳，挺度好，形稳性优异，套印准确，色彩还原度高，印刷表面强度高，可适用于商务高速轮转印刷。该产品用于高端产品印刷或高端簿本制作，深受用户欢迎，且该产品作为《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等政府重点图书用纸，得到客户高度评价。全木浆纯质纸主要用于名人传记、高档图书、图册、宣传册、纪念册以及精装本等。

4) 轻型胶版纸

纤维原料为 100%优质木材纤维，产品高松厚，色泽柔和，无反光作用，产品符合 GB40070-2021 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印刷品对视力有保护作用；其纸张匀度好，松厚度好；挺度好，尺寸稳定性好；印品图文清晰，立体感强；纸张表面强度高，可适用于高速轮转印刷。该产品适合书籍杂志，人物传记、画册、宣传广告册、挂历及特种纸加工等用纸。

5) 复印纸

由优质木材纤维制造，纸张高白亮洁，色泽纯净，产品采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助剂辅助打浆技术、先进表面处理技术，纸张品质优异，深受复印纸用户青睐。纸张表面质地细腻，固色清晰，挺度高，形稳性好，热变形小，过机性好，具有优异的打印、复印效果。可作为高档商务办公、政府形象办公、对外公函等图文办公用纸，也适用于各类图文复印或打印用纸要求，能适应多机型的过机要求。

(2) 包装用纸

公司的包装纸产品主要为薄型包装纸，包括精品牛皮纸、伸性纸袋纸、高强纸袋纸、精品纸袋纸、手提袋纸、食品包装纸、优质牛皮纸、精品淋膜纸、高档复合原纸、精品复合原纸、精品湿帘纸等。

其中，天岳食品包装纸是包装纸系列高端产品代表作，适用于食品淋膜包装，食品手捧袋，农副产品包装等各类食品包装；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良好的纵向伸长率及较好的吸收能量，纸张耐破强度性能优，纸张表面洁净，成纸质量稳定。

天岳精品牛皮纸广泛用于档案袋、信封、书皮、干果袋、茶叶包装、盒包装，成纸表面手感佳纸面平整均匀，印刷效果好，有较强的拉力，色相均一，漂亮美观，柔和自然。

天岳伸性纸袋纸主要用于水泥、化工产品、砂浆类包装纸袋等，纸张色相为未漂木浆本色，伸缩性好，能量吸收性高，耐破强度高，匀度、横向均一性好，透气性较高。

天岳高强纸袋纸适用于化工产品包装袋、手提袋等，抗张强度高，透气性较高。

（3）商品浆

1) 泰格骏颂无元素氯漂白针叶浆

是以松木为原料，采用硫酸盐法工艺制浆，经洗筛、四段无元素氯漂白、抄浆打包生产的绿色环保产品，可以直接作为食品级纸品的原料。强度好、白度高、尘埃低。比同类型产品碎浆打浆节能 30%，是优异的节能型产品。适用于高档文化纸、生活用纸纤维原料及特殊纤维功能材料加工。是国内唯一一家纸浆期货交割品牌。

2) 泰格骏颂未漂硫酸盐针叶浆

是以松木为原料，采用硫酸盐法工艺制浆，经纯水洗筛、抄浆打包生产的绿色环保产品，可以直接作为食品级纸品的原料。强度好、亮度高，杂质含量低。适用于包装纸纤维原料，绝缘纤维材料及特殊纤维材料加工。

3) 泰格骏颂阔叶溶解浆粕、泰格骏颂针叶溶解浆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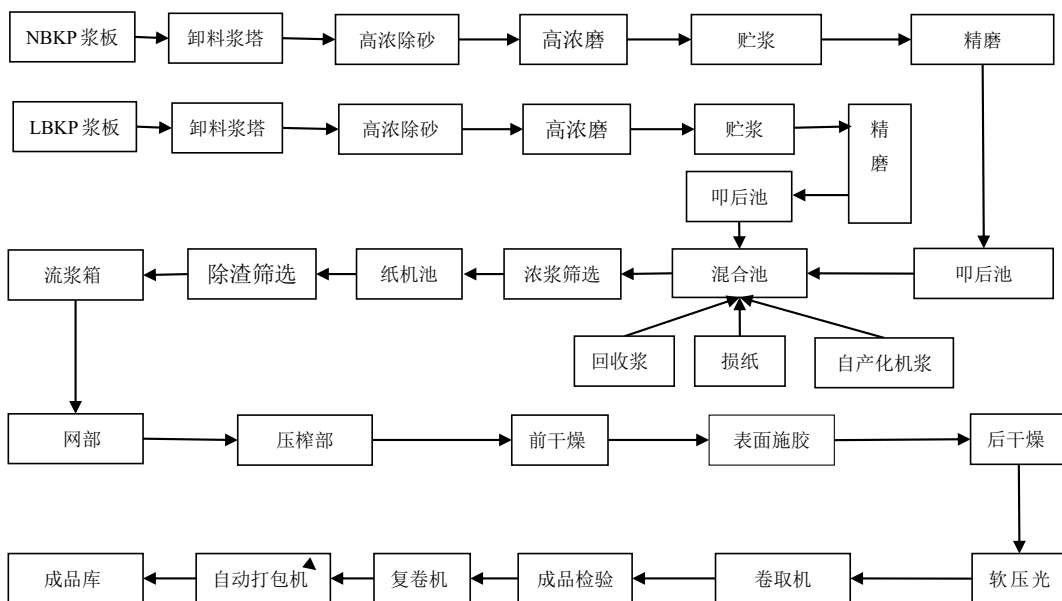
是以桉木或松木为原材料，经预水解、硫酸盐法工艺制浆、洗筛、四段无元素氯漂白、抄浆打包生产的绿色环保产品。甲种纤维含量高，杂质含量低，反应性能好。适用于玻璃纸、纺织行业粘胶纤维素及特种纤维的原料。

2、公司浆纸业务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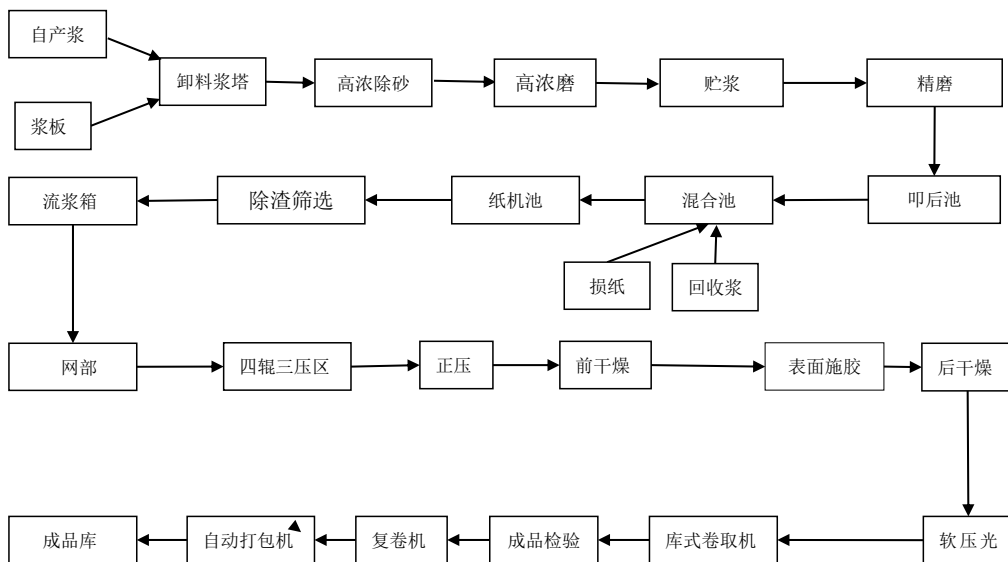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木片、浆板、备品配件、煤炭、化工原料等，主要由采购中心负责统一采购，各子公司负责其它原材物料的采购。

3、公司浆纸业务生产模式

(1) 公司文化用纸的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2) 公司包装用纸的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3) 公司商品浆的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木片仓→木片水洗→蒸煮→洗涤（新洗筛）→氧脱→筛选（据浆种调节筛缝大小）→漂白（本色浆无需该流程）→除砂器→抄浆筛选→湿部脱水→气垫干燥→切板→打包成型→产品商标喷码→产品入库

4、销售模式

公司纸产品主要采用行业通行的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主要面向的客户包括出版社、杂志社、大型印刷厂、纸制品加工企业、纸品经销商等。公司的经销模式主要为买断式经销，根据区域容量和市场布局不同，在不同销售区域严格挑选相应数量的优质经销商销售公司产品。

商品浆采用直销模式，主要面向的客户包括造纸企业（含生活用纸）、纤维素纤维生产企业以及差异化特种纤维素用户。

（二）生态业务

1、生态园林业务

（1）业务承接模式

公司一般通过投标和邀标谈判方式承接业务。公司设立经营管理中心，与公司相关营销部门相衔接，通过公开信息及招标单位邀标等方式获取项目信息，对有意向的项目综合评估充分尽调，包括项目所在区域市场政策、项目前期情况、施工环境、工程回款风险、成本利润、投资回报等因素。公司设立项目立项/决策小组，根据《项目立项与决策流程管理办法》要求及流程，经过公司决策，做出是否参与市场竞标决策，以有效控制项目风险。

（2）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招采中心，负责公司采购业务，多中心各环节协同作业、互相监督审查。工程项目采购主要涉及材料、机械设备（含租赁）、专业施工队伍、技术服务（咨询）等内容，采购方式采用直接采购、询比采购、招标采购、竞争谈判采购及战略采购五种形式。公司建立合格供应商库，严把供应商入库质量关，并通过考核实现优胜劣汰的动态管理。除法定招标和自主公开招标外，所有供应商都在公司的供应商库中选择，具体选择时以“同等价格择其优，同等质量择其廉，同质同价择其近”为原则。为提高采购效率、节降成本，同时进一步确保公平公正的采购环境，公司采购审批权限实行分级管理，并已逐步推行线上招采。

（3）实施及结算模式

项目中标后，与业主单位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公司安全生产中心组织项目施工，根据项目内容进行统筹管理和任务分配，明确项目经理后组建项目部，项目部负责项目建设工程的具体实施。公司与业主单位之间按合同约定的结算付款条件，按投入的工程量经监理和业主单位确认，进行结算和付款，一般按月或分阶段支付工程

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经审计完成后支付大部分工程款，剩余部分工程款项转为工程质保金，于质保期结束时一次性支付完成。

2、林业和碳汇业务

公司林业及生态碳汇开发业务主要运营主体为子公司茂源林业和诚通碳汇；其中，茂源林业近年来由于生态保护政策的趋严，目前主要从事林业生产和以木片供应为主的林业木材产品业务；诚通碳汇系公司生态碳汇业务实施主体，为合作伙伴提供“碳汇+”综合一体化解决方案，并依托长期碳汇项目取得的经验及长期林业经营经验，积极布局全国生态碳汇开发项目，致力于成为我国林业碳汇开发的头部企业。

在国家“双碳”战略的号召下，岳阳林纸积极响应国家战略，承担央企责任，布局绿色低碳赛道。2021年，搭建碳汇开发的专业平台——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依托自有林地资源，储备碳信用，开展碳汇业务，谋划碳金融。

根据公司战略部署，预计在“十四五”期末，诚通碳汇业务将延伸至碳汇开发、碳汇交易、碳汇金融以及碳吸收与碳捕捉技术等领域，打造生态碳汇开发的头部企业。预计2025年末可累计签约林业碳汇达8,000万亩。

同时诚通碳汇将不断丰富开发碳减排品种，通过多种方法学增加企业复合经营开发资源能力，提升国家生态系统碳汇能力，为国家“碳达峰、碳中和”贡献央企力量。

(1) 业务承接模式

公司通过自主投标、接受邀标、招商投资等承接业务。公司商务拓展中心负责碳汇项目拓展及代理商管理，通过公开信息、招标单位邀标、招商投资等方式获取项目资源信息，对有意向的项目综合评估。经过公司决策，做出是否参与市场竞标或商务决策，以有效控制项目风险。中标或商务谈判达成一致后，公司与客户签订合作开发协议，双方以“联合开发、收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开发模式合作开发碳汇项目。

(2) 采购模式

碳汇项目采购主要涉及技术服务（咨询）、样地设置、零星物资等内容，采购方式采用直接采购、询比采购、招标采购、竞争谈判采购及战略采购五种形式，并制定《招标管理办法》。

(3) 实施及结算模式

项目中标或达成一致商务意见后，与客户签订碳汇开发合作协议，由公司技术中心组织项目开发及施工，根据项目内容进行统筹管理和任务分配，明确项目经理后组

建项目工作组，项目经理负责项目建设工程的具体实施。在减排量指标成功签发后，公司与客户之间按合同约定的利益分配条款收取技术服务费用或者进行收益分配。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岳阳林纸是国内造纸类上市公司中林浆纸一体化的龙头企业之一。公司从建厂起就与红色经典结缘，公司前身生产的第一批凸版纸成为《毛泽东选集》印刷用纸，至今也是许多红色经典书籍的首选用纸企业。多年来，公司还担负着统编三科教材原纸生产的任务，在教材教辅用纸领域占比较高。同时不断提升纸张在护眼、高强度、高不透明度等方面的研发水平。公司“天岳”品牌全木浆纯质纸被广泛用于高端图书出版、艺术品年鉴等领域。“泰格骏颂”纸浆成为上海期货交易所可交割品牌，成为国内第一个国产纸浆注册品牌，也是纸浆期货 14 个可交割品牌中唯一的国产品牌。

公司在文化纸领域深耕多年，产品品牌在国内享有较高声誉，产品远销多个国家和地区。“岳阳楼牌”期刊杂志纸、胶印书刊纸系列产品曾荣获“国家质量金奖”“全国用户满意产品奖”；“泰格颂”牌精制轻量涂布纸、“岳阳楼”牌胶版印刷纸被评为湖南省名牌产品。

1、成本优势：原料供应集采优势凸显，自给浆占比超 60%

公司依托中国纸业集中采购平台，长期与全球范围内的优质浆厂合作，并与全球产能最大、性价比最高的浆厂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纸浆供应量稳定、议价能力强。公司岳阳基地拥有纸浆生产线并全部自用，自产浆占整体纸浆消耗量的比重超 60%；2024 年收购骏泰科技 100% 股权，新增商品浆产能 40 万吨/年，能够有效地平抑上游原材料成本，取得更高的利润空间。此外，公司拥有完善的产、供、销体系，浆板、煤炭等原材料采购与成品纸销售物流信息共享，实现物流价值最大化。

2、生态优势：林业碳汇开发具有规模效应，提前布局有利于抓住新机遇

我国统一的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是全球覆盖温室气体排放量规模最大的碳市场，随着国内碳市场机制的完善及社会经济发展，预计逐步与国际交易市场接轨。根据目前试点地区和全国统一市场碳价来看，未来成交量和价格将处于稳定的上升趋势。

公司是国内造纸行业拥有林业基地面积最大的上市公司之一，拥有大量优质林地资源，同时拥有林学、园林专业人员超过 200 人，为公司依托现有林地资源发展林业碳汇资产开发、园林景观等产业提供支持。依托碳汇项目取得的经验及长期林业经营

经验，公司持续精进探索和推进森林碳汇、海洋碳汇、农田碳汇、草地碳汇等方法学及全域开发合作模式。诚通碳汇计划在 2025 年底累计签约林业碳汇 8,000 万亩。

3、技术研发优势：坚持科研高投入，注重产品价值转化

公司拥有自国际知名企业引进的造纸设备及技术，设备自动化程度高、技术精密，整体运行高效、稳定、能耗低，产品质量居行业前列。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托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坚持在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等方面加大投入。同时，公司拥有专业、高效的技术研发团队，获得数十项专利，多次荣获省部级科技奖励，曾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4、循环经济优势：重视环保投入，能源可持续管理效果优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投入和污染治理，通过采用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从工艺流程、设备管理、节能降耗、资源利用等方面入手进行技术革新，对制浆造纸产生的消耗、排污进行全程控制，形成了具有经济效益好、示范作用强的循环经济产业链。此外，公司还被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公司的循环经济产业链有助于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轻国家实施严格的环保政策及淘汰落后产能带来的不利影响，成为公司日益重要的竞争力。

5、区位优势：地理环境优越，造纸资源供给丰富且运输成本较低

公司实施林浆纸一体化战略和开展碳汇业务具有天然优势。公司所在地湖南省及周边省份（江西、广西、广东、湖南、贵州）森林覆盖率较高，具备发展造纸和林业碳汇的林木资源优势。湖南省水温条件良好，适宜人工造林和种植苗木。此外，速生林建设和造纸产业均需要大量的淡水资源，公司坐落在长江和洞庭湖交汇的三江口畔，淡水资源丰富。

交通方面，公司主要生产基地位于在洞庭湖与长江交汇的城陵矶三江口处，紧邻两个 5,000 吨级的外贸码头，北枕长江黄金水道，西临洞庭湖，东临京广铁路，与京珠高速公路、杭瑞高速公路和 107 国道相连，水陆交通十分便利。同时，湖南与经济发达的珠江三角洲及长江三角洲地区毗邻，产品运达半径较小，运输成本较低。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34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7.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8.05%；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03.83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17 亿元，资产负债率 61.02%。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134,504,715.61	9,890,907,951.42	-17.76
营业成本	7,068,110,903.06	8,746,422,439.92	-19.19
销售费用	113,173,310.69	114,667,891.45	-1.30
管理费用	210,054,010.96	275,798,812.30	-23.84
财务费用	126,710,133.95	222,310,391.28	-43.00
研发费用	315,319,333.44	362,864,508.10	-1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245,305.53	1,486,572,433.54	-48.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1,798,801.72	-751,238,367.9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7,536,017.22	-728,946,339.66	-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国家宽松的货币政策下银行降准降息的影响，公司优化贷款结构，财务费用较同期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1) 本期公司年产 45 万吨提质项目正常推进，“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增加；(2) 本期公司收购骏泰科技 100% 股权，支付了收购款项的 90%，即 11.51 亿元，“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较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 45 万吨提质项目本期正常推进，“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同期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骏泰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其本期实现净利润 5.15 亿元。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制浆造纸业	6,899,044,634.90	5,989,220,013.12	13.19	-12.13	-14.59	增加 2.50 个百分点
林业	16,965,832.71	44,661,134.39	-163.24	-94.94	-85.67	减少 170.25 个百分点
化工业	34,764,993.14	26,763,826.44	23.02	-81.76	-78.56	减少 11.46 个百分点
建筑安装业	154,614,923.54	132,888,162.10	14.05	-43.04	-43.62	增加 0.88 个百分点
市政园林	442,686,249.77	441,159,128.30	0.34	-32.85	-32.26	减少 0.86 个百分点
房地产	26,332,291.96	43,325,350.29	-64.53	144.15	182.40	减少 22.28 个百分点
电力	359,682,900.38	249,368,331.61	30.67	31.57	-4.15	增加 24.84 个百分点
其他	27,132,226.25	24,209,999.69	10.77	-75.30	-19.61	减少 61.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印刷用纸	3,648,487,442.46	3,327,221,243.08	8.81	-17.98	-17.47	减少 0.56 个百分点
包装用纸	1,096,003,292.89	1,029,792,341.14	6.04	-15.69	-14.32	减少 1.50 个百分点
办公用纸	62,542,137.05	59,369,144.86	5.07	-42.12	-40.99	减少 1.83 个百分点
工业用纸	46,643,917.26	43,233,257.30	7.31	-45.47	-47.99	增加 4.49 个百分点
商品浆	2,045,367,845.24	1,529,604,026.74	25.22	7.11	-4.09	增加 8.73 个百分点
生物质发电	359,682,900.38	249,368,331.61	30.67	31.57	-4.15	增加 24.84 个百分点
木材销售	16,965,832.71	44,661,134.39	-163.24	-94.94	-85.67	减少 170.25 个百分点
化工产品	34,764,993.14	26,763,826.44	23.02	-81.76	-78.56	减少 11.46 个百分点
商品房	26,332,291.96	43,325,350.29	-64.53	144.15	182.40	减少 22.28 个百分点
建安劳务	154,614,923.54	132,888,162.10	14.05	-43.04	-43.62	增加 0.88 个百分点
市政园林	442,686,249.77	441,159,128.30	0.34	-32.85	-32.26	减少 0.86 个百分点
其他	27,132,226.25	24,209,999.69	10.77	-75.30	-19.61	减少 61.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北	2,072,349,683.04	1,785,308,197.41	13.85	-29.03	-33.17	增加 5.34 个百分点
华东	1,874,715,249.44	1,682,278,719.44	10.26	-16.00	-15.04	减少 1.01 个百分点
华中	1,811,467,790.93	1,563,429,578.03	13.69	-14.97	-13.91	减少 1.06 个百分点
华南	780,440,709.55	702,977,934.96	9.93	-33.32	-33.43	增加 0.16 个百分点
西北	418,940,557.45	331,836,271.41	20.79	157.01	120.62	增加 13.07 个百分点
西南	457,312,677.18	406,675,910.30	11.07	-22.46	-24.06	增加 1.88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545,997,385.06	479,089,334.39	12.25	9.98	10.99	减少 0.8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	3,122,285,275.91	2,863,791,755.59	8.28	-23.05	-22.36	减少 0.81 个百分点
直销	4,838,938,776.74	4,087,804,190.35	15.52	-14.27	-17.46	增加 3.2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林业及木材销售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茂源林业木片及相关材料的销售量、毛利较同期减少。

化工业及化工产品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转让双阳高科部分股权并放弃增资的优先认缴权，最终持股比例为 38.72%，2024 年 3 月起，双阳高科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建筑安装业及建安劳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中纸宏泰战略调整与资源整合战略，业务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市政园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受行业整体下行趋势的影响，子公司诚通凯胜收入、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房地产业及商品房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恒泰房地产加大商品房尾盘销售力度，房地产业务、商品房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上升，但受行业低迷及尾盘去化影响，营业成本上涨幅度远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毛利率为负。

其他产品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受本期子公司诚通凯胜 PPP 项目收入大幅减少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用纸和办公用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工业用纸和办公用纸销量较同期减少。

华北地区、华南地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期公司纸浆及木片销量较同期减少。

西北地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子公司骏泰科技西北地区浆产品销量上升。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印刷用纸	万吨	74.83	76.41	3.78	-10.91	-9.41	119.77
包装用纸	万吨	28.18	20.79	3.40	47.62	9.88	319.75
工业用纸	万吨	0.98	0.88	0.06	-39.88	-47.31	50.00
办公用纸	万吨	1.06	1.12	-	-47.52	-44.83	-100.00
商品浆	万吨	33.59	33.35	1.26	-4.79	-5.47	-1.56
浆纸产品小计	万吨	138.64	132.55	8.50	-2.37	-6.82	118.51
生物质发电	万度	54,031.23	54,031.23	-	-5.56	1.61	-
木材销售	万吨	8.90	8.90	-	-87.12	-87.12	-
商品房	m ²	-	9,024.38	18,180.51	-	90.01	-33.17

产销量情况说明

印刷用纸本期库存量增加，主要系本期印刷用纸产销率低于 100%。

工业用纸、办公用纸本期生产量、销售量减少，主要系本期公司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

印刷用纸、包装用纸、工业用纸库存量减少，主要系受市场供需影响，纸产品库存较上年同期增加。

木材销售本期生产量和销售量减少，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茂源林业木片销售业务量减少。

商品房本期销售量增加、库存量减少，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恒泰房地产加大商品房销售力度，库存较同期减少。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亿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文化纸	直接材料	31.40	52.44	38.30	54.62	-18.02	
文化纸	直接工资	0.34	0.57	0.39	0.56	-11.97	
文化纸	制造费用	2.56	4.27	3.03	4.32	-15.67	
文化纸	合计	34.30	57.28	41.72	59.50	-17.79	
包装纸	直接材料	9.01	15.05	11.58	16.51	-22.19	
包装纸	直接工资	0.16	0.27	0.15	0.21	6.08	
包装纸	制造费用	1.12	1.88	0.73	1.04	53.95	
包装纸	合计	10.29	17.19	12.46	17.77	-17.39	
商品浆	直接材料	12.32	20.57	13.16	18.77	-6.38	
商品浆	直接工资	0.37	0.62	0.29	0.41	27.59	
商品浆	制造费用	2.60	4.34	2.49	3.55	4.42	
商品浆	合计	15.29	25.53	15.94	22.73	-4.08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公司完成了骏泰科技100%股权收购，骏泰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2024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发布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骏泰科技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骏泰科技100%股权收购完成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2024-099)。

报告期内公司转让子公司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放弃增资的优先认缴权，取得股权转让收益；最终持股比例为38.72%。2024年3月起，双阳高科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对其会计核算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发布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增资的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收购骏泰科技 100% 股权，增加了商品浆、发电业务，提高公司产品多样性，进一步提升公司纸浆自给率，有助于公司平抑行业周期性风险，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核心竞争力。2024 年骏泰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24.54 亿元、净利润 5.15 亿元，增厚了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68,189.7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0.6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14,429.4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3.3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06,755.9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8.47%。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 1.30%、23.84%、43.00%。变动主要是因为管理费用中人工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受银行降准降息的影响，公司优化贷款结构，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15,319,333.4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315,319,333.4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8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4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1.1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53
本科	302
专科	83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26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3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4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44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主要涉及纸产品研发项目、商品浆研发项目、生态研发项目等。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	变化原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563,139.39	567,251,842.69	-32.56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回的票据保证金较同期减少。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2,110,416.67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诚通凯胜上期定期存单到期收回，本期无此项现金流入。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352,949.79	2,541,456.40	2,038.65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联营企业双阳高科、天岳环保的现金分红较上年同期增加。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9,873,776.00	137,279,295.72	169.43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诚通凯胜出售 PPP 项目收回部分款项。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5,031,011.67	-	-	主要系本期公司处置原子公司双阳高科部分股权，收到股权转让款。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629,333.33	-	-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骏泰科技收回往来借款及利息。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31,103,372.51	913,169,536.75	111.47	主要系本期公司 45 万吨提质升级项目正常推进，建设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多。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0,000,000.00	-	-	主要系本期公司银行大额存单增加。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50,582,500.00	-	-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购子公司骏泰科技 100% 股权，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000,000.00	-	-	主要系子公司骏泰科技往来借款增加。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77,567,313.25	5,667,371,459.89	37.23	主要系母公司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多。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5,000,000.00	-	-	主要系公司本期信用证及票据贴现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033,034.17	465,228,233.28	-60.87	主要系公司本期现金支付的股利下降。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87,057.03	294,475,453.07	-53.11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骏泰科技支付的往来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78,622,757.76	6.76	1,024,570,261.26	5.35	34.56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货币资金增加。
预付款项	114,922,529.91	0.56	227,998,187.94	1.19	-49.59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材料采购预付款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198,880,105.70	0.98	103,308,323.02	0.54	92.51	主要系母公司待抵扣增值税较同期增加。
长期应收款	158,869,359.31	0.78	312,083,119.31	1.63	-49.09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诚通凯胜长期应收工程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72,531,527.01	1.34	76,451,082.65	0.40	256.48	主要系公司本期转让原控股子公司双阳高科部分股权及放弃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双阳高科长期股权投资会计核算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合并层面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在建工程	2,313,190,777.56	11.35	687,827,103.97	3.59	236.30	主要系本期公司 45 万吨提质项目建设正常推进。
使用权资产	39,261,215.44	0.19	24,260,418.15	0.13	61.83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使用权资产增加。
无形资产	664,272,923.80	3.26	1,201,426,129.57	6.27	-44.71	主要系母公司无形资产本期正常摊销以及子公司诚通凯胜出售 PPP 项目。
长期待摊费用	43,273,912.01	0.21	82,739,988.48	0.43	-47.70	主要系本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影响，双阳高科长期待摊费用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应付票据	2,242,978,552.60	11.00	959,172,845.21	5.01	133.85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以开票方式支付的采购款增加。
预收款项	1,632,593.66	0.01	3,365,674.70	0.02	-51.49	主要系子公司茂源林业预收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3,720,062.66	0.02	6,553,788.98	0.03	-43.24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减少。
其他应付	505,929,122.10	2.48	249,878,225.66	1.30	102.47	主要系本期公司应付泰格林纸往来款增加。

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150,419.47	0.56	900,350,293.68	4.70	-87.43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较同期减少。
长期借款	3,172,745,737.18	15.57	1,922,726,810.43	10.04	65.01	主要系本期公司 45 万吨项目正常推进，项目长期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	27,737,792.75	0.14	18,587,944.66	0.10	49.22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租赁负债增加。
预计负债	-	0.00	1,083,753.45	0.01	-100.00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诚通凯胜预计负债减少。
递延收益	33,812,857.13	0.17	19,348,571.44	0.10	74.76	主要系母公司本期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较同期增多。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598.14	0.00	14,084,637.02	0.07	-99.81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净额列报，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10,150,852.97	310,150,852.52	保证金、冻结	保证金、冻结
应收账款	18,150,317.36	17,242,801.49	有追索权的数字化应收债权	有追索权的数字化应收债权
合计	328,301,170.33	327,393,654.01	/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属于造纸及纸制品业，无具体的行业信息披露指引。

按照在产业链中的位置划分，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为：生产+销售型经营模式；按照业务范围划分，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为多元化经营模式。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证券投资情况，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未进行股票、基金、金融衍生品的投资。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骏泰科技	纸浆、纤维素、木质素及其他林产化学产品、生物基材料的制造、销售，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	否	收购	12.78	100%	是		借款	无	无	已完成收购		5.15	否	2024年12月25日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骏泰科技100%股权收购完成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9）
合计	/	/	/	12.78	/	/	/	/	/	/	/		5.15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投资建设提质升级综合技改项目一期年产 45 万吨文化纸项目，将公司造纸基地打造为绿色节能、智能制造的循环产业基地。报告期内项目建设、安装工作有序推进，报告期末进行试生产，将扩大公司造纸产能规模，实现系统提质升级、优化产品结构。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0 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控股子公司双阳高科 39.51%股权转让给公司直接控制人中国纸业；双阳高科同步实施增资，公司放弃双阳高科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权，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岳阳林纸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增资的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3-061）。

2024 年 2 月 2 日，公司与中国纸业签署了《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补充协议》，确认公司向中国纸业转让双阳高科 39.51% 股权的价格为人民币 14,223.50 万元。

2024 年 2 月 21 日，上述股权转让实施完毕。

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签署了《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怀化嘉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铼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同意中国纸业、湖南铼基及怀化嘉合按照 6.2167 元/每 1 元注册资本的增资价格，合计以人民币 14,400.00 万元认购双阳高科 2,316.34 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双阳高科注册资本增加至 8,107.16 万元，公司持有双阳高科股权比例变更为 38.72%。

2024 年 3 月 13 日，双阳高科完成增资的实施及相应的工商登记事宜。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双阳高科 38.72% 股权，其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增资的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控股比例（%）
1	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纸浆、机制纸及纸板制造、销售；纤维素、木质素及其他林产化学产品（糠醛、松节油、塔尔油、低聚糖等）及其衍生产品制造与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与销售；电力、热力及水的生产和供应；铁路装卸、仓储及服务；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环境治理及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脱硫剂、脱硝剂等）加工、利用与销售；废弃资源综合利用（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人力资源服务；机械制造、安装及技术开发、服务；销售经营	102,220.92	100

		化工原料及产品、金属材料及其制品、有色金属、冶金材料及其产品、建筑及装饰材料、木材、水泥、化轻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及其制品、服装、纸张、橡胶、轮胎、机电设备及配件、电线电缆、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煤炭、焦炭批发零售等；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规划设计管理；农业园艺服务；园艺产品种植；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森林固碳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物清洁服务；林业产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海洋环境服务；海洋水质与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销售；海洋服务；海洋环境监测与探测装备制造；城市绿化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	100
3	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规划设计管理；森林经营和管护；节能管理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森林固碳服务；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研发；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树木种植经营；林产品采集；生态资源监测；标准化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8,900	100

4	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项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动物无害化处理；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木材加工；木材销售；木材收购；森林经营和管护；林业产品销售；土地整治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树木种植经营；肥料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环保咨询服务；森林固碳服务；规划设计管理；智能农业管理；中草药种植；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纸浆销售；水生植物种植；草种植；货物进出口；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7,148	100
5	岳阳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凭资质证从事房地产综合开发、经营；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各类广告（限分公司经营）	2,160	100
6	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专用设备修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市政设施管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建筑物清洁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环保咨询服务；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防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门窗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制造；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销售；规划设计管理；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业工程设计服务；通用设备修理；日用电器修	5,000	公司直接持股 79.60% 并通过全资子公司持股 20.40%

		理；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化工专用设备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已停产	35,000	100

(续上表)

序号	公司名称	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 (亿元)	2024年12月31日净资产 (亿元)	2024年 营业收入 (亿元)	2024年归母 净利润(亿 元)
1	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35	9.20	24.54	5.15
2	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3.59	10.79	5.15	0.03
3	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2.05	1.71	0.08	0.03
4	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34.39	4.78	1.33	-2.64
5	岳阳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6	0.47	0.26	-0.53
6	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3.05	0.77	2.68	0.01
7	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4.82	1.22	-	0.01

1、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情况

骏泰科技成立于 2006 年 6 月，是一家集生物基材料与生物质能源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国有高新技术企业。骏泰科技以农林“剩余物”为原料，采用先进工艺技术和装备，生产并销售纸浆、溶解浆、木质素等生物基材料和生物质能。骏泰科技拥有纤维素绿色制造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湖南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是生物质再生纤维素利用国家创新联盟副理事长单位，是国家级绿色工厂和湖南省环保诚信企业，同时也是我国规模领先的纸浆、溶解浆和木质素生产企业之一。

当前骏泰科技纸浆产品设计产能 40 万吨/年，可生产漂白与本色针叶浆、漂白与本色阔叶浆；溶解浆产品设计产能 30 万吨/年，可生产针叶和阔叶两种溶解浆。2023 年，“泰格骏颂”纸浆成为上海期货交易所可交割品牌，成为国内第一个国产纸浆注册品牌，也是纸浆期货 14 个可交割品牌中唯一的国产品牌。

2024 年，骏泰科技在“三整一提升”经营主基调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发展需要，深耕市场、深耕产品、深耕管理，积极探寻并开拓第二增长曲线，在市场拓展上精准

发力、在产品打造上精雕细琢、在内部管理上精益求精，为企业稳健发展筑牢根基。2024 年骏泰科技销售商品浆 33.35 万吨，产销率近 100%、货款回笼率 100%。

（1）深耕市场

销售端，科学研判市场形势，调整产品结构。①国产溶解浆需求强于文化浆，且成交顺畅于文化浆，调高溶解浆产销比例，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的效益和产销平衡；②效益优先原则，针叶溶解浆因国外部分品牌停产，抢抓市场缺口，2024 年销量同比增加 164%，实现效益同比提升；③深化品牌，实现价值营销，关注隐形领域价值洼地，开发新客户 17 家。

采购端，提高原料库存，合理控制采购价格，同时加强内部管理，确保原料存储周期，为生产系统高效产出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2）深耕产品：在溶解浆占比较上年提高的前提下，提升碱炉固形物处理量。深入了解客户质量指标需求，优化工艺，提升产品综合性能。

（3）深耕管理：通过打造精益标杆班组，营造全员精益氛围，开展“千项整治、万项改善”活动，同时，针对痛点难点问题，开展精益项目建设。

2、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

2024 年，生态行业整体经营形势持续严峻，诚通凯胜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于逆境中寻求生机，深化“3+1”生态产品线，进一步丰富内涵外延，力求在困境中开辟新路径。截至目前，诚通凯胜城市绿地智慧管养与价值运营、海岸带生态统筹治理与监测运维、乡村振兴“吾乡”、市政园林+，4 条产品线全部实现落地。

（1）城市绿地智慧管养与价值运营见成效。年初中标落地“北仑中心公园城市绿地智慧管养”项目，现已进入运营管理阶段，并建立了数据库。此产品线为挖掘存量城市公园绿地价值树立样板，创新利润空间。

（2）海岸带生态统筹治理与生态监测维护显成果。公司开发的“互花米草综合除控及蓝碳增汇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入选宁波市科技局“科创甬江 2035”项目立项；中标海岸带治理项目 1 个。

（3）新产品技术支撑再上新台阶。一是新产品线落地测试达基本预期。年初，随着城市绿地智慧管养项目在宁波中标，4 条产品线均实现落地，并在实践中积累了数据，同时业务模式得到进一步完善，完成《城市园林绿地智慧管理规范》省地标汇报稿，完成高速路口的智慧模块建设，完成北仑中心公园猎蚊者模块建设等；二是底

层基础技术逐步成为行业标准。由公司开发的《城市绿地碳汇方法学》是国内首创并填补行业空白，并通过了中国林学会标准认证，成为国内在该领域首个通过团标的方法学。围绕公司生态产品线的建设，公司正在组织编写《城市公园生物多样性建设企业标准》《海岸带植物系统修复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监测企业标准》《智慧公园建设与管理企业标准》，并计划在编制企标的同时启动在长三角和湾区申请地方标准；三是 IP 运营策划初有成效。作为提升生态产品力和完善价值链的关键环节，在城市绿地和乡村两大场景实施。2024 年在界首市两湾湿地公园和宁波城市公园分别策划智慧管养+场景运营产品和城市绿地空间 IP，完成多个业态的调研分析、内容设计，初步形成“城市绿地生态运营产品”，并完成纪念林和儿童公园两套“IP 运营”落地性方案。

3、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情况

(1) 项目储备与合同签订

诚通碳汇紧跟市场动态，调整业务推进策略，聚焦重点区域、聚焦重点项目，不断开发新产品，借助标杆项目建设，打开区域市场品牌力与影响力。2024 年，完成 6 个碳汇合同签订，其中与江西永新县、内蒙多伦县、陕西韩城市、怀化市、江西安远县签订林业碳汇合同，合同面积 3,227.79 万亩；与江苏久源生物能源有限公司签署生物天然气项目开发合作合同。

(2) 碳汇交易与市场拓展

诚通碳汇参与了北京绿色交易所的首日碳汇交易，完成了 5000t 碳交易。通过多元化业务发展，尝试开发天然气减排项目和煤炭瓦斯项目，增强了市场竞争力。与金融机构、投资机构、第三方认证机构等合作，探索碳汇融资、碳汇保险等金融服务，进一步降低了运营成本。

(3) 项目开发价值转化

2024 年 9 月 2 日，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注册登记系统及信息平台对 29 个 CCER 项目进行了公示，包括 10 个林业和其他碳汇类型项目。诚通碳汇作为碳汇的“先行者”，两个林业碳汇项目进入全国第一批公示项目中。

截至 2024 年 12 月，诚通碳汇推进的项目中，其中 5 个项目处于审定阶段，其余项目处于项目设计阶段。

(4) 市场推广与品牌建设

通过标杆项目的示范作用，诚通碳汇在国内多地市场提升了品牌力和影响力。积极参与国家与行业组织的碳汇培训，提升了公司在国际范围内的知名度和专业度，为公司参与国际碳产品开发奠定了良好基础。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制浆造纸行业

预计 2025 年造纸供应端主要原料成本压力仍存。纸浆方面，短期来看，因主要供应商转产、检修、成本重心上移等因素影响，预计价格小幅震荡上行。长期来看，阔叶浆供应逐步趋于宽松，价格上限对比历史或将降低。针叶浆维持紧平衡态势，价格预计将在高位盘整。煤炭方面，预计 2025 年煤炭市场呈现整体供应宽松、旺季阶段性偏紧格局，煤炭价格或将在长协价格附近承压震荡运行。木材方面，供应端建筑板材行业无明显好转迹象，加工剩余物减少，木片原料无明显增量；随着制浆新产能陆续释放，正常生产后木片需求将增加。

2025 年我国文化纸行业仍处于产能投放的高峰时期，伴随头部企业新产能及浆纸一体化配套落地，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教材教辅用量预计有所下降，胶版纸价格预计小幅回弹，但仍持续磨底。薄型包装纸整体供需弱平衡，价格维稳，消费降级导致中低端包装产品需求量增加，高端产品需求量减少；随着行业内部分企业转产牛皮纸，未来牛皮纸市场竞争可能加剧。

2025 年溶解浆供求会逐渐趋于宽松，与纸浆的价差预期缩窄。2025 年，粘胶短纤开机有望进一步提升，莱赛尔产能也仍将扩增，对于溶解浆的总需求预计会增长。但溶解浆的供应目前来看，随着下半年持续高负荷，预计 2025 年增幅会高于粘胶纤维。

同时随着溶解浆价格持续大幅高于纸浆，一些粘胶工厂进行设备改造，增加纸浆的使用量，使得下游对于溶解浆的消耗减少。如果溶解浆厂仍致力于保持较高价差，

那么这种改造预计还会增加，导致溶解浆厂要长期面对纸浆的竞争。目前针叶溶解浆在特种领域需求尚可，可供给粘胶行业的产能依旧有限，因此有望保持相对强势。

2、生态行业

(1) 生态园林

展望未来，中国生态园林行业主要呈现以下趋势：

高质量发展：从注重规模扩张转向注重质量效益，推动生态建设行业高质量发展。定位细分领域，以专业化、精细化统筹，联动产业链上下游，整合关键资源和关键技术。通过科学运营，使存量绿色生态资产价值实现。

科技创新驱动：加大科技创新力度，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提升生态建设科技含量。

绿色低碳发展：贯彻绿色发展理念，推动生态建设行业绿色低碳转型。生态文明建设已经从能耗双控进入到“双碳”（即碳排强度、碳排总量）双控阶段，在方案策划、设计理念、方案落地等方面需体现“节能降碳思维”，充分认知生物多样性的实现是生态建设与生态修复的目标，并把生物多样性的理念融入到项目规划设计、建设与运维中，体现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基本理念。

(2) 碳汇

2025年1月3日，国家生态环境部正式发布了两项新的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分别为《公路隧道照明节能（CCER-07-001-V01）》和《甲烷体积浓度低于8%的煤矿低浓度瓦斯和风排瓦斯利用（CCER-10-001-V01）》。这两项方法学的发布标志着我国碳市场在行业覆盖范围和技术创新方面迈出了重要一步。新增方法学发布后，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范围进一步扩大，自愿碳市场的活跃度将得到提升。

全国碳市场扩容即将纳入钢铁、水泥、电解铝等行业，市场覆盖排放量占全国总量的比例将过半，企业数量的增加以及对减排需求的增长，将带动CCER市场的交易规模进一步扩大，CCER在市场中的交易频率和活跃度有望进一步提升。价格方面，CCER作为碳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价格总体趋势也将呈现稳中有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向文明、德载业、竞天择、新致远”的文化理念，坚守“红色基因，绿色纸品”的使命担当，聚焦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按照“生态化、规模化、差异化、资本化”原则进行产业布局，进一步深化“林浆纸”一体化战略，锚定高端绿色浆纸

产业；以科技创新为指引，孵化战略性新兴产业，在细分领域培育隐形领军企业，打造中国浆纸产业链中具有生态主导力的一流企业，成为国有经济的中坚力量和行业先锋，实现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1、做强生态浆纸，适度扩大产能规模，保持文化纸领先地位。

积极主动拥抱变化，聚焦优势，通过差异化、规模化、低成本竞争战略，乘势做优文化纸，积极布局工业原纸，创新开发高科技产品，提升市场竞争力。聚焦浆纸主业，适度扩大产业规模，通过新的浆纸项目建设和以新带老对现有系统的提质升级，将公司岳阳基地打造成为国内领先，绿色、高效、可持续、极具竞争力的优质浆纸基地，巩固全国最大的党政书籍和政府采购用纸生产基地、行业领先的薄型包装纸供应基地。

2、做大生态农林，打造林业碳汇龙头企业及保障纤维原料平台。

依托诚通碳汇聚焦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致力于将林业生态链转化为绿色产业链，创建林业、生物质、海洋以及草地等碳汇资源开发的综合平台，依托产业背景，延伸碳吸收与捕捉利用技术、碳汇交易、碳汇金融及衍生品领域，打造生态碳汇龙头企业。

依托茂源林业深耕林业产业链，以支持核心业务的稳健发展为目标，谋划布局纤维资源，力争 3 年实现覆盖中国纸业全系统 30%纤维原料的供应能力。

3、做实生态工程，打造生态产品价值创造的平台企业。

充分发挥诚通凯胜、中纸宏泰系统协同效应，加大资产整合，推动产业转型发展，打造生态产品价值创造平台企业。依托诚通凯胜深耕生态市场，打造生态园林的工匠企业；强化生态转型，逐步形成“海岸带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爱上·吾乡乡村振兴品牌”和“绿地管养系统与价值运营”三大生态产品线，打造海洋带生态统筹治理与保护领域位于行业第一梯队、美丽乡村建设的示范企业、城市绿地智慧管养与价值运营的创新领军企业。

4、孵化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生物基特种纤维新材料基地。

聚焦主业，立足相关多元化，重点围绕“生物基新材料、新能源产业、节能环保、新材料、生物产业”等领域孵化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依托骏泰科技加大科技创新投入，集聚科研资源，建立开放式创新平台，加大与高等院校的产学研合作，拓展创新潜能。健全三级研发体系，强化技术应用研究，加大对“特种浆、生物基新材料以及纸基新材料”等产业前沿技术和颠覆性技术的研究探索；匹配优势资源，聚焦新产品开发，提升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服务国家战略，着力解决造纸行业卡脖子技术问题；

加速推进生物基特种纤维材料项目建设，搭建中试研发平台，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科技含金量。将骏泰科技打造成为国内最有特色的纤维素等生物基特种纤维新材料产业基地。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公司计划生产机制纸 127.78 万吨、商品浆 33.17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约 96.69 亿元，2025 年期间费用约 5.58 亿元。

围绕上述目标，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提升核心竞争力

(1) **开拓思路，提升经营质效。**聚焦主责主业，坚持守正创新、内外兼修，着力降本增效，加强市场开拓，提升经营质量和效益。骏泰科技保持稳定持续盈利，拓展针叶浆等高毛利产品市场份额，开发有竞争力的阔叶木片产品，加快推进绒毛浆、特种浆项目建设，培育增长新动能。岳阳基地消化吸收重大项目建设成果，提升节能降耗水平，并积极推进产品转型，稳定机台产品定位，打造差异化的竞争优势。茂源林业加强纤维原料布局，提升木片资源渠道掌控能力，保障木片供应，并拓展森林认证业务，强化有经营价值的林地管理，盘活存量资产。中纸宏泰和诚通凯胜进一步整合竞争优势，持续压缩存量合同资产及应收账款，优化业务结构和人员结构，积极开拓 PTS 业务，加强风险控制，加快恒泰存量房处置力度，提高盈利能力。诚通碳汇进一步扩大生态碳汇市场份额，重点推动存量项目的变现，打通盈利逻辑；同时加强遥感技术、人工智能应用，搭建智慧信息平台，提升碳汇项目开发效率，巩固竞争优势。

(2) **着眼长远，加快战略布局。**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聚焦做强做优浆纸主业，加快培育和孵化战新产业，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一是**做强浆纸基地**。其一，全力推动 11 号纸机达产达标达效，引领岳阳基地提质升级。技术、生产、营销、采购等共同发力，加强新产品开发，尽快实现满产满销，全力推动 PM11 达产达标达效；同时，充分发挥大机台效率优势，减少各机台改产次数，实现系统效益最大化。其二，坚持“以新带老”，补短板锻长板。加快推进岳阳基地项目的论证和前期筹备工作，推进热电节能降碳项目、化学浆提质增效技改项目等，把岳阳基地打造具有成本竞争力的文化纸和行业前三的薄型包装纸生产基地。其三，骏泰科技加大生物基新材料和生物能源的探索，打造新的增长极。二是**加强资本运作**。进一步发挥浆纸协同

效应；围绕浆纸、生物基新材料以及生物能源等领域寻找优质标的公司合作，实现外延式发展。三是**做好战略研讨**。多层次、多维度开展战略研讨，深入研判内外环境和自身发展条件，进一步细化战略路径，做好“十四五”收官和“十五五”谋篇布局。

2、以结构性改革为牵引，增强组织活力

一是**深化组织结构性改革**。统筹岳阳基地、怀化基地管理，做实、做优“公司+基地”的运营模式；将总部改革经验向各子公司进行推广复制；深入推行岳阳生产系统事业部改革，优化技术中心组织架构。二是**深化薪酬结构性改革**。推行全面薪酬管理，完成全级次薪酬改革，创新技术人员的薪酬模式，兼顾内外部公平性，建立以岗位价值定薪酬的薪酬体系，向科技人才、稀缺的技术技能岗位、向奋斗者倾斜，同时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三是**深化人才队伍结构性改革**。丰富年轻干部蓄水池，持续优化干部年龄结构、学历结构及专业结构，加强人才交流轮岗，为公司发展培养复合型人才。

3、以价值链管控为抓手，促进创新创效

一是**发挥供应链协同价值**。强化运营管控，以产供销会议为抓手，建立产供销常态化、高效化协同工作机制，强化异常管理，注重发挥功能公司作用，夯实经营目标落地的管理基础。**优化精益生产**，把质量管理放在第一位，推进浆纸提产工艺优化和设备“短平快”改造，降低系统成本。坚持系统思维和效益最大化原则，统筹实施系统大修。**持续推动集采降本**，推进备件框架协议采购，加强国产化及品牌替代，在化工品、重油等领域引入竞争，采购、生产、装备、仓储等单位加强协同，合理控制原材料库存，持续降低采购成本。**加强市场开拓**，把握市场机遇，强化分析研判，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加强品牌推广，确保高端产品销量占比。坚持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并重的理念，注重渠道打造和维护，提升市场话语权和品牌影响力，以外销支撑内销。二是**强化科技创新驱动价值**。谋划和制定研发战略，推进体制机制创新与设备硬件更新，加快科技创新与产业结合，持续推动研发降本，加大激励力度。重点开展浆纸技术、生物基新材料、造纸涂料以及填料、节能减碳等技术与开发，开展牛皮纸、特色文化纸以及工业用纸等新产品开发和科技攻关，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三是**释放政策价值**。重点关注国家“两重”“两新”政策，积极争取非经收益。四是**盘活资产价值**。借助地方化债契机，着力解决低效资产问题。五是**传递品牌价值**。抓好市值管理，加强投资者推介及市值规划，通过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

4、以穿透式管理为支撑，筑牢发展根基

一是持续优化决策清单。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动态优化决策事项清单，充分发挥职能部门审核把关作用、各类决策委员会及分管领导的专业作用，提高决策效率。二是加快数字化转型。开展木片供应商管理平台、设备管理系统、订单全生命周期管理、智慧物流等信息化项目建设，逐步带动公司数字化整体落地执行，提升运行效率。三是强化项目管理。落实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完善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办法，强化项目后评价，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四是深化财务精益管理。抓住货币政策窗口期，推动财务成本“再压降”，建立财务共享服务中心。五是筑牢合规、安全环保防线。

5、以大抓基层为导向，建强战斗堡垒

打造党建工作闭环，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扎实推动党建与生产经营的融合，提升基层党组织战斗力；做实大监督体系，提升基层监督效能；深化党建带工建、带团建，提升凝聚力、向心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是制浆造纸，主要产品是文化纸、包装纸、商品浆等。近年来国内大型造纸企业纷纷扩张产能，行业竞争激烈。若未来因行业产能扩张、宏观经济波动带来供需不平衡、景气度下降，将产生价格波动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毛利率及营业收入产生较大影响。

原材料价格上涨会显著影响造纸行业的盈利水平。公司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木片、浆板和煤炭等。若将来这些原材料的价格发生变动，会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稳定性产生一定影响。

如未来出现原材料价格上涨、行业竞争加剧、下游需求放缓等不利情形，则公司存在经营业绩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针对以上可能面对的风险，公司提质升级综合技改项目一期年产 45 万吨文化纸项目报告期内已建成、试生产，并完成收购了骏泰科技 100%股权，完善产业链布局，扩大主业规模，增强对中上游资源控制力、影响力，平抑行业周期性风险，致力于将公司造纸基地打造为绿色节能、智能制造、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浆纸生产基地。

2、商誉减值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 34,996.13 万元，同比减少 9,929.13 万元。如未来诚通凯胜受到宏观经济、市场波动和行业政策等各方面因素的不利影响，或在生产经营方面出现严重问题，导致其经营状况不达预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可能需要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制衡、相互协调。公司在股东与股东大会、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利益相关者、信息披露与透明度等主要治理方面均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设立战略发展、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的治理架构，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没有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替他人担保。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已建立防止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产、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占用即冻结”的相关条款。

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 年以来，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全部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章程明确了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以及不得限制征集投票权持股比例。自 2014 年以来，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均采用了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并将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予以披露，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决议合法有效。

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相关情况：公司董事会和董事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积极发挥董事的作用，及时对公司发展和经营管理的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和决策，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职能；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合理。

2024 年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17 次，股东大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得到有效落实。

公司董事会设置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发展等专门委员会，前 3 个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公司常态化地组织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委员积极发挥参与决策、专业咨询作用，助推更好实现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功能。

2024 年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19 次，审议议题 38 项，其中审计委员会 7 次，审议议题 23 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5 次，审议议题 8 项；提名委员会 6 次，审议议题 6 项，战略发展委员会 1 次，审议议题 1 项，重点关注战略研讨、股权收购、关联交易、财务报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经理层年度考核、业绩指标的设定、聘任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公司内部控制等事项，在董事会召开前进行提前审议和研究论证，促使董事会决策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以及保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修订《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并经公司 2024 年 1 月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 3 名，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具备工作所需财务及专业知识。2024 年独立董事关注公司运作，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

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对公司的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独立董事具体履职情况详见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监事及监事会的相关情况：全体监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从事包括文化用纸、包装纸、工业用纸、商品浆等在内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从事景观设计、园林工程施工养护、生态治理等市政园林类业务和林业及生态碳汇开发业务。

与公司同受中国纸业控制的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特种纸（热敏纸、热升华转印纸、无碳纸、不干胶标签）、高档涂布白卡纸、造纸化工品、彩色印刷品的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业务，该公司及其控制的相关企业与公司在产品及用途、客户对象等方面均存在明显的差异，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与公司同受中国诚通控制的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的产品（以下简称“银河纸业”）主要为胶版纸、轻型纸、静电复印纸和瓦楞原纸等，公司部分产品与银河纸业相似。较公司相比，银河纸业生产规模较小，对公司的业务冲击影响有限。同时，造纸行业

是充分竞争的行业。公司 2024 年产量占全国产量接近 1%，银河纸业 2024 年生产的与公司产品相似的胶版印刷纸产量不到全国产量的 0.2%。因此，造纸行业竞争充分，均需接受市场的充分竞争，对彼此的业务影响很小。

2013 年 2 月 28 日，中冶集团与诚通集团签订《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中冶集团将其持有的中冶纸业 100% 的国有股权以央企内部资源整合方式整体并入诚通集团。2013 年 3 月 5 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改革〔2013〕92 号），批准同意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在此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后，公司与中冶银河纸业存在一定的业务交叉。业务交叉是由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所导致，非新增业务所致。

2013 年中冶银河纸业划转至诚通集团以来，银河纸业运营艰难，目前尚处于债务重组过程中。中冶银河纸业债务负担较重，至今尚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

因此，公司与银河纸业虽存在一定的业务交叉，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没有构成实质性损害，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与公司同受中国纸业控制的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利云”）2024 年 12 月 26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停止经营造纸业务、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宁夏星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已停止经营造纸业务。美利云亦持有部分林木资产，但近年来由于生态保护政策的趋严，林木已鲜有采伐。因此，公司与美利云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泰格林纸、实际控制人中国诚通为保证公司在市场上竞争地位的独立、完整，避免同业竞争的利益冲突，均作出了书面承诺并严格履行，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中的“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4-29	www.sse.com.cn	2024-4-30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5-16	www.sse.com.cn	2024-5-17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会决议公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2-12	www.sse.com.cn	2024-12-13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叶蒙	董事长	男	56	2020-02-11	2025-01-19	100.00	70.00	-3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0.00	是
李战	董事	男	54	2019-06-20	2025-01-19	92.60	65.60	-27.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62.90	否
	总经理			2019-06-20	2024-05-01						
刘立新	董事	男	56	2024-05-16	2025-01-19	0	0	0	-	38.92	否
	总经理			2024-05-07	2025-01-19						否
	副总经理			2023-10-08	2024-05-07						是
吴翀岚	董事	女	48	2024-05-16	2025-01-19	0	0	0	-	0.00	是
杨鹏	独立董事	男	53	2022-01-20	2025-01-19	0	0	0	-	10.00	否
胡海峰	独立董事	男	59	2022-01-20	2025-01-19	0	0	0	-	10.00	否
杨艳	独立董事	女	48	2024-12-12	2025-01-19	0	0	0	-	0.00	否
嵯昊	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24-05-16	2025-01-19	0	0	0	-	0.00	是
汤立新	监事	男	57	2022-01-20	2025-01-19	0	0	0	-	0.00	是
刘迎	监事	女	31	2022-01-20	2025-01-19	0	0	0	-	11.97	否
杨映辉	财务总监	男	54	2024-04-29	2025-01-19	0	0	0	-	20.43	否
易兰锴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19-01-04	2025-01-19	60.00	42.00	-18.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70.71	否

梅玫	副总经理、 总法律顾问	女	38	2024-04-29	2025-01-19	0	0	0	-	30.33	否
周雄华	副总经理	女	37	2024-05-16	2025-01-19	0	0	0	-	30.33	否
	监事会主席			2022-01-20	2024-05-16					0.00	是
朱宏伟	副总经理	男	47	2025-02-28	2025-01-19	-	-	-	-	-	否
刘岩（离任）	董事	女	44	2021-03-17	2024-04-23	0	0	0	-	0.00	是
袁国利（离任）	董事	男	54	2022-01-20	2024-01-22	20.00	0	-2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 注销	0.00	是
曹越（离任）	独立董事	男	43	2018-10-29	2024-12-12	0	0	0	-	8.94	否
赵庆义（离任）	副总经理	男	55	2020-10-27	2024-01-22	60.00	18.00	-42.00	限制性股票回购 注销、离职后二 级市场减持	8.34	否
尤昌善（离任）	总法律顾问、 副总经理	男	39	2019-08-27	2024-01-22	60.00	24.00	-36.00	限制性股票回购 注销	40.50	否
钟秋生（离任）	财务总监	男	47	2017-07-31	2024-04-25	61.33	43.33	-18.00	限制性股票回购 注销	46.89	否
合计	/	/	/	/	/	453.93	262.93	-191.00	/	390.26	/

备注：1、“任期终止日期”2025-01-19为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原定任期终止日期，在换届选举前，董监高继续履职。2、“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指上述任职期间中的2024年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3、刘立新、杨映辉、梅玫、周雄华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前，在关联方任职，2024年度从关联方兑现前序年度递延绩效。4、朱宏伟2025年2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报告期内不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	--------

叶蒙	2020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现任泰格林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济师、总法律顾问、副总裁，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曾兼任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战	202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曾任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进出口部部长，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中心主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采购中心主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中心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曾兼任骏泰科技董事，诚通凯胜、诚通碳汇、双阳高科董事。
刘立新	202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岳阳造纸厂（公司前身）技术员；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曾用名）化机浆车间副主任，装备部副部长，高档涂布纸车间副主任，进出口部副部长，40 万吨项目副部长，七抄车间副主任、主任；公司造纸事业六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造纸事业六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
吴翀岚	202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项目管理部、数字化管理部）总经理，2023 年 12 月起兼任中国木材（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龙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龙邦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品质管理部经理，研发中心副主任兼不干胶工作组副组长，生产管理部生产二部经理，生产系统协调中心主任，生产总监，运营总监兼运营管理部经理，运营总监兼运营管理部、监审法务部经理，运营管理部、安全环保部总监；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运营管理部（项目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
杨鹏	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远骥私募基金管理（嘉兴）有限公司合伙人、合规风控负责人，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沃特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石家庄天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团委书记，西南证券富华大厦营业部部门经理，金信证券富华大厦营业部部门经理，中国纸业战略发展部负责人、资产经营部副经理、金融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公司外派董事，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另类投资处处长，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另类投资事业部资深投资经理，远骥私募基金管理（嘉兴）有限公司监事。
胡海峰	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金融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首钢研究与开发公司助理研究员，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项目经理、高级经理，光大证券有限公司投行部副总裁，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曾兼任教育部金融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杨艳	2024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在湖南省华湘进出口公司、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湖南分公司工作；2008 年 3 月起在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工作，曾任讲师、副教授（期间曾为密歇根大学 Ross 商学院、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访问学者）。
嵯昊	202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总经理兼审计部总经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诚通生态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经理；佛山诚通纸业有限公司、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西华桂林浆纸有限公司、广西华桂林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纤维原料部经理；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木材采购中心主任；岳阳林纸股份

	有限公司岳阳分公司党委书记、负责人；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副总经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汤立新	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现任湖南天翼供应链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岳阳国泰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岳阳丰泰纸业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成本组组长、税务专员、副主任会计师，泰格林纸税务管理办公室主任、财务部副经理，岳阳安泰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湖南天翼供应链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兼任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刘迎	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现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科副主任，曾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审计员。
杨映辉	2024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曾任珠海红塔仁恒纸业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兼财务负责人、中国诚通生态有限公司监事。曾兼任龙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龙邦国际有限公司等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所属境外企业财务负责人。
易兰锴	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兼任诚通碳汇董事长，诚通凯胜、中国诚通生态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副总经理，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销售公司总经理，曾兼任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董事，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梅玫	2024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现兼任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中国纸业投资总公司（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前身）主管，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南森海林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人力资源行政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兼任项目管理部总经理，曾兼任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周雄华	202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采购部副经理、经理；中国纸业浆纸贸易部副总经理，贸易分公司副总经理兼贸易综合部经理，风险合规与审计部总经理，曾兼任公司、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朱宏伟	2025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曾任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六抄车间技术员、副主任、生产技术部副部长、40 万吨造纸机子项项目副经理、纸机生产准备部副部长、七抄车间副主任、工艺副总工程师兼生产技术部副部长；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湘江纸业关停并转工程岳阳项目指挥部副指挥长、工程技术部经理，技术中心主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公司党委委员、70 万吨项目组组长、特种纸分公司（后更名为特种纸事业部）总经理，副总工程师，技术总监，总工程师；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技术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叶蒙	泰格林纸	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吴翀岚	中国纸业	运营管理部（项目管理部、数字化管理部）总经理
嵯昊	中国纸业	风险合规部总经理兼审计部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叶蒙	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吴翀岚	中国木材（香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龙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龙邦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杨鹏	远骥私募基金管理(嘉兴)有限公司	合伙人、合规风控负责人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郑州沃特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胡海峰	北京师范大学	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金融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杨艳	湖南大学	工商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嵯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中国诚通生态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汤立新	湖南天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董事
易兰锴	中国诚通生态有限公司	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薪酬、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的暂缓授予部分股票

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资委相关政策文件以及《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的暂缓授予部分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报酬实行年度津贴制，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副董事长、高管人员报酬：公司制定了副董事长薪酬方案、高管人员薪酬方案，将其薪酬与公司当年经营业绩挂钩考核。薪酬由年度基薪、绩效薪金组成。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第四节 四、（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90.26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袁国利	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
刘岩	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
李战	副董事长	选举	选举
刘立新	董事	选举	选举
吴翀岚	董事	选举	选举
杨艳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
周雄华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调整
禚昊	监事会主席	选举	选举
赵庆义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工作变动
尤昌善	总法律顾问、副总经理	离任	组织安排、工作变动
钟秋生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调整
李战	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刘立新	总经理	聘任	聘任
杨映辉	财务总监	聘任	聘任
梅玫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周雄华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梅玫	总法律顾问	聘任	聘任

1、董事变动情况

(1) 2024 年 1 月 22 日，袁国利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

(2) 2024 年 4 月，刘岩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3)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选举李战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4) 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立新、吴翀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5) 2024 年 12 月 12 日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监事变动情况

2024 年 4 月，因工作调整，周雄华提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2024 年 5 月新监事上任后，该辞职生效。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嵇昊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选举嵇昊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2024 年 1 月 22 日，赵庆义因个人工作变动提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尤昌善因组织安排、工作变动提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职务。

(2) 2024 年 4 月，钟秋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3) 2024 年 4 月 29 日，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梅玫为公司副总经理、杨映辉为公司财务总监。

(4) 2024 年 5 月，因工作调整，李战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2024 年 5 月 7 日，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刘立新为公司总经理。

(5) 2024 年 5 月 16 日，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周雄华为公司副总经理。

(6) 2024 年 10 月 25 日，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梅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	2024 年 1 月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十一次会议	19 日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的暂缓授予部分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3、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董事会设副董事长职务暨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5、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制度（修订）》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7、关于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30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终止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投资建设岳阳分公司化机浆木片储运技改项目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5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实施锅炉安全环保提升优化项目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5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的议案 2、关于实施填料重钙改扩建项目的议案 3、关于实施热电汽机组节能降碳技改项目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 日	1、会议报告事项 （1）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3）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5）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银行授信计划额度及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续签《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6）关于与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签《供应商品及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7）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2023 年度） （8）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9）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关于审议《2023 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度工作计划》《2024 年度公司风险管理工作规划》的议案 （11）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2）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的议案 （13）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执行情况暨 2024

		<p>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4)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p> <p>(15)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ESG 报告</p> <p>(1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p> <p>(17)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报告</p> <p>(18)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19)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8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2、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内部审计监督工作计划</p> <p>3、关于修订《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办法》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部分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p>4、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7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暨法定代表人的议案</p> <p>2、关于制订《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16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关于补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2、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8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关于注销岳阳分公司及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p> <p>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3、关于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18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关于实施给排水管网环保优化项目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5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关于实施纸机压榨部提质增效项目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30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p> <p>2、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3、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2024 年半年度）</p> <p>4、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5、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p> <p>6、关于审议《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及工作方案的议案</p> <p>7、关于审议经理层 2024 年度考核指标、新聘经理层任期考核指标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p> <p>2、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p>4、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第八届董事会第	2024 年 11 月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三十六次会议	25 日	1、关于收购骏泰科技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叶蒙	否	17	17	10	0	0	否	3
李战	否	17	17	10	0	0	否	3
刘立新	否	8	8	4	0	0	否	1
吴翀岚	否	8	8	7	0	0	否	1
杨鹏	是	17	17	11	0	0	否	3
胡海峰	是	17	17	14	0	0	否	3
杨艳	是	0	0	0	0	0	否	1
刘岩（离任）	否	7	7	6	0	0	否	0
袁国利（离任）	否	1	1	1	0	0	否	0
曹越（离任）	是	17	17	12	0	0	否	3

注：通讯方式含视频方式。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曹越（2024 年 1-12 月）、杨艳（2025 年 1 月至今）、吴翀岚、杨鹏
提名委员会	杨鹏、李战、胡海峰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胡海峰、吴翀岚、曹越（2024 年 1-12 月）、杨艳（2025 年 1 月至今）
战略委员会	叶蒙、刘立新、杨鹏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1 月 19 日	审议《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计划》	同意以此为基础，开展公司 2023 年度相关审计工作。
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与年审会计师进行审计沟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报表附注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关于续签《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5、关于与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签《供应商品及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6、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2023 年年度）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银行授信计划额度及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9、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 10、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内部审计监督工作计划	1、公司财务报告已经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年审注册会计师在年度审计过程中严格按照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要求执业，出具的审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会计师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事项进行部分调整，符合会计准则要求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 3、同意以此财务报告为基础继续推进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4、本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5、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6、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系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所需，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7、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3 月 27 日	一、独立董事与年审会计师进行审计沟通 1、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总结沟通 2、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独立性的沟通 二、审议事项 1、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及审计报告 2、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公司根据会计师的最终审计意见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生产经营成果。 2、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评价的实际情况。 3、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4 月 12 日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表及其他财务信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未发现候选人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聘任杨映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并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2024 年 8 月 20 日	1、《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	1、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生产经营成果。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3、本次核销部分应收账款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 4、同意将该 3 个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0 月 17 日	1、《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 2、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同意该季报中的财务会计报表及其他财务信息，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备多年上市公司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经验，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以往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4-1-11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暂缓授予部分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的规定，不影响本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同意本次回购注销事项。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的暂缓授予部分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资委相关政策文件以及《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的暂缓授予部分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2024-4-2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执行情况暨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因激励对象工作调整离职、业绩考核不达标、政策原因而实施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

		<p>及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注销条件；本次回购注销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安排。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并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p> <p>公司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地区薪资水平等，制定并执行公司薪酬方案，有利于调动公司管理层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p>
2024-6-22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p>公司因激励对象调动至实际控制人下属其他公司、离职、退休等原因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并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p>
2024-8-20	1、关于审议《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及工作方案的议案 2、关于审议经理层 2024 年度考核指标、新聘经理层任期考核指标的议案	同意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10-17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p>公司因激励对象调动至实际控制人下属其他公司、离职、退休等原因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并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p>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1 月 21 日	关于对副总经理候选人资格进行审查的议案	<p>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p> <p>杨艳符合《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具备独立性，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具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包括公司在内，兼任独立董事的</p>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对董事、财务总监候选人资格进行审查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4 日	关于审查总经理人选任职资格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10 日	关于对副总经理候选人资格进行审查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18 日	关于审查总法律顾问人选任职资格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 16 日	关于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进行审查的议案	

	境内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三家。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相关提名并将该等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8 月 30 日	十四五战略优化调整	优化调整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在此基础上谋划制定未来 3-5 年战略发展规划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5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8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94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573
销售人员	197
技术人员	441
财务人员	88
行政人员	436
其他人员	209
合计	3,94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硕士以上	70
大学本科	813
大专	1,255
中专、中技、高中	1,791
高中以下	15
合计	3,94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薪酬政策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落实国家、地方关于收入分配的规范要求，严格遵守我国《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按照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要求，做到工资总额与企业利润总额、营业现金比率、净资产收益率、资产负债率、全员劳动生产率等反映经济效益、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和市场竞争能力的指标挂钩。员工个人薪酬以岗位价值为基础、以绩效贡献为依据，与岗位等级、个人能力、工作业绩等指标挂钩。坚持按岗定薪、岗变薪变，强化全员业绩考核，合理确定各类人员薪酬水平，逐步提高关键岗位的薪酬市场竞争力，适当拉开收入分配差距。

3、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市场薪酬状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具有兼顾内部公平性和市场竞争性的薪酬政策。员工薪酬结构为“岗位工资+职位工资+绩效工资”，岗位工资根据工作岗位的价值贡献率、岗位责任、技能要求、岗位的可替代性、职（执）业资格、劳动强度、工作环境等差别确定，同岗同酬。职位工资设置宽带体系标准，根据员工个人的职位等级确定。坚持经理层成员薪酬要同经营责任经营风险相适应，以业绩换薪酬，强化“业绩升、薪酬升，业绩降、薪酬降”理念，有效发挥考核分配激励约束作用。建立与经理层成员选任方式相匹配、岗位职责分工相适应的差异化分配体系，拉开收入差距。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将聚焦公司发展战略、关键任务和关键群体，以“业培联动、训战结合、培育人才、创造价值”为实施路径，全面推进人才培养工作的体系化与精准化，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1、聚焦战略发展，深化组织机构改革。

全业务链条数字化建设，组织关键岗位骨干及专业人才开展数字化管理专题培训班，人力资源管理专题培训班以及中层管理人员管理协同专题培训班。

2、聚焦关键任务，持续推进精益生产。

持续锻造公司“特种兵”，开展第二期 PM11 “特种兵”专业技能提升特训营，开展精益标杆车间打造特训营，加强班组建设，建立车间精益生产管理体系，促进提质增效，培育精益人才队伍。

3、聚焦关键群体，强化公司人才梯队建设。

(1) 持续赋能一线产业工人，以“技能比武”“师徒结对”“多能工”培养等多种形式，提升一线员工技能水平，培养过程做实做细，为公司生产稳定高效运行提供人才支撑；

(2) 开展 90 后后备干部及技术人才专项盘点工作，持续做好“英才计划”新员工入职和蹲苗培养；开展“蝶变计划”新任/后备干部特训营，为公司人才后备池蓄力，为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4、聚焦经验萃取，打造高效学习能量场。

深挖内部学习资源，持续开展“岳纸大讲堂”“供享课堂”“中管开讲”“悦享课堂”等活动，快速复制和传承组织优秀经验，有效开发、留住人才，打造尚学好学、锐意进取的学习型组织。

5、聚焦培训基础管理，持续优化公司人才培养体系。

持续做优“三三四”人才培养体系（即三种思维、三级机构、四条人才产品线），夯实“人才发展共同体”，强化指导和服务各分子公司的人才培养工作，促进各单位间上下协同、资源共享、生态联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不适用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36,950.65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具体政策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12]37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修改完善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并

已经 2012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7 月 11 日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2014 年 3 月，公司进一步细化了《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的条款，增强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加强对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本次修改事项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包括现金分红在内的利润分配政策相关条款内容进行了修订。

《公司章程》规定：根据当年经营的具体情况 & 未来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确定当年现金分红具体比例，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公司每年实现的利润分配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为：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60%；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鉴于公司 2023 年度业绩亏损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2023 年度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

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 2024 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3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65,751,85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2,972,555.62 元（含税）。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52,972,555.62 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62,091,499.82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115,064,055.44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69.01%。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62,091,499.82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115,064,055.44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69.01%。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拟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从而确保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52,972,555.62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731,497.10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1.77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62,091,499.82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115,064,055.44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69.01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	301,953,964.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 (2)	99,999,760.9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401,953,725.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 (4)	181,448,701.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 (5)=(3)/(4)	221.5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731,497.1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833,705,503.66

注：2022 年度、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数据。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登记工作，共授予 283 人 3,553.50 万股股票。</p> <p>因原激励对象离职，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完成回购注销其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60 万股。</p> <p>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的股票登记工作，授予刘建国 90.00 万股股票。</p> <p>公司于 2022 年 3 月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股票授予登记，共授予 29 人 356.4946 万股股票。</p> <p>因原 3 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完成回购注销其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24</p>	<p>详见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11 月 19 日、12 月 31 日，2022 年 3 月 19 日、9 月 20 日，2023 年 7 月 11 日、7 月 25 日，2024 年 2 月 8 日、4 月 23 日、7 月 17 日、6 月 29 日、10 月 2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的</p>

<p>万股。</p> <p>因原 7 名激励对象离职、1 名违规违纪，公司 2023 年 7 月 27 日完成以上 8 人 11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p> <p>1,341.90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上市流通；8.30 万股限制性股票因激励对象个人考核原因，由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完成回购注销。</p> <p>36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上市流通。</p> <p>因原 14 名激励对象调动至实际控制人下属其他公司、2 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完成以上 16 人 203.40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p> <p>因部分激励对象调动至实际控制人下属其他公司、离职、退休、公司 2023 年度的业绩未达到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条件，并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公司 2024 年 7 月 19 日完成 285 人 13,959,946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p> <p>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先后回购 4 人限制性股票 50.40 万股，8 人限制性股票 27.45 万股。</p>	<p>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结果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票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的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票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p>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为加快公司提质升级综合技改项目一期年产 45 万吨文化纸项目的建设，调动核心骨干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将项目打造为“六好”标杆工程，公司实施该项目风险抵押目标责任实施方案。报告期内顺利推进中。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全员绩效考评机制，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度目标和任期目标责任考核，依照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任期目标的完成情况，结合年度个人考核测评，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及工作方案、高管 2023 年度薪酬方案执行情况暨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经理层 2024 年度考核指标、新聘经理层任期考核指标。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要求，公司不断优化内控管理体系，并有序开展内控评价工作，确保公司内部控制有效，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 完善制度体系，夯实管理基础

1. 在对公司现行有效的规章制度进行分类汇编和信息化管理的基础上，以合规为前提，以优化设计提高质量、优化流程提高效率为目标，将制度“废改立”工作与制度执行情况常态化调研、跟踪工作相结合，全面启动制度梳理优化工作，定期指导各业务单位修订完善相关管理制度。2024 年，公司新制订各类管理制度 52 项，修订制度 120 项，废止制度 88 项。通过优化整合，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控制度体系，提高了制度的刚性约束力和执行效率，真正发挥规范管理、防控风险的支撑保障作用。

2. 实施统筹管理，建立了集中管理机制。一是集中宣贯，设立“规章制度宣贯日”，针对各制度承办部门当月新发布的制度，组织各单位风险合规管理员开展规章制度统一宣贯，在学习领会制度重要精髓后再由各单位风险合规管理员负责本单位的制度传达和执行把关；二是集中评审，采取“2+N”的形式，组建规章制度评审工作小组，组织实施制度线下集中评审，提高了制度审议效率，提升了规章制度设计质量。

(二) 优化内控体系，开展内控评价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坚持贯彻落实国资委《关于加强中央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重要文件精神，结合公司及所属各所出资企业相关制度，开展了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评价工作，出具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持续推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评价工作。从评价结果看，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不存在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程序运行有效，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坚持闭环管理，促进成果运用

公司从健全问题整改机制入手，明确整改职责，由各所出资企业负责人作为整改第一责任人，对业务领域内查出的问题整改，实施逐级管理，逐项整顿。

建立问题清单，采取“验收-销号”机制。督促各问题涉及单位制订整改措施，明确时间、责任到人，通过实时跟踪督促问题涉及单位积极推进整改方案落地，并分阶段逐一验收整改成果，各项内控缺陷均按时间节点推进并完成整改。

综上，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通过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实现内控机制有效运行，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的规定，对各子公司因业施策分类管控。有效执行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投资、产权、财务、公司治理、业绩考核、重大信息报告、信息披露等管理制度为主要组成部分的内部管控体系，通过设置审批和授权权限，有效地对子公司进行管控。

报告期末，公司完成了骏泰科技 100%股权的收购。将统一战略方向，聚焦主责主业，通过整合原材料采购、技术创新、新兴业务培育等关键领域，实现资源的高效配

置与可持续发展，确保协同效应最大化，实现战略目标；统筹岳阳基地、怀化基地管理，推广复制总部改革经验，做实、做优“公司+基地”的运营模式。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 2024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形成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 2025 年 3 月 1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不存在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1,664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浆造纸业务集中在岳阳生产系统和骏泰科技生产系统，在制浆造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工业废水、废气、固废和少量的粉尘、噪音等。公司在环境治理方面全面

落实国家、省及市级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积极推进落实“优先保证环境保护达标排放、合法合规从严环境保护管理、主动实施环境保护提标技措技改”环境保护管理思路，建立健全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设置环境保护管理部门，在各子（分）公司设立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定期或不定期对全公司区域内的环境保护设施及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巡查，对环境保护隐患进行排查与整治，持续提升公司环境保护管理水平，改善公司环境绩效。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分）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稳定，各主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1）废水排放情况

公司生产系统 2024 年全年废水排放量为 3,660.95 万吨，日均排放废水 10.00 万吨。

岳阳生产系统废水主要来源于各制浆、造纸车间产生的废水，在经过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部分循环回用，其他部分通过公司唯一的废水总排口进行排放。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有关规定在废水总排口安装了污染源在线监控设施，对排放的水质进行实时监控，监控数据实时上传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

岳阳生产系统废水污染物主要监测指标包括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等指标。目前，公司废水 COD、总氮、氨氮、总磷及基准排水量五项排放因子执行《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中表 3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2020 年 6 月 1 日起执行），其余指标执行《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中表 2 要求。

2024 年岳阳生产系统全年废水排放量为 2,581.95 万吨，日均排放废水 7.05 万吨，排污信息详见下表：

2024 年岳阳生产系统全年废水总排口排污信息表

污染物种类	国家标准限值 (mg/L)	实际排放浓度 (mg/L)	许可年排放限值 (t/a)	实际排放量 (t)
化学需氧量	60	23.80	1370.4	591.82
悬浮物	30	8	/	/
氨氮	5	0.55	114.2	13.64
总氮	10	2.32	228.4	56.98
总磷	0.5	0.14	11.42	3.59
色度	50	35	/	/
pH	6~9	6.48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	8	/	/
备注：（1）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pH 等 5 项指标为在线自动监测仪监测数据，排放总量为在线自动监测仪导出年报值；悬浮物、色度、五日生化需氧量 3 项指标为公司品质管理中心环保化验科手动测量数值，数据为月均值的平均值，总量为每月排放总量累加数据。				

骏泰科技生产系统废水主要来源于制纤、蒸发车间产生的废水，在经过公司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排入下游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后排放。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有关规定在废水总排口安装了污染源在线监控设施，对排放的水质进行实时监控，监控数据实时上传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

骏泰科技生产系统废水污染物主要监测指标包括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等指标。目前，公司废水 COD、PH、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硫化物五项排放因子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氮、总磷三项排放因子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B 级标准。

2024 年骏泰科技全年废水排放量为 1,079 万吨，日均排放废水 2.95 万吨，排污信息详见下表：

2024 年骏泰科技生产系统全年废水总排口排污信息表

污染物种类	国家标准限值 (mg/L)	实际排放浓度 (mg/L)	许可年排放限值 (t/a)	实际排放量 (t)
化学需氧量	500	279	6150	2968
悬浮物	400	43	/	/
氨氮	45	0.21	553.5	2.21
总氮	70	2.44	/	25.89
总磷	8	0.50	/	5.28
色度	/	225	/	/
pH	6~9	7.6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78.9	/	/
硫化物	1.0	ND		
备注：（1）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pH 五项指标为在线自动监测仪监测数据，排放总量为在线自动监测仪导出年报值；悬浮物、色度、五日生化需氧量、硫化物四项指标为自行监测数据，浓度数据为月平均值。				
备注：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3 项指标均为自动监测仪监测数据。				

（2）废气排放情况

岳阳生产系统的废气排放主要集中在公司自备电厂燃煤锅炉和碱回收车间碱回收锅炉产生。燃煤锅炉和碱回收炉均配套有废气治理设施，废气排放口安装有污染源

在线监控系统，对废气排放进行实时监控，监控数据实时上传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

岳阳生产系统废气污染物主要监测指标有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碱回收炉排放标准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的要求，燃煤锅炉排放标准执行《湖南省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的要求。

主要废气污染物许可年排放量为：颗粒物 227.71 吨/年，二氧化硫 793.152 吨/年，氮氧化物 905.76 吨/年。2024 年全年岳阳生产系统燃煤锅炉废气稳定达到了超低排放标准，各废气排放口排污信息详见下表：

2024 年全年废气排放口排污信息表

排污口	污染物种类	国家标准限值 (mg/m ³)	实际排放浓度 (mg/m ³)	实际排放量 (t)
热电 150 米烟囱	颗粒物	10	5.23	22.65
	二氧化硫	35	7.16	34.18
	氮氧化物	50	29.78	124.65
碱炉 100 米烟囱	颗粒物	30	5.81	12.56
	二氧化硫	200	1.28	7.93
	氮氧化物	200	158.88	171.23

备注：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3 项指标均为自动监测仪监测数据。

骏泰科技生产系统废气主要由生物质锅炉、碱回收炉、石灰窑炉产生。生物质锅炉、碱回收炉、石灰窑炉均配套有废气治理设施，废气排放口安装有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对废气排放进行实时监控，监控数据实时上传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

骏泰科技生产系统废气污染物主要监测指标有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生物质锅炉、碱回收炉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三项排放因子排放标准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的要求，碱回收炉非甲烷总烃排放因子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的要求，石灰窑炉排放标准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9078-1996》的要求。

骏泰科技主要废气污染物许可年排放量为：颗粒物 158.88 吨/年，二氧化硫 1059.2 吨/年，氮氧化物 800 吨/年。2024 年全年公司各废气排放口排污信息详见下表：

2024 年骏泰科技生产系统全年废气排放口排污信息表

排污口	污染物种类	国家标准限值 (mg/m ³)	实际排放浓度 (mg/m ³)	实际排放量 (t)
生物质锅炉排放	颗粒物	30	3.74	4.54

口 DA003	二氧化硫	200	4.67	4.46
	氮氧化物	200	93.18	128.06
碱回收炉排放口 DA001	颗粒物	30	5.13	10.31
	二氧化硫	200	15.96	38.42
	氮氧化物	200	124.68	263.37
	非甲烷总烃	120	25.31	7.01
石灰窑炉排放口 DA002	颗粒物	200	27.45	31.41
	二氧化硫	850	26.42	13.32
	氮氧化物	240	90.93	56.89
备注：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四项指标均为自动监测仪监测数据，浓度、排放总量为在线自动监测仪导出年报值。				

(3) 温室气体排放

公司温室气体排放主要来自化石燃料(烟煤、柴油、天然气)燃烧、净购入电力和热力的排放、脱硫系统石灰石过程排放。公司废水厌氧处理产生的沼气已经通过在热电厂掺烧发电等方式进行了全部回收。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中国造纸和纸制品生产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以及《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发电设施（2022年修订版）》，公司每月对温室气体排放量进行监测，并按要求将相关资料在温室气体排放环境信息平台填报。2024年全年公司温室气体排放量测数据见下表。

2024年全年温室气体排放量报告

源类别	二氧化碳	甲烷	合计 (tCO ₂ e)
企业温室气体总排放量 (tCO ₂ e)	1,392,448	/	1,392,448
燃料燃烧排放	1,154,888	/	1,154,888
工业生产过程排放	4,398	/	4,398
能源间接排放	233,162	/	233,162
废水厌氧处理的排放信息	/	/	/

备注：表中数据为公司根据指南核算数据，骏泰科技碳排放为负排放，2024年移除核查名录，生态环境部无需要进行核查。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废水治理

公司高度重视废水治理工作。岳阳生产系统已经建成完善的废水治理系统，主要包括：一是建设有完善的水循环利用网络，实现了对水的分级使用和循环利用。二是

岳阳生产系统各造纸车间均配套建有先进的多圆盘纤维回收机等白水回收系统，可以在造纸车间内部实现白水回收循环利用。三是建成了完善的废水治理设施，包括三套总处理能力 26,000m³/天的厌氧处理系统、两套总处理能力 100,000m³/天好氧处理系统、处理能力 100,000m³/天芬顿氧化处理系统和砂滤系统、总处理能力达到 210t 绝干泥/天污泥板框压滤系统。岳阳生产系统配套建设了完善的碱回收系统，对化学浆制浆黑液进行回收综合利用。骏泰科技生产系统现有 3.5 万 m³/天的生化好氧+三级气浮处理系统，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后，排入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废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指标，如 COD、总磷、氨氮、总氮、SS 等指标都能稳定达到，并优于公司当前执行的国家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治理

公司一直紧跟国家环境保护政策的变化，及时推进废气处理系统升级改造，多年来相继投入了大量资金对公司脱硫、脱硝、除尘、臭气治理、无组织粉尘治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目前岳阳生产系统燃煤锅炉烟气治理系统包括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系统、低碳燃烧+SNCR+SCR 脱硝系统、布袋除尘+脱硫塔协同除尘的除尘系统，可以使处理后的烟气达到超低排放标准；碱回收炉建设有高效率“静电+布袋”除尘系统，同时制浆臭气配套建设了高浓臭气治理处理系统。骏泰科技生产系统燃煤锅炉烟气治理系统配套低氮燃烧+SNCR 脱硝系统、布袋除尘系统，碱回收炉建设有高效率“静电+布袋”除尘系统，同时配套高浓臭气、低浓度臭气治理处理系统；石灰窑配套静电除尘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的废气处理设施均运行正常，废气中各项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总量均低于排放限值，燃煤锅炉的烟气稳定实现了超低排放标准。

（3）固体废弃物治理

公司对固体废弃物的治理遵循“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的原则。岳阳生产系统通过采用污泥板框压滤技术对废水处理污泥进行半干化处理，实现污泥的减量；通过利用碱炉烟气或商品二氧化碳中和白泥和绿泥，降低副产品白泥和绿泥的 pH 值，实现白泥和绿泥的无害化同时降低公司二氧化碳排放量；通过采取煤灰渣制建材、白泥制备轻质碳酸钙、污泥制砖等方式实现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骏泰科技生产系统在利用石灰窑烟气余温进行干化，实现污泥的减量，再送往生物质锅炉燃烧利用；白泥通过石灰窑煅烧，实现资源化回用，绿泥（含少量白泥）送往水泥厂利用；岳阳生

产系统 2023 年新建设了一般工业固废贮存仓库和危险废物仓库，公司固（危）废规范贮存能力得到了进一步的提升，均得到了规范贮存。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体废弃物、危废均得到合规的收集、贮存和处置。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项目申报、审批制度，建设项目均有立项文件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并依法取得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项目建设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设施投入有保证，项目完成后均按环评批复要求完成了项目环境保护验收。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岳阳生产系统在 2014 年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启动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首次编制工作，并于 2014 年 12 月在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完成备案。2017 年 10 月开展了对应急预案的首次修订工作，2018 年 1 月在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

2020 年公司再次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订，修订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0 年版）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在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3 年修编一次的原则，公司于 2023 年重新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订，修订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3 年版）已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在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

骏泰科技生产系统在 2023 年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重新进行修编，并于 2023 年 4 月在怀化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3 年版）的要求，制定并完成了应急预案培训和演练工作计划。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与《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造纸工业》（HJ821-2017）等规范文件编制了公司自行监测方案，并向自生态环境保护部门进行了备案。报告期内公司按方案开展了自行监测工作，并按要求公布了自行监测数据。2024 年度公司现行的自行监测方案主要内容为：

(1) 监测内容

1) 水和废水

废水监测工作内容

监测方式	水质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公开时限
手工监测	废水	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pH 值、色度	1 次/天	完成监测后汇总次日公布
			总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	1 次/周	完成监测后汇总次日公布
			总砷、总汞、总铅、总镉、总铬、石油类、氟化物、硫化物、挥发酚、溶解性总固体	1 次/月	一月公布一次
手工监测	废水	脱硫废水车间排口	pH 值、总汞、总镉、总铬、总砷、总铅	1 次/月	一月公布一次
自动监测	废水	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pH 值、流量	1 次/小时	每 1 小时公布 1 次
备注	监测项目由企业根据相应工程环评批复中监测计划确定				

2) 环境空气和废气

废气监测工作内容

监测方式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公开时限
手工监测	无组织废气	文化中心	颗粒物、臭气浓度	1 次/月	一月公布一次
		制浆			
		污水处理			
		热电			
		碱回收			
		文化中心	硫化氢、氨、非甲烷总烃		一年公布一

		制浆		1 次/年	次
		污水处理			
		热电			
		碱回收			
自动监测	有组织废气	碱炉 DA004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1 次/小时	每 1 小时公布 1 次
		1256#炉 DA002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手工监测	废气	碱炉 DA004	林格曼黑度、臭气浓度、硫化氢	1 次/季度	一季度公布一次
		1256#炉 DA002	林格曼黑度、汞及其化合物		
		碱回收溶解槽蒸汽排口 DA006	臭气浓度	1次/年	一年公布一次
		包材事业部料仓布袋除尘器 DA007	颗粒物	1次/年	一年公布一次
		包装事业部 DA001 出口	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1 次/年	一年公布一次
		包装事业部 DA005 出口	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1 次/年	一年公布一次
备注	监测项目由企业根据相应工程环评批复中监测计划确定				

3) 噪声监测内容

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类别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频次	公开时限
手工监测	厂界噪声	厂界及敏感点	昼间、夜间厂界噪声	1 次/季度	一季度公布一次

4) 周边环境质量监测内容

周边环境质量影响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目标环境	监测指标 监测项目	频次	公开时限
手工监测	地表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悬浮物、石油类	1 次/季度	一季度公布一次

5) 土壤的监测

土壤监测点位及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类别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频次	公开时限
手工监测	土壤	生产厂区东北侧 1.7km 处擂鼓台村	pH、镉、铅、铬、铜、锌、汞、镍、砷	1 次/年	一年公布一次
		技术中心一楼实验室废液存放区域	pH、镉、铅、铬、铜、锌、汞、镍、砷	1 次/年	一年公布一次
		危险废物暂存库区域	pH、镉、铅、铬、铜、锌、汞、镍、砷	1 次/年	一年公布一次
		污水处理站污泥压滤暂存间	pH、镉、铅、铬、铜、锌、汞、镍、砷	1 次/年	一年公布一次
		热电部干煤棚	pH、镉、铅、铬、铜、锌、汞、镍、砷	1 次/年	一年公布一次
		造纸部原料化学品存放区	pH、镉、铅、铬、铜、锌、汞、镍、砷	1 次/年	一年公布一次
		煤灰场	pH、镉、铅、铬、铜、锌、汞、镍、砷	1 次/年	一年公布一次
		制浆部化学浆车间	pH、镉、铅、铬、铜、锌、汞、镍、砷、二氯乙烯、二氯甲烷、二氯乙烷、氯仿、三氯乙烷、四氯化碳、二氯丙烷、三氯乙烯、三氯乙烷、四氯乙烯、四氯乙烷、二溴氯甲烷、溴仿、三氯丙烷、六氯丁二烯、六氯乙烷、二噁英类	1 次/年	一年公布一次

(2) 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湖南省生态环境厅湘环评函【2006】27 号《关于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吨含机械浆胶印印刷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标准的函》《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执行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第一批）的公告（2018 年 10 月 29 日）》以及《湖南省在产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等，公司执行标准如下：

1) 废水和地表水评价标准

总排口废水排放执行《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表 2 和表 3（制浆造纸联合生产企业）限值；直流冷却水排放口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2 一级标准；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中 3 类限值。

水和废水评价标准

单位：mg/L (pH 除外)

水质类别	监测点位	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废水	总排口	pH 值	6~9	悬浮物、BOD ₅ 执行《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表 2 限值,其它项目执行表 3 限值。
		色度 (稀释倍数)	50	
		悬浮物 (mg/L)	30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 mg/L)	20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 mg/L)	60	
		氨氮 (mg/L)	5	
		总氮 (mg/L)	10	
		总磷 (mg/L)	0.5	
地表水	灰渣场西侧洞庭湖水	pH 值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中 3 类限值
		悬浮物 (mg/L)	/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 mg/L)	4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 mg/L)	20	
		氨氮 (mg/L)	1.0	
		总氮 (mg/L)	1.0	
		总磷 (mg/L)	0.2	

2) 环境空气和废气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表 1、表 2 限值,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限值。详见表 6-2。

环境空气和废气评价标准

单位：mg/m³

类别	监测点位	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废气	1、2、5、6#排口	颗粒物	10	碱炉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表 1 限值,1、2、5、6#排口执行表 2 限值
		氮氧化物	50	
		二氧化硫	35	
		林格曼黑度	1	
		汞及其化合物	0.03	
	碱炉	颗粒物	30	
		氮氧化物	200	
		二氧化硫	200	

		林格曼黑度	1	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限值。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 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限值；臭气 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 表 1 限值
		臭气浓度	/	
		硫化氢	/	
	碱炉溶解槽蒸汽 排口	臭气浓度	/	
	包材事业部	颗粒物	120	
		挥发性有机物	120	
	厂界	颗粒物	1.0	
		硫化氢	/	
		氨	/	
		臭气浓度	20	
		非甲烷总烃	4.0	

3) 噪声评价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噪声评价标准

类别	项目	标准值 dB (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4) 土壤评价标准

土壤评价执行《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 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试行)》
(GB36600-2018)，详见下表。

土壤评价标准

类别	项目	标准值 mg/kg	标准来源
土壤	pH	/	GB36600-2018 中二类用 地筛选值
	砷	60	
	镉	65	
	六价铬	5.7	
	铜	18,000	
	铅	800	
	汞	38	
	镍	900	

	1, 1-二氯乙烯	66	
	顺-1, 2-二氯乙烯	596	
	反-1, 2-二氯乙烯	54	
	二氯甲烷	616	
	1, 1-二氯乙烷	9	
	1, 2-二氯乙烷	5	
	氯仿	0.9	
	1, 1, 1-三氯乙烷	840	
	1, 1, 2-三氯乙烷	2.8	
	四氯化碳	2.8	
	1, 2-二氯丙烷	5	
	三氯乙烯	2.8	
	四氯乙烯	53	
	1, 1, 1, 2-四氯乙烷	10	
	1, 1, 2, 2-四氯乙烷	6.8	
	二溴氯甲烷	33	
	溴仿	103	
	1, 2, 3-三氯丙烷	0.5	
	六氯丁二烯	/	
	六氯乙烷	/	
	二噁英类（总毒性当量）	4×10^{-5}	

(3) 监测分析及质量保证

1) 水质监测分析方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监测仪器名称
水温	水温计法 (A)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0℃~100℃水银温度计
pH	玻璃电极法 (A)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PHS-3CT 型精密酸度计
悬浮物	103~105℃烘干的不可滤残渣 (A)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GG-17 真空抽滤仪、ZXFD-B5090 鼓风干燥箱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钾法 (A)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HCA-102 标准 COD 蒸馏器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接种法 (A)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BSP-250 生化培养箱
色度	稀释倍数法 (A)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TDZ5-WS 台式低速离心机
氨氮	纳氏试剂光度法 (A)	《水和废水监测分	A-58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析方法》（第四版）	计
总磷	钼锑抗分光光度法（A）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A-58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BXM-30R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总氮	过硫酸钾氧化紫外分光光度法（A）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A-58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BXM-30R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溶解固形物	103~105℃烘干的可滤残渣（A）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2X-8 型旋片式真空抽滤仪、ZXFD-B5090 鼓风干燥箱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JLBG-121u 红外测油仪
挥发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503-2009	UV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硫化物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16489-1996	UV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氟化物	离子色谱法	HJ84-2016	CIC-D100 离子色谱仪
挥发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503-2009	UV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全盐量	全盐量的测定重量法	HJ/T51-1999	FA224 万分之一天平
总铬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700-2014	PlasmaMS3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总汞	原子荧光法	HJ694-2014	RGF-6300 原子荧光光度计
总铅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700-2014	PlasmaMS3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总砷	原子荧光法	HJ694-2014	RGF-6300 原子荧光光度计
总镉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700-2014	PlasmaMS3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注：可参考①《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北京，2003 年。

2) 环境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监测仪器名称
烟（粉）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崂应 3012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二氧化硫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崂应 3012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崂应 3012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	GB/T16157-1996	HW-770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监测仪器名称
	物采样方法		
林格曼黑度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398-2007	QT201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14675-1993	/
汞及其化合物	原子荧光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第四版) 5.3.7.2)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RGF-6300 原子荧光光度计
氨	纳氏试剂比色法	HJ533-2009	UV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UV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GC9790 气相色谱仪

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监测仪器名称
厂界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4) 土壤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监测仪器名称
pH	《土壤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NY/T-2007	PHS-3 pH 计
铜	《土壤和沉积物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HJ491-2019	AA-702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铅	《土壤质量铅、镉的测定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7141-1997	AA-702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镉	《土壤质量铅、镉的测定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7141-1997	AA-702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铬(六价)	《土壤和沉积物六价铬的测定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1082-2019	AA-702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砷	原子荧光法	GB/T22105.2-2008	RGF-6300 原子荧光光度计

汞	原子荧光法	GB/T22105.1-2008	RGF-6300 原子荧光光度计
镍	《土壤和沉积物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HJ491-2019	AA-702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二氯乙烯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05-2011	5977B 质谱仪 7820A 气相色谱仪
二氯甲烷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05-2011	5977B 质谱仪 7820A 气相色谱仪
二氯乙烷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05-2011	5977B 质谱仪 7820A 气相色谱仪
氯仿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05-2011	5977B 质谱仪 7820A 气相色谱仪
三氯乙烷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05-2011	5977B 质谱仪 7820A 气相色谱仪
四氯化碳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05-2011	5977B 质谱仪 7820A 气相色谱仪
二氯丙烷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05-2011	5977B 质谱仪 7820A 气相色谱仪
三氯乙烯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05-2011	5977B 质谱仪 7820A 气相色谱仪
四氯乙烯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05-2011	5977B 质谱仪 7820A 气相色谱仪
四氯乙烷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05-2011	5977B 质谱仪 7820A 气相色谱仪
二溴氯甲烷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05-2011	5977B 质谱仪 7820A 气相色谱仪
溴仿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05-2011	5977B 质谱仪 7820A 气相色谱仪
三氯丙烷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05-2011	5977B 质谱仪 7820A 气相色谱仪
六氯丁二烯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05-2011	5977B 质谱仪 7820A 气相色谱仪
二噁英类	《土壤和沉积物二噁英类的测定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HJ77.4-2008	ThermoDFS 磁式质谱仪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各子（分）公司签订了安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状，对各单位提出了明确的环保目标，各子（分）公司与各生产车间签订了环境保护责任状，进一步向下分解环境保护目标。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信息主动公开和生态宣教工作，厂大门有生态环境部实时联网的国控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测公示牌，并定期在岳阳市生态环境局网上平台及周边居民区公开公司环境信息情况。同时融合“线上+线下”模式，围绕长江大保护、世界水日、节能周、国际生物多样性日、六五环境日、全国生态日、江豚保护等主题，深入开展多场生态宣教活动。在 2024 年六五环境日期间，积极协办岳阳市六五环境日主题宣传活动，为市民宣讲环保知识，发放宣传手册，并组织员工参观洞庭湖野生动物标本馆。邀请岳阳市老年文学协会、岳阳市楹联学会的作家和学者参观公司环境保护设施，主动接受公众的检阅和监督。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各子（分）公司均成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环境管理制度要求建立健全了包括环境责任制在内的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设置了环境保护管理部门，配置专职或兼职的环境保护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各子（分）公司严格按照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要求，按照“全面、高标准”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开展废水、废气、固废、噪音等防治工作。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国内“林浆纸产业一体化”拓荒者，打造碳中和示范标杆

多年来岳阳林纸始终坚守环保底线，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形成浆纸+生态的“大生态”发展格局，积极参与长江沿线生态廊道建设，布局国内重点经济区域，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不断改善生态环境，向着成为国企改革、走可持续发展之路的标本和典型不断迈进。

造纸企业是林木消耗大户，走“林浆纸一体化”发展道路，对我国发展现代造纸工业和林业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作为央企控股造纸企业，公司一直是绿色发展的引领者、推动者和实践者，早在 2000 年就率先探索“产业链向上延伸，打造林浆纸一体化”，实现了以林促纸、以纸兴林、林纸结合、林纸共同发展的良性循环，形成纸业、农业、林业互为依托的“生态链”。

气候变化是全球各国共同面对和解决的问题，森林碳汇在缓解气候变化中发挥其作用。公司主动顺应全球绿色低碳发展潮流，提前布局，积极开展林业碳汇新业务，助力可持续发展，充分挖掘林业资产价值。早在 2017 年 12 月，公司迎来首单碳汇交易收益，成为湖南省首家进入碳交易市场的央企。2018 年，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落户公司，成为湖南省首家实施国家储备林项目建设的央企。储备林项目建设既能增加以木材为主的有形生态产品供给，又能提供吸收二氧化碳、制造氧气等无形生态产品供给，为实现碳中和创造价值。缘于“绿色经济”的魅力，公司荣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全国林业产业突出贡献奖”等荣誉，于 2009 年 12 月 4 日被国家林业局评为第一批“国家林木种子资源库”。

2004 年，公司林业研究中心在君山林业基地挂牌成立，国内造纸行业第一个林业研究中心诞生。该中心旨在借助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机制、碳金融发展所带来的新机遇，发挥优势、合作共赢，共同合作开发林业碳汇，布局湖南省内碳资产板块，打造碳核心竞争力，助力国家早日实现“2030 年碳达峰、2060 年碳中和”目标。

为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发展，提升公司碳资产、碳交易、碳排放管理水平，公司成立了双碳与能源管理委员会，统筹推进生态碳汇能力建设和节能减碳各项工作。一是

提升生态碳汇能力，开发碳资产价值，结合方法学和温室气体工程减排项目，科学组织企业 CCER 项目开发。探索全球化碳交易，提高参与碳市场交易的能力，挖掘公司林业资源优势，提升森林碳汇价值。二是对碳排放工作进行科学管理，提高自身碳排放控制和管理能力。通过调整能源和产品结构、优化工艺路线、采用先进节能和碳减排技术等手段，降低碳排放，公司 2024 年全年碳排放量 139.24 万吨，与上年同比下降了 9.35%，为绿色低碳发展开创了新道路。

2、实现“生态+浆纸”绿色发展，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

岳阳林纸紧盯生态，主动转型，坚持“节水优先”，实现高效、低耗、清洁生产，落实“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要求，保护洞庭湖这一“长江之肾”。

全面推进节水工作，建设节水型企业。岳阳林纸通过在造纸生产线上安装先进的造纸白水回收装置，实现白水回收利用，并回收纤维。在公司各生产系统之间，根据水的梯次利用原则，构建起完善的水循环利用网络，如将化机浆高浓滤液、碱回收车间污冷凝水、造纸白水送制浆车间不同的位置进行利用等实现了水资源的高效利用。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美丽中国。作为生产型企业，岳阳林纸积极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投入巨资引进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污染治理技术和设施，以实际投入和行动减少废水、废气和固废的排放。

在废水治理方面，岳阳林纸坚持源头减排和末端治理并重原则。一方面积极推进实施源头减排，通过淘汰落后产能和生产工艺，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强化源头排放考核管理等措施，从源头削减污染物的产生。另一方面持续完善公司废水处理末端治理设施的建设，公司废水处理水平达到国内外一流水平，公司废水经过处理后，各项主要污染物指标大幅优于国家排放标准。

在废气治理方面，岳阳林纸主动响应国家大气污染防治政策的发展趋势要求，持续推进大气治理设施的升级改造，燃煤锅炉烟气全面达到超低排放，为保护蓝天做出贡献。

在固废治理方面，岳阳林纸秉承“循环经济、绿色制造”理念，坚持生态优化，绿色发展，积极秉持废弃物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原则，通过废弃物资源化、循环化利用实现减量和无害化处理。对于生产过程中产生树皮、木屑等生物质类废弃物，通过在热电锅炉掺烧的方式进行资源化利用，降低煤炭消耗；对于浆渣、水木渣等水分高的生物质固废，公司通过引入合作方，将其成功转化成生产包装纸的原料，实现高附加值的综合利用。对于煤灰、煤渣、石膏、绿泥等大宗固体废弃物，通过与水泥

厂、页岩砖厂合作实现资源化综合利用；对于碱回收白泥，通过碱回炉烟气的二氧化碳进行中和、研磨等工艺后，制备成精制碳酸钙后，用于纸张生产过程的填料，实现了资源化循环利用。

依靠先进绿色理念、先进技术和装备，做到清洁、低耗生产。加大与人们生活关联度更高的纸种开发，积极推进“以纸代塑”产品和技术的开发。用纸品改变生活，开发生产环保复印纸、轻型纸、书刊纸、胶版纸系列产品、微量涂布纸系列产品等绿色环保产品。

可持续发展是取胜之道。从绿色环保，到“林浆纸一体化”，再到“生态+”转型。岳阳林纸充分把握实控人中国诚通作为国有资本运营公司的优势，发挥好上市公司资本平台的作用，积极谋求资本运作，对原有产业链进行扩展和升级，加快“生态+”转型步伐，推行“浆纸+生态”双轮驱动战略。在做强造纸业的同时，拓展与产业相关的生态园林业务、水环境修复等上下游业务，积极参与绿色生态建设，力求在改善生态环境和提升人民生活品质方面做出更大贡献。

子公司诚通凯胜定位生态解决方案的平台企业，依托传统存量业务积极谋划转型升级，在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生态建设与生态修复、城市绿地景观建设与低碳智慧管养、乡村振兴领域进行布局。2020 年以来，诚通凯胜参与过多项国家和地区重点项目，多次入选全国园林 50 强企业，获得国家和省市各类奖项 100 余项。

绿色发展不仅是企业与社会之间和谐发展的需要，更是打造百年企业发展的需要。公司正积极响应国家发展大势，在建设美丽中国的同时，不断开拓企业自身广阔未来。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3,031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岳阳基地生产系统“基于林业三剩物化学机械浆加工高松全木浆胶版纸关键技术研究”项目：通过采用热电站及碱回收锅炉烟气释放的二氧化碳自制沉淀碳酸钙

作为造纸过程中的填料，按项目每年生产 10 万吨纸产量计，每吨纸使用 120 千克沉淀碳酸钙，每年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5,280 吨。

2、岳阳生产系统 9 号、10 号纸机中央空调提质节能改造项目：对 9 号、10 号纸机中央空调进行提质节能改造并采用机房群控，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894 吨。

3、骏泰科技二氧化氯真空系统改造：项目将二氧化氯制备真空系统由中压蒸汽喷射真空系统改为真空泵真空系统，降低了二氧化氯制备能耗，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2,828 吨。

4、骏泰科技抄纤水环真空泵改透平风机：项目采用 3 台超音速透平真空泵，替换现有的全部 6 台运行的水环真空泵，项目实施并投用后，满足工艺生产需要，节能效益符合合同约定，达到预期节能效果，每小时节电 469.75kwh，年节电约 372 万 KWh，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2,071 吨。

5、骏泰科技蒸发循环水泵节能改造：采用新技术改造循环水池送蒸发表冷泵，提高运行效率，节电率达 23%，效果超预期目标，年节电约 133.25 万 KWh，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742 吨。

6、骏泰科技电机节能改造项目（一期）：共改造电机 60 台/8310KW，改造低压恒速电机 33 台/4980KW，更换为 YE4 系列高效电机，效率达到《GB18613-2020》二级能效；改造低压变频调速电机 27 台/3330KW，更换为永磁同步电机和永磁直驱电机，永磁同步电机效率达到《GB30253-2013》一级能效，年节电 218.5 万 kwh，年减碳约 1,216 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5 年 3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ESG 报告》。公司社会责任工作情况敬请参阅该报告相关内容。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总投入（万元）	78.92

其中：资金（万元）	30.00
物资折款（万元）	48.92
惠及人数（人）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开展内容多元的志愿公益活动；聚焦民生福祉，推动落实乡村振兴，用实际行动回馈社会，体现企业的社会责任和担当。

1、续力定点帮扶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中央企业定点帮扶工作的决策部署，加强党的领导、强化责任担当，积极开展有温度的帮扶工作。

2024 年，对口帮扶河南宜阳县、岳阳县公田镇港口村，购买物资 48.92 万元，对外捐赠金额 30 万元。

公司紧贴职工家庭和学生需求，加强对在校学生，特别是困难家庭子女、留守儿童的帮扶力度，将公司党委的温暖、工会组织的关爱，及时送到广大学生身边。公司每年开展“金秋助学”，帮扶特困职工子女上学；成立驻公司定点就业培训基地，对口帮扶河南宜阳县贫困户子女；开展图书漂流、助学助残等主题团日活动，向地方中小学、特殊学校、爱心书屋捐赠物资，受益学子 2,000 余人。

此外，公司还与岳阳市对口援藏学校联合开展“传输墨书香，伴少年成长”公益助学活动，将爱心传递至千里之外，展示公司建设书香社会的责任与担当；前往岳阳市平江县梅仙镇三里小学开展支教活动，用爱心与知识给大山深处的孩子们送上了“悦读分享”。

2、参加抗洪救灾

组织公司党员守好了长江责任堤，在岳阳市华容县团洲垸发生重大险情时，组织公司消防队全力增援排涝救灾工作，历时 21 天，同时响应岳阳市政府号召，发动员工为受灾群众捐款，助力垸内居民群众尽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

3、参与社会公益

公司通过自发的公益活动践行企业社会责任，鼓励和支持员工参与志愿者服务，积极利用自身的品牌影响力和社会责任感，为更多有需要的人群提供帮助。

近年来，公司紧密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青年特点，以青年精神素养提升工程为载体，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青年志愿者深入基层一线，走进社区，积极参与基层社区治理，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志愿服务活动蓬勃开展，雷锋精神在公司熠熠生辉。

报告期间，公司组织动员广大青年志愿者“以雪为令、以汛为令”，积极抗冰雪、守家园、献爱心，共同践行“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1,147 名志愿者，2,579 小时志愿服务，公司用实际行动传承着薪火相传、与时俱进的精神谱系。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总投入（万元）	78.92
其中：资金（万元）	30.00
物资折款（万元）	48.92
惠及人数（人）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帮扶、教育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牢记使命与担当，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指示精神，主动投身乡村振兴事业，积极参与美丽乡村工程建设。

2024 年公司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等文件精神，派员驻村积极参与岳阳县公田镇港口村乡村振兴工作，并对口帮扶河南宜阳县、岳阳县公田镇港口村，2024 年合计购买物资 48.92 万元，捐赠 30 万元。

公司工会通过“固定帮扶”+“精准帮扶”，全方位多渠道做好帮困助困工作，统筹推进“春送祝福、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职工互助基金”“职工医疗互助”等暖心工程，同时结合主题教育、乡村振兴、特定节日、重点对象等开展“暖心行动”。

全资子公司诚通凯胜打造的“吾乡”品牌业务，在乡村振兴上持续绽放光彩，尤其在浙江“千万工程”的实践中屡创佳绩。自 2020 年起，已成功筑就 7 条“美丽乡

村精品线”，沿线十余个村庄因之焕然一新，其中三个项目更是荣膺市级“精品线”建设特等奖及一等奖的殊荣。

2024 年诚通凯胜规划设计了 10 余个乡村振兴项目。浙江省海宁市黄湾镇和美乡村示范片区项目与嘉善县陶庄镇水村劝农图共富样板线项目的专项规划设计，赢得了业界赞誉。诚通凯胜以前瞻性的理念，巧妙融入大数据、智慧智能等前沿科技，深度挖掘并融合当地特色文化与资源禀赋，创新性地打造出新业态、新场景。通过运营文创与农创 IP，让乡村蜕变为“文化记忆馆”“颐养乐园”“数字创业天地”及“绿色科技高地”，致力于构建城乡融合、跨越文化的“未来乡村”，探索“工农融合型”共富新路径，为乡村振兴贡献坚实力量。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泰格林纸	在其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对本公司拥有实质控制权期间，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现在或将来主导产品、主营业务相同或相类似且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将督促其所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实际受其或其所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现在或将来主导产品、主营业务相同或相类似且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利用其在本公司的控股地位及控制关系进行损害、侵占、影响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2004 年	否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泰格林纸	如出现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照市场原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有关关联交易，以维护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泰格林纸将不利用其在本公司中的控股或第一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	2004 年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诚通集团、中国纸业	1. 诚通集团/中国纸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均不与岳阳林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2. 若诚通集团/中国纸业获得有关与岳阳林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那么诚通集团/中国纸业将尽其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岳阳林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岳阳林纸。诚通集团/中国纸业获得业务机会并具备转移条件后，应及时通知岳阳林纸，岳阳林纸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尽快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决定，并通知诚通集团/中国纸业是否接受诚通集团/中国纸业提供的业务机会。如果岳阳林纸在双方同意的合理期限内没有通知诚通集团/中国纸业，岳阳林纸被视为放弃对该业务机会的优先受让权。岳阳林纸放弃优先权后，诚通集团/中国纸	2012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p>业应将该等业务机会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 若诚通集团/中国纸业明确表示, 其投资或者收购与岳阳林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系基于诚通集团/中国纸业的整体发展战略, 并且诚通集团/中国纸业在投资或收购过程中, 已做出可以向岳阳林纸转让该等业务的安排。在此情况下, 诚通集团/中国纸业应在投资或收购该等业务之日起三年内, 采取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部门许可的方式 (该方式应对岳阳林纸公平合理) 将该等业务转让给岳阳林纸; 若不能通过上述方式解决, 诚通集团/中国纸业应将该等业务转让予无关联的第三方。4. 诚通集团/中国纸业不会利用对岳阳林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进行损害岳阳林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p>				
解决关联交易	诚通集团、中国纸业	<p>1. 诚通集团/中国纸业将尽量减少和规范诚通集团/中国纸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岳阳林纸间的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 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岳阳林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并将督促岳阳林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 诚通集团/中国纸业将督促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 在岳阳林纸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诚通集团/中国纸业及诚通集团/中国纸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决义务。4. 诚通集团/中国纸业及诚通集团/中国纸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岳阳林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 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p>	2012年4月5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泰格林纸	<p>1、泰格林纸集团将尽量减少和规范泰格林纸集团及泰格林纸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岳阳林纸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 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岳阳林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并将督促岳阳林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泰格林纸集团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 在岳阳林纸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泰格林纸集团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决义务。4、泰格林纸集团及泰格林纸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p>	2012年4月	否	长期	是	

			和岳阳林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解决同业竞争	诚通集团		诚通集团承诺在梳理、整合集团内部同业竞争的业务时，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经营自主权，保证不侵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诚通集团不会利用其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上述各项承诺在诚通集团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2015年12月1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泰格林纸、中国纸业、诚通集团		岳阳林纸已在《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房地产业务专项自查报告》中如实披露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报告期内（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商品房开发项目自查情况，包括是否存在土地闲置、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是否因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况。如岳阳林纸及其下属子公司因存在未披露的土地闲置、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并因此给公司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赔偿责任。	2016年3月24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泰格林纸、中国纸业、诚通集团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年3月24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泰格林纸、中国纸业、诚通集团		（一）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二）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三）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2023年5月10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泰格林纸、中国纸业、诚通集团		报告期（2020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内，岳阳林纸及纳入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存在因闲置土地、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被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若岳阳林纸存在《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之房地产业务的专项自查报告》中未披露的闲置土地、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给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3年5月10日	否	长期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45.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新葵、贺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了《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仍为三年。

报告期末，公司在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2.07 亿元，借款余额为 5.00 亿元。

(2)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中国纸业续签了《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中国纸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日常经营中，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煤炭供应、浆板、化工品、备品备件、采购服务、材料等。协议有效期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

报告期内，中国纸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表格。

(3)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签了《供应商品及服务框架协议》，协议约定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互相提供对方需求的产品及服务，双方在向对方提供产品和服务时，包括泰格林纸集团及其子公司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协议有效期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

报告期内，泰格林纸及其子公司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表格。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木片、煤炭	市场价	1,445,654,208.91	18.08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劳务	市场价	23,725,074.54	0.29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垃圾清运服务	市场价	1,192,802.86	0.03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浆板、煤炭	市场价	621,905,307.03	7.78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46,297,528.76	0.58
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23,113,265.22	0.29
湖南天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仓储、劳务	市场价	23,538,050.01	2.74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接受劳务	污水处理服务	市场价	155,499,298.26	1.90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双氧水	市场价	18,120,788.56	0.23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浆板	市场价	21,005,572.79	2.08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建安劳务	市场价	4,901,800.87	0.06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水、电	市场价	23,053.47	0.01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	水电	市场价	8,136,309.00	4.70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提供劳务	建安劳务	市场价	604,740.96	0.03
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建安劳务	市场价	2,167,004.93	0.12
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建安劳务	市场价	751,386.95	0.01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建安劳务	市场价	1,419,123.71	0.02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建安劳务、浆板	市场价	4,146,764.28	0.04
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提供劳务	建安劳务	市场价	164,770.64	0.00
湖南天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建安劳务、纸产品、台板	市场价	114,254,943.29	1.40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水电汽、建安劳务	市场价	47,585,105.66	11.73
湖南洞庭白杨林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提供劳务	服务	市场价	47,169.81	0.03
宁波诚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提供劳务	设计服务	市场价	92,464.15	0.05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建安劳务	市场价	16,882,299.81	0.20
宁夏星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浆板	市场价	11,018,289.99	0.13
合计				/	2,592,247,124.46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对2024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计,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将控股子公司双阳高科 39.51%股权转让给直接控制人中国纸业	详见 2023 年 10 月 10 日、2024 年 3 月 1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增资的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增资的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2024-019)。
公司收购骏泰浆纸 100%	详见 2024 年 11 月 27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p>股权</p>	<p>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骏泰科技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骏泰科技 100%股权收购完成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9)。</p>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泰格林纸	控股股东					2.50	2.50
诚通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 控制				5.00	3.00	8.00
合计					5.00	5.50	10.5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公司接受以上关联方提供的借款服务。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贷款利率为市场利率，对公司无不良影响。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 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 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 余额
					本期合计 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 取出金额	
诚通财务有 限责任 公司	同受中国诚 通控制	-	0.385-1.265%	4.04	246.02	243.07	6.99
合计	/	/	/	4.04	246.02	243.07	6.99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 度	贷款利率范 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 余额
					本期合 计贷款 金额	本期合 计还款 金额	
诚通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诚 通控制	10.50	2.40%-2.75%	5.00	11.20	8.20	8.00
合计	/	/	/	5.00	11.20	8.20	8.00

注：上述发生额不含利息。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诚通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综合授信	10.50	8.00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1、存款业务”数据与《关于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的差异，主要系人民币单位四舍五入产生的尾差。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控制人中国纸业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余额为 0.15 亿元。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8,232.9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077.9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077.9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5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计划额度及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计划为各子公司的银行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额度为13亿元，较上年批准额度减少8.2亿元，无反担保。其中：诚通凯胜12亿元，诚通碳汇1亿元。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已签订的重大工程合同截至 2024 年末的履行情况

(1) 2020 年 1 月，诚通凯胜、中能领航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市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中标宁波市奉化区东部门户区建设指挥部 2020 年度重大市政项目。本项目总投资约 20 亿元。中标价：设计费投标报价费率为 65.00%；工程费用总价浮动率为-7.00%。截至报告期末，完成工程量 3.91 亿元。

(2)2020 年 12 月,诚通凯胜中标郑州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景观绿化(一期)工程施工项目,中标价:人民币 199,082,720.24 元。截至报告期末,完成工程量 1.67 亿元。

(3)2020 年 12 月,浙江广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和诚通凯胜组成的联合体中标镇海区海岸带生态修复及海塘安澜(一期)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中标价:762,676,563 元。截至报告期末,完成工程量 4.29 亿元。

(4)2021 年 2 月,诚通凯胜和宁波市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中标奉化区 2021 年度重点市政道路合作商项目,中标价:项目总投资约 8.8 亿元。诚通凯胜生态负责该项目的工程部分,下浮前工程费用约 6 亿元,工程费用总价浮动率为-9%。截至报告期末,完成工程量 4.64 亿元。

(5)2021 年 8 月,诚通凯胜中标郑州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景观绿化(二期)工程施工项目,中标价:人民币 21,759.01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完成工程量 1.31 亿元。

(6)2022 年 5 月,诚通凯胜中标博山区雨污分流及中水回用工程总承包(EPC)建设项目,中标价:人民币 967,284,428.00 元。截至报告期末,完成工程量 1.13 亿元。

(7)2021 年 1 月,茂源林业中标岳阳市君山区扩绿提质项目,中标金额:61,109.88 万元,施工费按施工图预算并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综合单价下浮 7%。

该项目五个子项目——行政村补种(城区补绿)项目、长江岸线绿化工程二期(滨江路口至旅游路口缓坡带)、上反嘴村绿色通道绿化提质项目三个子项已完成项目移交;报告期内,江豚湾生态绿化升级项目处于项目结算阶段,长江岸线绿化工程一期子项处于办理项目竣工验收阶段;土地复垦开发项目正常推进,促进了君山区政府库存耕地指标的销售。

2、报告期内已披露的碳汇开发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进展情况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	进展情况
1	2021 年 11 月	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生物质发电减排项目(CCER)开发项目	完成骏泰生物质项目交付物的交付
2	2022 年 2 月	永兴银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林业碳汇资源开发项目	完成林地调查工作、项目设计文件文本、收集项目支撑文件。
3	2022 年 3 月	贵州江口梵净山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林业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	完成林地调查工作、项目设计文件文本、项目支撑文件收集、样地布设方案;与第三方审核机构签定项目审定合同,完成项

			目的现场审定工作。
4	2022 年 6 月	甘肃会宁通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林业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	完成项目设计文件文本
5	2022 年 7 月	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人民政府、西藏国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林业碳汇开发合作项目	完成项目设计文件文本
6	2022 年 7 月	通山县石航珍稀植物培育中心林业碳汇开发合作项目	完成林地调查工作、项目设计文件文本、收集项目支撑文件。
7	2023 年 3 月	湖北五峰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项目	完成林地调查工作、项目设计文件文本、项目支撑文件收集、样地布设方案；与第三方审核机构签定项目审定合同，完成项目的现场审定工作。
8	2023 年 7 月	永州市零陵区碳汇资源项目	完成林地调查工作、项目设计文件文本、项目支撑文件收集、样地布设方案；与第三方审核机构签定项目审定合同，完成项目的现场审定工作。
9	2023 年 10 月	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林业碳汇资源开发项目	完成林地调查工作、项目设计文件文本、项目支撑文件收集、样地布设方案；与第三方审核机构签定项目审定合同，完成项目的现场审定工作。
10	2024 年 3 月	永新县林业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	完成项目纳入林地范围的确定，完成各年度造林设计文件的收集工作。
11	2024 年 9 月	多伦县碳汇资源开发项目	完成符合造林碳汇方法学的造林设计文件及验收报告的收集工作，开始进行项目小班的矢量化上图工作。
12	2024 年 9 月	韩城市林业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	完成资料收集、项目范围确定、项目设计文件编写、减排量计算工作，目前正在收集项目范围林权证与林权委托协议。
13	2024 年 12 月	怀化市 CCER 造林碳汇开发项目	签订合同，开发人员入场，收集项目基础资料
14	2024 年 12 月	安远县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	签订合同，开发人员入场，收集项目基础资料
15	-	岳阳市林农碳汇合作开发项目	收到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中。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公司控股股东泰格林纸以其所持公司部分 A 股股票为标的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8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初始换股价格 9.90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度、2022 年度分红，换股价调整为 9.64 元/股），票面利率 0.7%。换股期限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9 日。泰格林纸已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完成上述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本息兑付及摘牌工作。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1 月 1 日发布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摘牌完成暨拟办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537,946	1.36				-16,353,946	-16,353,946	8,184,000	0.4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4,537,946	1.36				-16,353,946	-16,353,946	8,184,000	0.4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537,946	1.36				-16,353,946	-16,353,946	8,184,000	0.4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778,472,163	98.64				-20,904,309	-20,904,309	1,757,567,854	99.54
1、人民币普通股	1,778,472,163	98.64				-20,904,309	-20,904,309	1,757,567,854	99.5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03,010,109	100.00				-37,258,255	-37,258,255	1,765,751,854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36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上市流通;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完成回购注销 203.40 万股限制性股票,2024 年 7 月 19 日完成 13,959,946 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2024 年 7 月 23 日完成 21,264,309 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公司股份的注销。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8 日、4 月 23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的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票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注销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公司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微增,但影响甚小。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4,537,946	360,000	-15,993,946	8,184,000	股权激励	-
合计	24,537,946	360,000	-15,993,946	8,184,000	/	/

注:本年度回购注销 15,993,946 股。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回购注销 37,258,255 股股份，导致公司总股本较期初减少 2.07%。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8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6,21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0	260,000,000	14.72	0	无	0	国有法 人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200,000	253,224,101	14.34	0	无	0	国有法 人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质押专户	45,200,000	253,200,000	14.34	0	质押	253,200,000	国有法 人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	0	32,500,000	1.84	0	无	0	国有法 人
陈世辉	26,191,200	26,191,200	1.48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陆斌	-3,806,400	20,401,875	1.16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李寒光	1,728,700	16,510,243	0.94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王建飞	234,300	11,127,710	0.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96,214	7,674,006	0.43	0	无	0	其他
宁波溢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信本溢熙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66,000	7,456,017	0.42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2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00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3,224,101	人民币普通股	253,224,101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25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200,000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500,000				
陈世辉	26,191,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91,200				
陆斌	20,401,875	人民币普通股	20,401,875				
李寒光	16,510,243	人民币普通股	16,510,243				
王建飞	11,127,710	人民币普通股	11,127,7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674,006	人民币普通股	7,674,006				
宁波溢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信本溢熙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456,017	人民币普通股	7,456,01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纸业为泰格林纸的控股股东，泰格林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泰格林纸将其持有的公司2.532亿股股份质押给其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将该部分股票划转至泰格林纸开立的“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用于保障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交换标的股票和债券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无优先股股东。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叶蒙	30.00	-	0	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4日披露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第八章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之“二、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2	李战	27.00	-	0	同上
3	易兰锴	18.00	-	0	同上
4	钟秋生	18.00	-	0	同上
5	陈雷	12.00	-	0	同上
6	史梦华	12.00	-	0	同上
7	闫成珉	12.00	-	0	同上
8	姚泽阳	12.00	-	0	同上
9	袁曙光	12.00	-	0	同上
10	朱志辉	12.00	-	0	同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股东均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注：报告期末，上表“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份总数的30%。因公司2024年度业绩未达到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业绩考核条件，公司将予以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份。钟秋生、史梦华所持限制性股票已由公司回购、尚待注销。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叶蒙
成立日期	1990-03-13
主要经营业务	纸浆、机制纸及纸板制造；造纸机械制造、安装及技术开发、服务；林化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五金、交电、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日用杂品销售；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煤炭销售；石油及制品、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批发；金属材料、木材、废纸、废钢铁、矿石、机器设备、机电产品、水泥、橡胶、电线、电缆销售；农产品的加工与销售；饲料及原料的销售；粮油销售；港口

	装卸及物资中转服务（不含运输）。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奚正平
成立日期	1998-01-22
主要经营业务	资产经营管理；受托管理；兼并收购；投资管理及咨询；物流服务；进出口业务；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黑色金属矿产品、有色金属材料及矿产品、焦炭、建材、

	天然橡胶、木材、水泥、汽车的销售；五金交化、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的销售；林浆纸生产、开发及利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国诚通持有中国诚通发展有限公司（HK，00217）53.14%股权；通过中国纸业持有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00433.SH）18.89%股权，通过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冠豪高新 21.02%股权；通过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兴诚旺实业有限公司、中国新元资产管理公司持有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000815.SZ）33.17%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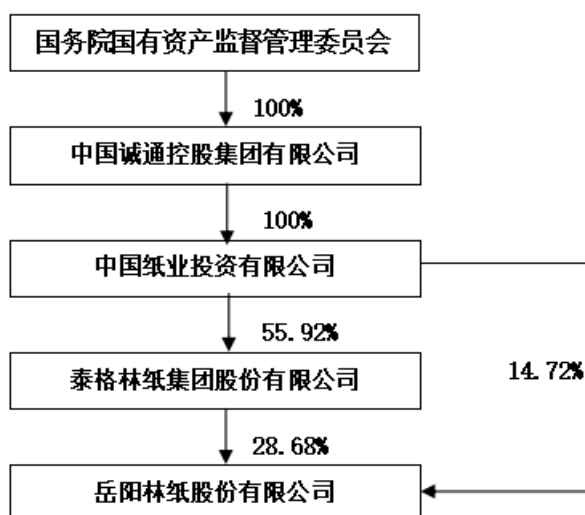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钟天崎	1988-09-16	91110000100008907C	50.33	林浆纸生产、开发及利用；重要工业品生产资料的投资开发；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木材、水泥、化轻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及其制品、服装、纸张、橡胶、轮胎、机电产品、电线、电缆、汽车、苜蓿草、饲料、饲料添加剂的销售；进出口贸易；与物资开发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煤炭、焦炭批发、零售；市场营销策划；销售食品。
情况说明	中国纸业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泰格林纸 55.92%的股份，并直接持有本公司 14.72%股份，为本公司直接控制人。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5 月 29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0.27-0.54
拟回购金额	5,0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3 年 7 月 21 日至 2024 年 7 月 20 日
回购用途	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已回购数量(股)	21,264,309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公司不涉及减持回购股份的情况。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5〕2-28号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岳阳林纸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岳阳林纸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岳阳林纸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 27、附注七 27 及附注七 7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岳阳林纸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51,609.67 万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6,613.55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4,996.13 万元。

当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时，以及每年年度终了，岳阳林纸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将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详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永续预测期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等。

由于商誉金额较大，且商誉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商誉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

（2）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4）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方法的适当性和一贯性；

（5）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历史经验等相符；

（6）测试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

（7）测试管理层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8）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 34、附注七 61 以及附注十八 6。

岳阳林纸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产品销售和工程施工。2024 年度，岳阳林纸公司营业收入 813,450.47 万元，其中产品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752,940.9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2.56%；工程施工收入为人民币 59,730.12 万元，占岳阳林纸公司营业收入的 7.34%。

由于营业收入是岳阳林纸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另外，子公司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的园林施工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履约进度的确认需要在初始对建造合同的合同总收入和合同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适当修订，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针对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按月度、收入类型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提货单及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选取项目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并从 AEO 关务管理系统软件导出报关信息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2）针对工程施工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工程承包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包括判断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以及采用已完成工作量占总工程量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是否适当；

3) 选取项目检查与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合同、采购发票、入库单、进度确认单；

4) 结合监理报告、进度确认单、客户结算单等文件，以及对工程项目实施的现场检查，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履约进度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计算是否准确；

5) 选取项目检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成本预算、采购合同等文件，评价管理层就预计总成本所作估计的合理性，对施工合同收入和成本变化原因进行了解并关注是否存在管理层偏颇的可能；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工程成本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岳阳林纸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岳阳林纸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岳阳林纸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岳阳林纸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岳阳林纸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岳阳林纸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新葵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贺胜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78,622,757.76	1,024,570,261.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44,149,246.00	617,919,675.11
应收款项融资		363,153,780.81	336,490,319.97
预付款项		114,922,529.91	227,998,187.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32,908,345.30	997,126,615.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793,282,711.18	5,151,329,746.0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298,636,950.92	1,522,687,095.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9,299,738.43	110,914,759.66
其他流动资产		198,880,105.70	103,308,323.02
流动资产合计		10,043,856,166.01	10,092,344,983.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8,869,359.31	312,083,119.31
长期股权投资		272,531,527.01	76,451,082.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95,202.00	3,995,202.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257,445.35	3,508,611.23
固定资产		5,947,873,014.94	5,792,627,815.40
在建工程		2,313,190,777.56	687,827,103.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9,261,215.44	24,260,418.15
无形资产		664,272,923.80	1,201,426,129.5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49,961,262.29	449,252,566.35
长期待摊费用		43,273,912.01	82,739,988.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41,037.97	29,990,890.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6,485,736.04	399,512,406.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39,513,413.72	9,063,675,334.49
资产总计		20,383,369,579.73	19,156,020,318.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41,812,761.59	3,407,742,013.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42,978,552.60	959,172,845.21
应付账款		1,750,738,958.88	1,973,796,339.44
预收款项		1,632,593.66	3,365,674.70
合同负债		272,728,740.33	333,939,479.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20,062.66	6,553,788.98
应交税费		42,421,347.98	53,572,452.27
其他应付款		505,929,122.10	249,878,225.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150,419.47	900,350,293.68
其他流动负债		129,474,409.82	171,986,118.05
流动负债合计		9,204,586,969.09	8,060,357,230.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172,745,737.18	1,922,726,810.4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737,792.75	18,587,944.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83,753.45
递延收益		33,812,857.13	19,348,57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598.14	14,084,637.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34,322,985.20	1,975,831,717.00
负债合计		12,438,909,954.29	10,036,188,947.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65,751,854.00	1,803,010,1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93,730,034.81	7,108,035,897.51
减：库存股		37,477,048.07	150,271,663.3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5,409,367.33	
盈余公积		368,945,031.58	354,304,567.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0,809,684.25	-41,281,349.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17,168,923.90	9,073,797,561.92
少数股东权益		27,290,701.54	46,033,808.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44,459,625.44	9,119,831,370.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383,369,579.73	19,156,020,318.34

公司负责人：刘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映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高松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5,529,411.37	455,044,305.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89,645,411.99	215,625,515.84
应收款项融资		238,211,104.87	216,879,826.44
预付款项		97,225,454.87	199,992,510.90
其他应收款		3,561,516,348.60	3,512,487,073.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158,734.74	375,918,984.53
存货		1,079,903,497.14	985,949,787.9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2,675,052.43	32,717,339.67
流动资产合计		6,274,706,281.27	5,618,696,359.9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24,870,930.60	2,710,221,510.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98,080,088.56	3,335,853,798.12
在建工程		2,309,568,894.54	606,892,290.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644,995.87	11,250,109.37
无形资产		555,618,895.31	574,832,148.5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382,445.45	33,643,738.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87,290.57	13,769,954.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6,485,736.04	377,632,415.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89,639,276.94	7,664,095,965.25
资产总计		17,264,345,558.21	13,282,792,325.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80,000,000.00	1,9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06,500,728.70	130,691,495.52
应付账款		646,531,728.81	372,120,225.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3,682,960.55	220,306,239.51
应付职工薪酬		308,171.40	3,023,142.32
应交税费		14,842,383.04	5,710,058.10
其他应付款		432,218,296.81	130,753,307.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870,948.97	862,047,553.56
其他流动负债		18,738,784.87	28,699,811.14
流动负债合计		6,024,694,003.15	3,653,351,833.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17,765,737.18	1,231,129,118.5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475,229.32	9,115,392.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612,857.17	11,148,57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165,600.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65,853,823.67	1,261,558,683.27
负债合计		9,090,547,826.82	4,914,910,516.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65,751,854.00	1,803,010,1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35,013,218.81	4,729,630,007.38
减：库存股		37,477,048.07	150,271,663.3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6,804,202.99	354,304,567.85
未分配利润		1,833,705,503.66	1,631,208,787.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73,797,731.39	8,367,881,80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264,345,558.21	13,282,792,325.19

公司负责人：刘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映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高松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134,504,715.61	9,890,907,951.42
其中：营业收入		8,134,504,715.61	9,890,907,951.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895,237,196.97	9,792,855,274.51
其中：营业成本		7,068,110,903.06	8,746,422,439.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869,504.87	70,791,231.46
销售费用		113,173,310.69	114,667,891.45
管理费用		210,054,010.96	275,798,812.30
研发费用		315,319,333.44	362,864,508.10
财务费用		126,710,133.95	222,310,391.28
其中：利息费用		146,410,032.28	218,786,399.92
利息收入		28,952,122.63	14,972,556.06
加：其他收益		207,292,276.19	227,585,097.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104,264.37	1,860,967.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131,399.11	11,980,022.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17,843.31	-17,211,730.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6,359,624.85	-49,612,232.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56,484.39	87,066,461.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678,762.05	347,741,241.00
加：营业外收入		3,033,102.52	3,521,880.76
减：营业外支出		64,841,554.00	305,274,447.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870,310.57	45,988,673.82
减：所得税费用		-6,383,010.80	-34,317,023.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253,321.37	80,305,697.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253,321.37	80,305,697.3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731,497.10	76,464,143.1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21,824.27	3,841,554.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7,253,321.37	80,305,697.3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731,497.10	76,464,143.1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1,824.27	3,841,554.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514,863,592.39 元, 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13,685,423.93 元。

公司负责人：刘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映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高松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948,244,345.36	6,381,075,771.72
减：营业成本		4,549,993,090.11	5,845,740,073.27
税金及附加		37,360,522.45	37,553,174.18
销售费用		94,035,178.06	90,819,999.65
管理费用		118,218,783.28	179,779,041.04
研发费用		169,968,176.62	194,374,350.76
财务费用		96,922,120.32	129,237,399.95
其中：利息费用		101,009,446.07	119,136,512.86
利息收入		11,092,613.10	3,841,762.38
加：其他收益		114,822,703.41	119,300,777.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5,092,499.61	354,039,078.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131,399.11	11,980,022.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82,548.97	-7,243,820.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69,554.32	2,284,537.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27,093.43	859,508.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582,480.82	372,811,814.68
加：营业外收入		2,335,699.03	284,367.96
减：营业外支出		13,896,479.20	1,524,856.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021,700.65	371,571,326.24
减：所得税费用		-12,382,936.68	-11,203,124.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404,637.33	382,774,450.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404,637.33	382,774,450.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6,404,637.33	382,774,450.7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映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高松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95,014,956.85	10,208,180,068.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6,084,869.86	155,080,330.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563,139.39	567,251,84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43,662,966.10	10,930,512,241.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73,875,909.28	7,636,617,001.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0,486,757.33	586,609,903.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8,595,145.56	479,305,658.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459,848.40	741,407,24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0,417,660.57	9,443,939,80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245,305.53	1,486,572,433.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110,416.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352,949.79	2,541,456.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9,873,776.00	137,279,295.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5,031,011.6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629,333.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9,887,070.79	161,931,168.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31,103,372.51	913,169,536.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50,582,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1,685,872.51	913,169,536.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1,798,801.72	-751,238,367.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77,567,313.25	5,667,371,459.8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22,567,313.25	5,667,371,459.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34,911,204.83	5,636,614,113.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033,034.17	465,228,233.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27,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87,057.03	294,475,453.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55,031,296.03	6,396,317,799.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7,536,017.22	-728,946,339.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3,577.19	-5,713,469.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9,956,098.22	674,256.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8,515,806.57	707,841,549.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8,471,904.79	708,515,806.57

公司负责人：刘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映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高松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31,038,292.57	6,404,936,796.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034,164.69	87,540,488.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27,923.28	252,394,16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5,500,380.54	6,744,871,450.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90,906,427.31	4,937,659,307.9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9,552,574.28	409,253,638.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7,519,387.55	267,549,436.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765,062.86	152,452,62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5,743,452.00	5,766,915,00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243,071.46	977,956,442.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23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352,949.79	2,526,272.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774,106.00	2,522,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17,222.22	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579,278.01	6,548,572.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7,030,829.16	829,211,591.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20,582,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7,613,329.16	829,211,591.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2,034,051.15	-822,663,019.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57,867,313.25	3,227,428,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02,867,313.25	3,227,428,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76,408,517.91	2,774,296,311.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918,925.50	375,911,564.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515,276.04	44,627,955.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3,842,719.45	3,194,835,83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9,024,593.80	32,592,468.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7,823.27	-5,741,423.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7,725,294.46	182,144,468.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8,257,725.19	206,113,256.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5,983,019.65	388,257,725.19

公司负责人：刘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映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高松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3,010,109.00				5,546,160,419.55	150,271,663.32			354,304,567.85		1,130,453,263.93		8,683,656,697.01	46,033,808.66	8,729,690,505.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561,875,477.96						-1,171,734,613.05		390,140,864.91		390,140,864.91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3,010,109.00				7,108,035,897.51	150,271,663.32			354,304,567.85		-41,281,349.12		9,073,797,561.92	46,033,808.66	9,119,831,370.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258,255.00				-1,414,305,862.70	-112,794,615.25		15,409,367.33	14,640,463.73		152,091,033.37		-1,156,628,638.02	-18,743,107.12	-1,175,371,745.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731,497.10		166,731,497.10	521,824.27	167,253,321.37
（二）	-37,258,255.00				-135,880,862.70	-112,794,615.25							-60,344,502.45	-19,264,931.39	-79,609,433.84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993,946.00			-57,113,750.73	-74,886,354.13						1,778,657.40		1,778,657.40
4.其他	-21,264,309.00			-78,767,111.97	-37,908,261.12						-62,123,159.85	-19,264,931.39	-81,388,091.24
(三)利润分配							14,640,463.73	-14,640,463.73					
1.提取盈余公积							14,640,463.73	-14,640,463.7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5,409,367.33					15,409,367.33		15,409,367.33
1. 本期提取							16,453,654.22					16,453,654.22		16,453,654.22
2. 本期使用							-1,044,286.89					-1,044,286.89		-1,044,286.89
（六）其他					-1,278,425,000.00							-1,278,425,000.00		-1,278,425,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65,751,854.00				5,693,730,034.81	37,477,048.07	15,409,367.33	368,945,031.58		110,809,684.25		7,917,168,923.90	27,290,701.54	7,944,459,625.44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综合收益		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4,213,109.00				5,599,916,007.97	179,319,054.10		354,304,567.85		1,617,380,704.29	9,196,495,335.01	44,519,254.40	9,241,014,58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561,875,477.96					-1,486,144,787.48	75,730,690.48		75,730,690.48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4,213,109.00				7,161,791,485.93	179,319,054.10		354,304,567.85		131,235,916.81	9,272,226,025.49	44,519,254.40	9,316,745,279.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3,000.00				-53,755,588.42	-29,047,390.78				-172,517,265.93	-198,428,463.57	1,514,554.26	-196,913,909.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464,143.11	76,464,143.11	3,841,554.26	80,305,697.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3,000.00				-53,755,588.42	-29,047,390.78					-25,911,197.64		-25,911,197.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9,430,542.92	-61,446,942.90					12,016,399.98		12,016,399.98
4. 其他	-1,203,000.00				-4,325,045.50	32,399,552.12					-37,927,597.62		-37,927,597.62
（三）利润分配										-248,981,409.04	-248,981,409.04	-2,327,000.00	-251,308,409.0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8,981,409.04	-248,981,409.04	-2,327,000.00	-251,308,409.0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304,783.01				3,304,783.01			3,304,783.01
2. 本期使用							-3,304,783.01				-3,304,783.01			-3,304,783.01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3,010,109.00				7,108,035,897.51	150,271,663.32		354,304,567.85		-41,281,349.12	9,073,797,561.92	46,033,808.66		9,119,831,370.58

公司负责人：刘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映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高松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3,010,109.00				4,729,630,007.38	150,271,663.32			354,304,567.85	1,631,208,787.40	8,367,881,808.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7,859,171.41	70,732,542.66	78,591,714.07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3,010,109.00				4,729,630,007.38	150,271,663.32			362,163,739.26	1,701,941,330.06	8,446,473,522.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258,255.00				-494,616,788.57	-112,794,615.25			14,640,463.73	131,764,173.60	-272,675,790.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6,404,637.33	146,404,637.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258,255.00				-135,880,862.70	-112,794,615.25					-60,344,502.4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993,946.00				-57,113,750.73	-74,886,354.13					1,778,657.40
4.其他	-21,264,309.00				-78,767,111.97	-37,908,261.12					-62,123,159.85
（三）利润分配									14,640,463.73	-14,640,463.73	
1.提取盈余公积									14,640,463.73	-14,640,463.7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六) 其他					-358,735,925.87						-358,735,925.8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65,751,854.00				4,235,013,218.81	37,477,048.07			376,804,202.99	1,833,705,503.66	8,173,797,731.39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4,213,109.00				4,783,385,595.80	179,319,054.10			354,304,567.85	1,497,415,745.71	8,259,999,96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4,213,109.00				4,783,385,595.80	179,319,054.10			354,304,567.85	1,497,415,745.71	8,259,999,964.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03,000.00				-53,755,588.42	-29,047,390.78				133,793,041.69	107,881,844.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2,774,450.73	382,774,450.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3,000.00				-53,755,588.42	-29,047,390.78					-25,911,197.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9,430,542.92	-61,446,942.90					12,016,399.98
4. 其他	-1,203,000.00				-4,325,045.50	32,399,552.12					-37,927,597.62
(三) 利润分配										-248,981,409.04	-248,981,409.0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248,981,409.04	-248,981,409.0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3,010,109.00			4,729,630,007.38	150,271,663.32			354,304,567.85	1,631,208,787.40	8,367,881,808.31

公司负责人：刘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映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高松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湘政函〔2000〕149号)批准,由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湖南省岳阳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格林纸集团)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湖南省造纸研究所、湖南轻工研究所、自然人王祥、黄亦彪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0年9月28日在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6007225877126的营业执照,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176,575.19万元,股份总数176,575.19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75,756.79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818.4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04年5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制造业、园林施工企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纸浆、机制纸、纸制品、纸芯管专用胶塞、纤维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房地产的建造和销售、市政公用工程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服务,碳汇产品开发及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5年3月10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除房地产行业以外，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房地产行业的营业周期从房产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 12 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核销合同资产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逾期借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逾期应付利息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预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3%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利润的 15%
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1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

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

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

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应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应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电费补贴	款项性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3 个月以内(含，下同)	0	0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4-12 个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80	8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非房地产行业：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房地产业：存货包括在开发经营过程中为出售或耗用而持有的开发用土地、开发产品、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周转房、库存材料、库存设备和低值易耗品等，以及在开发过程中的开发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非房地产行业：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领用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房地产行业：(1) 项目开发时，开发用土地按开发产品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2) 开发产品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开发产品按可售建筑面积平均法核算。(3) 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成本入账。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早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在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按有关开发项目的建筑面积分配计入有关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产品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

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

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40	5%	2.375%-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5%	3.8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完成竣工验收后实际投入使用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实际投入使用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

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对其拥有或者控制；（2）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3）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消耗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计量。本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造纸用材林、园林工程用材林，根据林木的生产特点确定郁闭度。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或者达到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抚育等后续支出进入当期损益。

3. 收获或出售消耗性生物资产，采用综合加权平均法、蓄积量比例法结转成本。

4.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生物资产，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之存货所述方法计提跌价准备。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非专利技术	12 年（预期受益期间）	直线摊销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与权证期限保持一致）	直线摊销法
软件	3-10 年（预期受益期间）	直线摊销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作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作记录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6)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7)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

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

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

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主要销售纸、浆、木材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或者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房地产销售收入

公司房地产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经相关管理部门验收合格，达到了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取得了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交付房产的付款证明时（通常收到销售合同首期款及已确认余下房款的付款安排）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 园林工程施工及建安劳务

工程提供园林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完成工作量占总工程量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 生物质发电收入

生物质发电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每月 25 日抄表确定月度用电、用汽量进行结算，以结算时点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售后租回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

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售后租回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 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他说明：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30%-6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环境保护税	废气、废水排放当量	2.4 元/当量、3 元/当量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
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5
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5
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对湖南省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44300301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2. 根据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对湖南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骏泰科技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34300386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骏泰科技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3. 根据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关于对湖南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24300313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4. 根据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关于对湖南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24300419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

用税率为 15%。

5. 根据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关于公布宁波市 2022 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甬高企认领〔2023〕1 号), 诚通凯胜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23310161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诚通凯胜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6.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湖南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 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34300536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 子公司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和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自产林木和苗木收入免缴企业所得税。

8. 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规定, 子公司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和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缴增值税。

9.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 本公司新港分公司、骏泰科技销售纤维素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90%的政策, 岳阳分公司销售余热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的政策, 骏泰科技子公司湖南骏泰生物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利用生物质生产的电力、热力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的政策。

10.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相关规定,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公告所称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 高新技术企业是指按照《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 号)规定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先进制造业企业具体名单, 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工业和信息化部门会同同级科技、财政、税务部门确定。本公司及子公司骏泰科技享受上述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50	
银行存款	411,639,239.72	308,843,112.69
其他货币资金	268,427,309.80	311,403,003.4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698,556,165.74	404,324,145.17
合计	1,378,622,757.76	1,024,570,261.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 公司通过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诚通财务公司）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在每日进行归集，但使用不受限制。

2) 作为“货币资金”列示的资金情况

项目	期末数	备注
作为“货币资金”列示、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698,556,165.74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310,150,852.97 元，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397,943,260.04	421,375,097.23
4-12 个月	107,166,140.65	88,228,425.37
1 年以内小计	505,109,400.69	509,603,522.60
1 至 2 年	95,696,852.08	74,260,643.86
2 至 3 年	49,753,133.85	32,600,419.6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980,489.62	6,928,419.71
4 至 5 年	5,972,740.52	24,473,413.34
5 年以上	38,622,533.08	116,325,704.00
合计	713,135,149.84	764,192,123.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63,216.40	0.86	6,163,216.40	100.00			95,766,993.68	12.53	95,766,993.6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6,971,933.44	99.14	62,822,687.44	8.89	644,149,246.00		668,425,129.49	87.47	50,505,454.38	7.56	617,919,675.11
其中：											
合计	713,135,149.84	/	68,985,903.84	/	644,149,246.00		764,192,123.17	/	146,272,448.06	/	617,919,675.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397,943,260.04		
4-12 个月	107,166,140.65	5,358,307.04	5.00
1-2 年	95,696,852.08	9,569,685.21	10.00
2-3 年	49,753,133.85	9,950,626.77	20.00
3-4 年	17,980,489.62	8,990,244.82	50.00
4-5 年	5,972,740.52	2,986,370.26	50.00
5 年以上	32,459,316.68	25,967,453.34	80.00
合计	706,971,933.44	62,822,687.44	8.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5,766,993.68	-32,752,185.06	2,811,314.66	54,040,277.56		6,163,216.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505,454.38	25,009,725.30		12,692,492.24		62,822,687.44
合计	146,272,448.06	-7,742,459.76	2,811,314.66	66,732,769.80		68,985,903.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6,732,769.8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雄安集团有限公司	116,277,342.12	214,834,051.81	331,111,393.93	16.35	13,687,477.98
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41,500,030.79	51,643,418.38	93,143,449.17	4.60	2,548,599.45
绵阳富腾实业有限公司		91,700,000.00	91,700,000.00	4.53	1,020,735.13
延安市新区管理委员会		91,631,112.84	91,631,112.84	4.53	1,019,968.33
宁波市雄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3,071,932.00	83,071,932.00	4.10	924,694.00
小 计	157,777,372.91	532,880,515.03	690,657,887.94	34.11	19,201,474.89

其他说明：

应收中国雄安集团有限公司款项是指应收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国雄安集团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河北雄安绿博园绿色发展有限公司三家公司的款项。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1,311,596,921.67	12,959,970.75	1,298,636,950.92	1,542,876,299.22	20,189,203.88	1,522,687,095.34
合计	1,311,596,921.67	12,959,970.75	1,298,636,950.92	1,542,876,299.22	20,189,203.88	1,522,687,095.3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85,180.02	0.29	4,485,180.0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1,596,921.67	100.00	12,959,970.75	0.99	1,298,636,950.92	1,538,391,119.20	99.71	15,704,023.86	1.02	1,522,687,095.34
其中：										
合计	1,311,596,921.67	/	12,959,970.75	/	1,298,636,950.92	1,542,876,299.22	/	20,189,203.88	/	1,522,687,095.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减值矩阵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减值矩阵组合	1,311,596,921.67	12,959,970.75	0.99
合计	1,311,596,921.67	12,959,970.75	0.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4,485,180.02			4,485,180.02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5,704,023.86	-2,744,053.11				12,959,970.75	
合计	20,189,203.88	-2,744,053.11		4,485,180.02		12,959,970.75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4,485,180.02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8,789,877.99	325,419,148.35
无追索权的数字化应收债权	4,363,902.82	11,071,171.62
合计	363,153,780.81	336,490,319.9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93,011,038.56	
无追索权的数字化应收债权	1,487,079.40	
合计	1,394,498,117.9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1,521,057.71	88.34	220,966,491.76	96.92
1至2年	6,841,852.14	5.95	287,447.25	0.13
2至3年	128,810.43	0.11	11,282.57	0.00
3年以上	6,430,809.63	5.60	6,732,966.36	2.95
合计	114,922,529.91	100.00	227,998,187.9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22,780.42	26.12
龙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061,653.05	14.85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沙铁路物流中心	9,186,995.18	7.99
山东万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020,944.15	7.85
SUZANO INTERNATIONAL TRADE GMBH.	4,307,087.66	3.75
合计	69,599,460.46	60.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32,908,345.30	997,126,615.48
合计	1,132,908,345.30	997,126,615.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47,990,421.97	157,231,134.16
4-12 个月	450,314,662.76	43,224,129.21
1 年以内小计	498,305,084.73	200,455,263.37
1 至 2 年	69,528,538.86	110,655,622.81
2 至 3 年	97,486,918.70	118,905,752.5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85,418.27	88,597,629.02
4 至 5 年	1,910,603.07	420,440.00
5 年以上	502,699,811.36	561,129,535.49
合计	1,170,716,374.99	1,080,164,243.2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土地处置款	512,300,000.00	562,300,000.00
梅山保税港区企业服务平台 PPP 项目尾款	233,000,000.00	
电费补贴	209,058,895.17	162,079,425.64
押金保证金	205,359,203.84	112,569,060.30
往来拆借款[注]		197,931,156.82
应收暂付款	1,679,844.99	5,246,776.47
其他	9,318,430.99	40,037,823.97
合计	1,170,716,374.99	1,080,164,243.20

[注] 期初往来拆借款系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期初数。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5,570.58	1,366,455.21	81,565,601.93	83,037,627.7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35,401.44	135,401.44		
--转入第三阶段		-246,387.60	246,387.6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9,586.13	9,468,278.60	-11,531,933.62	-1,864,068.8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43,220,672.16	43,220,672.16
其他变动	-144,856.98			-144,856.98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24,898.29	10,723,747.65	27,059,383.75	37,808,029.69

[注] 其他系本期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阳高科）合并减少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8,774,385.34	69.94	22,651,010.66	2.77	796,123,374.68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1,941,989.65	30.06	15,157,019.03	4.31	336,784,970.62
合计	1,170,716,374.99	100.00	37,808,029.69	3.23	1,132,908,345.3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7,246,256.92	63.62	64,994,032.92	9.46	622,252,224.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2,917,986.28	36.38	18,043,594.80	4.59	374,874,391.48
合计	1,080,164,243.20	100.00	83,037,627.72	7.69	997,126,615.48

2)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永州市人民政府 [注 1]	550,000,000.00	22,935,000.00	500,000,000.00	20,850,000.00	4.17	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淄博博山正普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注 2]	95,187,224.00		84,187,224.00			
宁波市北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 3]			233,000,000.00	213,849.32	0.09	
小计	645,187,224.00	22,935,000.00	817,187,224.00	21,063,849.32	2.58	

[注 1] 永州市人民政府土地款系本公司子公司湘江纸业将其所有的土地使用权由永州市人民政府予以收回，根据协议应收补偿款合计 98,686.50 万元（含设备拆迁补偿款 5,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收回 48,686.50 万元。余款 50,000.00 万元按照 1 年期贷款利率进行折现，按照其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2] 淄博博山正普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款项系本公司子公司诚通凯胜所中标博山区雨污分流及中水回用工程总承包(EPC) 建设项目所支付的工程履约保证金。由于项目暂停建设，根据 2023 年签订的协议，约定该部分履约保证金将于未来的三年分六期回款完毕；协议约定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起，按当期尚未退还保证金为基数，以年利率 7%计取利息，且每 3 个月月底支付一次利息。根据协议约定，诚通凯胜 2024 年应收回本金 11,000,000.00 元，利息 9,675,529.11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按照协议收回上述约定款项

[注 3] 宁波市北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北仑住建局）款项系梅山保税港区企业服务平台 PPP 项目尾款。本期根据 PPP 项目合同中相关规定，双方协商一致提前终止该合同，诚通

凯昱公司所形成的项目资产由北仑住建局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为含税价 58,300 万元，项目终止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2 日。回购款项分两笔支付，第一笔为本协议签订后 10 日内支付 35,000 万元回购款项，第二笔剩余款项 23,300 万元在终止协议签订后一年内支付，并根据实际支付时间按年率 3% 计算利息给乙方。剩余款项 23,300 万元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相关尾款已经全部收回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国家电费补贴组合	209,058,895.17	10,452,944.76	5.00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121,171,979.84		
账龄组合	21,711,114.64	4,704,074.27	21.67
其中：3 个月以内	3,713,868.60		
4-12 个月	497,965.81	24,898.29	5.00
1-2 年	2,708,028.87	270,802.89	10.00
2-3 年	12,319,380.00	2,463,876.00	20.00
3-4 年	100,000.00	50,000.00	50.00
4-5 年	10,000.00	5,000.00	50.00
5 年以上	2,361,871.36	1,889,497.09	80.00
小 计	351,941,989.65	15,157,019.03	4.31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3,220,672.1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永州市人民政府	500,000,000.00	42.71	土地处置款	5年以上	20,850,000.00
宁波市北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33,000,000.00	19.90	PPP项目尾款	4-12月	213,849.32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	209,058,895.17	17.86	国家电费补贴	1年以内、1-2年	10,452,944.76
中华人民共和国岳阳海关	106,172,167.41	9.07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淄博博山正普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84,187,224.00	7.19	押金保证金	2-3年	
合计	1,132,418,286.58	96.73	/	/	31,516,794.0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4,315,654.79	23,146,526.80	721,169,127.99	994,609,809.46	50,141,095.47	944,468,713.99
在产品	167,065,304.70		167,065,304.70	168,060,832.45		168,060,832.45
库存商品	371,691,697.54	4,109,713.26	367,581,984.28	206,532,963.68	1,496,040.67	205,036,923.01
周转材料	17,798.94		17,798.94	17,798.94		17,798.94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63,974,252.25		63,974,252.25	91,247,292.06		91,247,292.06
在途物资	758,251.68		758,251.68	3,273,394.28		3,273,394.28
发出商品	46,560,780.85		46,560,780.85			
开发产品	109,113,657.54	36,259,498.46	72,854,159.08	148,391,054.17	16,096,488.86	132,294,565.31
林木资产	3,530,729,436.99	179,339,772.26	3,351,389,664.73	3,604,970,960.41	469,692.22	3,604,501,268.19
委托加工物资	1,911,386.68		1,911,386.68	2,428,957.84		2,428,957.84
合计	5,036,138,221.96	242,855,510.78	4,793,282,711.18	5,219,533,063.29	68,203,317.22	5,151,329,746.0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0,141,095.47	1,010,545.57		28,005,114.24		23,146,526.8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496,040.67	3,959,008.75		1,345,336.16		4,109,713.2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开发产品	16,096,488.86	24,896,497.97		4,733,488.37		36,259,498.46
林木资产	469,692.22	178,870,080.04				179,339,772.26
合计	68,203,317.22	208,736,132.33		34,083,938.77		242,855,510.78

注：林木资产减值增加主要系受雨雪冰冻灾害影响所致。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开发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林木资产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原材料	对于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对于持有出售的材料：相关材料的市场价格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计提减值	期末数
凯胜园林项目	80,513,588.03	434,819,525.11	471,390,049.06		43,943,064.08
中纸宏泰项目		245,600,554.87	243,489,940.43		2,110,614.44
茂源林业项目	6,676,653.20	21,074,172.40	18,106,013.97		9,644,811.63
诚通碳汇项目	4,057,050.83	8,777,419.49	4,558,708.22		8,275,762.10
小 计	91,247,292.06	710,271,671.87	737,544,711.68		63,974,252.25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应收工程款	119,299,738.43	110,914,759.66
未到期大额存单		
合计	119,299,738.43	110,914,759.66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缴企业所得税	11,828,980.47	5,231,564.99
待抵扣增值税	184,916,298.59	94,555,701.86
预缴其他税费	510,848.73	1,753,228.55
待摊费用	1,623,977.91	1,767,827.62
合计	198,880,105.70	103,308,323.02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应收工程款	158,869,359.31		158,869,359.31	312,083,119.31		312,083,119.31	6.272%
合计	158,869,359.31		158,869,359.31	312,083,119.31		312,083,119.31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18,408,855.11			2,211,684.79						20,620,539.90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8,042,227.54			4,941,078.24			13,720,000.00			49,263,305.78
双阳高科				12,978,636.08			4,872,700.00		194,541,745.25	202,647,681.33
小计	76,451,082.65			20,131,399.11			18,592,700.00		194,541,745.25	272,531,527.01
合计	76,451,082.65			20,131,399.11			18,592,700.00		194,541,745.25	272,531,527.01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双阳高科长期股权投资变动，主要系本期处置部分股权和少数股东增资被动稀释，导致丧失控制权，成本法转权益法，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算。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宁波诚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3,995,202.00						3,995,202.00				
合计	3,995,202.00						3,995,202.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87,702.88			5,287,702.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287,702.88			5,287,702.8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79,091.65			1,779,091.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51,165.88			251,165.88
(1) 计提或摊销	251,165.88			251,165.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030,257.53			2,030,257.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57,445.35			3,257,445.35
2. 期初账面价值	3,508,611.23			3,508,611.2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942,051,190.59	5,792,627,815.40
固定资产清理	5,821,824.35	
合计	5,947,873,014.94	5,792,627,815.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08,863,860.44	9,887,415,683.85	45,807,621.04	540,628,192.20	13,182,715,357.53
2. 本期增加金额	64,982,477.76	737,671,657.11	5,613,283.56	56,709,733.75	864,977,152.18
(1) 购置	13,308,524.89	61,228,830.86	4,948,666.21	9,423,010.74	88,909,032.70
(2) 在建工程转入	51,673,952.87	676,442,826.25	664,617.35	47,286,723.01	776,068,119.4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09,366,647.17	327,452,954.90	5,274,313.93	33,807,821.13	575,901,737.13
(1) 处置或报	18,053,550.49	125,837,672.89	4,421,365.94	6,228,411.22	154,541,000.54

废					
22) 合并减少 [注]	191,313,096.68	201,615,282.01	852,947.99	27,579,409.91	421,360,736.59
4. 期末余额	2,564,479,691.03	10,297,634,386.06	46,146,590.67	563,530,104.82	13,471,790,772.5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75,743,665.64	5,841,075,546.20	24,093,100.35	347,825,610.22	7,388,737,922.41
2. 本期增加金额	80,889,936.09	347,115,913.20	2,889,871.94	28,060,369.77	458,956,091.00
(1) 计提	80,889,936.09	347,115,913.20	2,889,871.94	28,060,369.77	458,956,091.00
3. 本期减少金额	86,663,164.76	213,205,553.87	3,725,836.39	22,616,842.56	326,211,397.58
(1) 处置或报 废	11,153,511.40	104,429,831.50	3,296,819.06	5,808,316.15	124,688,478.11
22) 合并减少 [注]	75,509,653.36	108,775,722.37	429,017.33	16,808,526.41	201,522,919.47
4. 期末余额	1,169,970,436.97	5,974,985,905.53	23,257,135.90	353,269,137.43	7,521,482,615.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69,868.45	372,024.01		7,727.26	1,349,619.7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76,241.57			11,076,241.57
(1) 计提		11,076,241.57			11,076,241.57
3. 本期减少金额	969,868.45	3,191,299.42		7,727.26	4,168,895.13
(1) 处置或报 废	24,000.00	3,127,490.52			3,151,490.52
22) 合并减少 [注]	945,868.45	63,808.90		7,727.26	1,017,404.61
4. 期末余额		8,256,966.16			8,256,966.1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94,509,254.06	4,314,391,514.37	22,889,454.77	210,260,967.39	5,942,051,190.59
2. 期初账面价值	1,532,150,326.35	4,045,968,113.64	21,714,520.69	192,794,854.72	5,792,627,815.40

[注] 合并减少系本期处置双阳高科公司。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984,379.94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及附属建设	924,476.94	土地权证原因，暂未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骏泰科技机器设备	12,988,412.75	1,912,170.18	11,076,241.57	评估金额/废品市场报价		可收回金额小于资产净额
合计	12,988,412.75	1,912,170.18	11,076,241.57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处置资产	5,821,824.35	
合计	5,821,824.35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11,186,499.65	667,852,960.07
工程物资	2,004,277.91	19,974,143.90
合计	2,313,190,777.56	687,827,103.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5万吨文化纸项目	2,113,445,626.95		2,113,445,626.95	403,483,356.06		403,483,356.06
岳阳林纸技改工程	191,916,964.72		191,916,964.72	199,364,020.37		199,364,020.37
30万吨电子级双氧水项目				14,391,682.89		14,391,682.89
双阳林化其他工程				5,393,690.33		5,393,690.33
骏泰技改工程	5,823,907.98		5,823,907.98	45,220,210.42		45,220,210.42
合计	2,311,186,499.65		2,311,186,499.65	667,852,960.07		667,852,960.0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45万吨文化纸项目	3,172,090,000.00	403,483,356.06	2,169,192,242.03	459,229,971.14		2,113,445,626.95	81.10	81.10	46,447,170.03	38,211,332.58	3.26	自筹+债务资金

岳阳林纸技改工程	550,071.20 0.00	199,364,020.37	260,014,940.17	267,461,995.82		191,916,964.72	36.21	36.21	45,384,141.29	5,193,270.55	3.36	自筹+债务资金
30万吨电子级双氧水项目	409,132,743.36	14,391,682.89	1,675,078.34		16,066,761.23							-
骏泰技改工程	103,292,800.00	45,220,210.42	9,329,081.42	48,725,383.86		5,823,907.98	17.00	17.00				自筹
合计	4,234,586,743.36	662,459,269.74	2,440,211,341.96	775,417,350.82	16,066,761.23	2,311,186,499.65	/	/	91,831,311.32	43,404,603.13	/	/

注：“本期其他减少金额”系本期处置双阳高科。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004,277.91		2,004,277.91	19,649,062.47		19,649,062.47
专用设备						
工器具						
其他				325,081.43		325,081.43
合计	2,004,277.91		2,004,277.91	19,974,143.90		19,974,143.90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726,946.56	37,726,946.56
2. 本期增加金额	29,085,327.06	29,085,327.06
1) 租入	29,085,327.06	29,085,327.06
3. 本期减少金额	6,065,105.55	6,065,105.55
1) 处置	6,065,105.55	6,065,105.55
4. 期末余额	60,747,168.07	60,747,168.0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466,528.41	13,466,528.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84,529.77	14,084,529.77

(1) 计提	14,084,529.77	14,084,529.77
3. 本期减少金额	6,065,105.55	6,065,105.55
(1) 处置	6,065,105.55	6,065,105.55
4. 期末余额	21,485,952.63	21,485,952.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261,215.44	39,261,215.44
2. 期初账面价值	24,260,418.15	24,260,418.1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梅山保税港区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39,836,424.64		9,769,804.88	6,165,780.53	606,704,780.43	1,562,476,790.48
2. 本期增加金额			815,083.05			815,083.05
(1) 购置			815,083.05			815,083.0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4,907,573.03		432,537.61	5,605,867.91	606,704,780.43	657,650,758.98
(1) 处置					606,704,780.43	606,704,780.43
2) 合并减少[注]	44,907,573.03		432,537.61	5,605,867.91		50,945,978.55
4. 期末余额	894,928,851.61		10,152,350.32	559,912.62		905,641,114.5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1,812,726.17		7,962,531.11	4,930,312.48	136,345,091.15	361,050,660.91
2. 本期增加金额	22,137,320.29		640,050.18	66,883.08		22,844,253.55
(1) 计提	22,137,320.29		640,050.18	66,883.08		22,844,253.55
3. 本期减少金额	928,434.33		316,981.55	4,936,216.68	136,345,091.15	142,526,723.71
(1) 处置					136,345,091.15	136,345,091.15
(2) 合并减少[注]	928,434.33		316,981.55	4,936,216.68		6,181,632.56

4. 期末余额	233,021,612.13		8,285,599.74	60,978.88		241,368,190.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61,907,239.48		1,866,750.58	498,933.74		664,272,923.80
2. 期初账面价值	728,023,698.47		1,807,273.77	1,235,468.05	470,359,689.28	1,201,426,129.57

[注] 合并减少系本期处置双阳高科公司。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岳阳市南津港土地	142,835,577.00	正沟通办理中
岳阳市湖滨土地	5,680,480.00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516,096,726.24					516,096,726.24
合计	516,096,726.24					516,096,726.2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66,844,159.89	99,291,304.06				166,135,463.95
合计	66,844,159.89	99,291,304.06				166,135,463.9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资产组	资产组涉及的资产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产、无形资产和商誉	园林工程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	------	-------	------	------	--------------------	--------	------------	----------

				年限		数的确定依据	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的确定依据
诚通凯胜项目	458,031,304.06	358,740,000.00	99,291,304.06	5年	预测期间营业收入增长率依次为11.5%、30%、30%、20%和15%；营业利润率依次为5.40%、8.60%、9.22%、9.34%和9.37%。2025年的收入预测为参照在手订单及预期合同情况进行预测，未来年度根据自身发展情况及市场情况考虑一定的增长。毛利率根据项目概算情况进行预计。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营业利润率为9.37%。	折现率采用了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税前折现率等于税后折现率的方式进行了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选取及取数与历史年度一致。税后折现率为8.28%，税前折现率为9.20%。	
合计	458,031,304.06	358,740,000.00	99,291,304.06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516,096,726.24	166,135,463.95	349,961,262.29	516,096,726.24	66,844,159.89	449,252,566.35
合计	516,096,726.24	166,135,463.95	349,961,262.29	516,096,726.24	66,844,159.89	449,252,566.35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以及租赁费	1,354,880.00	181,165.61	999,789.51		536,256.10

催化剂及工作液	47,807,677.98		576,941.58	47,230,736.40	
其他	33,577,430.50	30,338,701.22	21,178,475.81		42,737,655.91
合计	82,739,988.48	30,519,866.83	22,755,206.90	47,230,736.40	43,273,912.01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系本期处置双阳高科。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9,232,422.32	11,884,863.35	159,563,418.22	23,993,919.1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21,584,622.41	18,237,693.36		
预提费用			3,023,142.32	453,471.35
递延收益	27,612,857.17	4,141,928.58	11,148,571.44	1,672,285.72
股份支付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888,212.22	6,133,231.83	25,738,238.33	3,871,214.43
合计	269,318,114.12	40,397,717.12	199,473,370.31	29,990,890.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53,282,724.27	7,992,408.64	69,558,466.21	10,433,769.93
使用权资产	39,261,215.44	5,890,868.65	24,260,418.15	3,650,867.09
合计	92,543,939.71	13,883,277.29	93,818,884.36	14,084,637.0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56,679.15	26,541,037.97		29,990,89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56,679.15	26,598.14		14,084,637.0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299,111,499.34	2,547,461,221.12
可抵扣股份支付		4,080,204.60
资产减值准备	291,633,958.90	159,488,798.38
合计	2,590,745,458.24	2,711,030,224.1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269,358,582.31	
2025 年	469,332,583.06	469,332,583.06	
2026 年	6,622,726.77	6,622,726.77	
2027 年	18,057,438.10	18,983,212.40	
2028 年	28,639,670.31	43,993,081.81	
2029 年	267,379,242.60	255,196,895.65	
2030 年	420,162,049.12	428,473,767.22	
2031 年	161,817,144.06	161,817,144.06	
2032 年	402,446,845.14	524,031,467.55	
2033 年	369,651,760.29	369,651,760.29	
2034 年	155,002,039.89		
合计	2,299,111,499.34	2,547,461,221.1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准备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的工程及设备款	140,107,836.04		140,107,836.04	399,512,406.73		399,512,406.73
未到期大额存单	376,377,900.00		376,377,900.00			
合计	516,485,736.04		516,485,736.04	399,512,406.73		399,512,406.73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10,150,852.97	310,150,852.97	冻结	保证金、冻结	316,054,454.69	316,054,454.69	冻结	保证金、冻结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606,704,780.43	470,359,689.28	抵押	土地使用权抵押
其中：数据资源								
应收账款	18,150,317.36	17,242,801.49	其他	有追索权的数字化应收账款	12,754,593.97	12,754,593.97	其他	有追索权的数字化应收账款
合计	328,301,170.33	327,393,654.46	/	/	935,513,829.09	799,168,737.94	/	/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692,900,000.00
信用借款	4,111,697,313.08	2,708,300,000.00
应付利息	115,448.51	6,542,013.00
合计	4,141,812,761.59	3,407,742,013.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322,978,552.60	959,172,845.21
信用证	920,000,000.00	
合计	2,242,978,552.60	959,172,845.2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款	1,103,982,730.15	1,633,768,647.39
工程款	624,045,421.54	297,342,677.97
其他	22,710,807.19	42,685,014.08
合计	1,750,738,958.88	1,973,796,339.44

注：“其他”主要系应付运输费、待支付工程勘察设计费等。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		511,730.38
预收地租	1,632,593.66	2,853,944.32
合计	1,632,593.66	3,365,674.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款	107,078.36	2,518,050.49

货款	219,017,662.11	249,976,407.82
工程款	53,603,999.86	81,445,021.46
合计	272,728,740.33	333,939,479.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088,623.45	507,637,494.29	510,490,324.06	3,235,793.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5,165.53	64,023,472.57	64,004,369.12	484,268.98
三、辞退福利		9,507,693.49	9,507,693.4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29,522,198.37	29,522,198.37	
合计	6,553,788.98	610,690,858.72	613,524,585.04	3,720,062.6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24,397.05	370,002,456.49	370,148,182.98	2,378,670.56
二、职工福利费		44,607,944.91	44,607,944.91	
三、社会保险费	218,443.13	38,606,855.15	38,663,295.37	162,002.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6,741.07	33,219,482.95	33,279,748.92	126,475.10
工伤保险费	31,702.06	4,692,104.39	4,688,278.64	35,527.81
生育保险费				
其他		695,267.81	695,267.81	
四、住房公积金	123,423.00	36,591,960.55	36,513,597.55	201,78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3,222,360.27	7,536,874.34	10,265,900.40	493,334.21

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10,291,402.85	10,291,402.85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088,623.45	507,637,494.29	510,490,324.06	3,235,793.6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46,929.04	61,417,854.78	61,400,289.48	464,494.34
2、失业保险费	18,236.49	2,605,617.79	2,604,079.64	19,774.6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65,165.53	64,023,472.57	64,004,369.12	484,268.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769,475.09	30,417,526.7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565,414.12	6,817,726.27
个人所得税	1,785,063.11	1,022,108.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08,895.32	2,407,927.16
土地增值税	5,691,850.93	6,674,983.30
房产税	83,139.13	2,197,070.70
土地使用税	887.37	263,212.42
印花税	1,498,420.77	1,135,355.56
教育费附加	1,922,042.13	1,725,222.88
其他	1,496,160.01	911,318.74
合计	42,421,347.98	53,572,452.27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5,929,122.10	249,878,225.66
合计	505,929,122.10	249,878,225.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50,114,941.85	51,656,198.10
往来款	266,128,329.47	15,682,717.11
应付暂收款	28,293,548.80	58,890,849.03
员工持股认购款	18,824,121.05	66,371,766.42
尚未支付的股权收购款	127,842,500.00	
其他	14,725,680.93	57,276,695.00
合计	505,929,122.10	249,878,225.66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893,2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150,419.47	7,150,293.68
合计	113,150,419.47	900,350,293.68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25,916,266.82	159,171,524.08
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	3,498,143.00	12,754,593.97
湖南省信托投资公司	60,000.00	60,000.00
合计	129,474,409.82	171,986,118.0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9,980,000.00	135,000,000.00
抵押借款		327,280,000.00
保证借款	75,542,255.52	1,110,447,167.09
信用借款	2,977,128,830.18	348,947,300.00
应付利息	94,651.48	1,052,343.34
合计	3,172,745,737.18	1,922,726,810.4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初 327,280,000.00 元是质押、抵押借款，系以宁波凯昱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的梅山保税港区企业服务平台 PPP 项目的收益权做质押，以其土地使用权做抵押。期初与期末的质押借款系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 20MW 生物质发电收费权、1*130ch 高温高压循环硫化床锅炉的收益权做质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房屋及建筑物	27,737,792.75	18,587,944.66
合计	27,737,792.75	18,587,944.66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083,753.45	工程款纠纷，存款冻结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083,753.45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348,571.44	19,000,000.00	4,535,714.31	33,812,857.13	
合计	19,348,571.44	19,000,000.00	4,535,714.31	33,812,857.1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均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 份 总 数	1,803,010,109.00				-37,258,255.00	-37,258,255.00	1,765,751,854.00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 2020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的 14 人调动至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下属其他公司、2 人离职,16 人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解除限售的 203.40 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2.19657 元/股。以上冲减股本 2,034,000.00 元，冲减资本溢价 7,279,889.40 元，冲减库存股 9,313,889.40 元。股票回购价与授予价差额股息冲减其他应付款 516,636.00 元，增加资本溢价 516,636.00 元。

2) 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部分激励对象调动至公司实际控制人下属其他公司、离职、退休、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未达到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条件，并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公司需回购注销上述 285 人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解除限售的 13,959,946.00 股限制性股票。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2021 年度每股派息额 0.116 元/股-2022 年度每股派息额 0.138 元/股，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2.45057 元/股、回购价格 2.19657 元/股；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4.27 元/股、回购价格 4.016 元/股。以上冲减股本 13,959,946.00 元，冲减资本溢价 49,964,042.73 元，冲减库存股 63,923,988.73 元。股票回购价与授予价差额股息冲减其他应付款 3,545,826.00 元，增加资本溢价 3,545,826.00 元。

3) 本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2023 年 7 月 21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2023 年 7 月 25 日，公司披露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

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10.24 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经公司申请，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 21,264,309 股。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21,264,309 股，其中本次注销 21,264,309 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已回购股份将剩余 0 股。以上减少股本 21,264,309.00 元，冲减资本溢价 78,735,451.94 元，冲减库存股 99,999,760.94 元。回购库存股手续费冲减资本公积 31,660.03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03,189,422.11	914,194.80	1,410,373,582.10	5,693,730,034.81
其他资本公积	4,846,475.40		4,846,475.40	
合计	7,108,035,897.51	914,194.80	1,415,220,057.50	5,693,730,034.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资本溢价的增加主要系岳阳林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中的暂缓授予部分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刘建国持有限制性股票 90.00 万股，本次可解锁 36 万股。冲减资本公积 766,270.80 元，冲回其他应付款 882,205.20

元，冲减库存股 1,648,476.00 元，同时按照授予当日的股价与授予价的差价根据本次解锁股票冲减其他资本公积 914,194.80 元，增加资本公积溢价 914,194.80 元。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资本溢价减少：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合计减少资本公积系支付对价 1,278,425,000.00 元。

3) 回购限制性股票及无限售股票注销导致资本溢价减少：

本期减少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53 股本之说明。

4) 其他资本公积减少主要系

① 岳阳林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中的暂缓授予部分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刘建国持有限制性股票 90.00 万股，本次可解锁 36 万股。冲减资本公积 766,270.80 元，冲回其他应付款 882,205.20 元，冲减库存股 1,648,476.00 元，同时按照授予当日的股价与授予价的差价根据本次解锁股票冲减其他资本公积 914,194.80 元，增加资本溢价 914,194.80 元。

②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人民币 4.27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29 名激励对象授予 356.4946 万股限制性股票。未达到考核条件，将累计确认的费用 3,166,009.80 元予以冲回。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回购	150,271,663.32	62,091,499.82	174,886,115.07	37,477,048.07
合计	150,271,663.32	62,091,499.82	174,886,115.07	37,477,048.0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股票库存股增加系本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2023 年 7 月 21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2023 年 7 月 25 日，公司披露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

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10.24 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回购股份 21,264,309 股，其中 2023 年度回购 6,067,900 股，2024 年度回购 15,196,409.00 股，本年度回购股份数对应增加库存股 62,091,499.82 元。

本期库存股减少变动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53 股本之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453,654.22	1,044,286.89	15,409,367.33
合计		16,453,654.22	1,044,286.89	15,409,367.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安全生产费本期增加系子公司骏泰科技计提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2,145,157.28	14,640,463.73		296,785,621.0
任意盈余公积	72,159,410.57			72,159,410.57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54,304,567.85	14,640,463.73		368,945,031.58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30,453,263.93	1,617,380,704.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171,734,613.05	-1,486,144,787.4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281,349.12	131,235,916.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731,497.108	76,464,143.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640,463.7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8,981,409.0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成本法转权益法留存收益调整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809,684.25	-41,281,349.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171,734,613.05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61,224,052.65	6,951,595,945.94	9,701,878,125.42	8,641,235,689.87
其他业务	173,280,662.96	116,514,957.12	189,029,826.00	105,186,750.05
合计	8,134,504,715.61	7,068,110,903.06	9,890,907,951.42	8,746,422,439.92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813,450.47		989,090.8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55,176.67		142,197.4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1.37%	/	14.38%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7,557.54	租赁、材料出售、水电汽销售收入	14,797.44	租赁、材料出售、水电汽销售收入，以及正常经营之外的贸易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2,866.45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确认的利息收入	2,382.29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确认的利息收入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244,752.6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125,017.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55,176.67		142,197.43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				

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58,273.80		846,893.37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印刷用纸	3,648,487,442.46	3,327,221,243.08
包装用纸	1,096,003,292.89	1,029,792,341.14
办公用纸	62,542,137.05	59,369,144.86
工业用纸	46,643,917.26	43,233,257.30
木材销售	16,965,832.71	44,661,134.39
化工产品	34,764,993.14	26,763,826.44
商品房	26,332,291.96	43,325,350.29
建安劳务	154,614,923.54	132,888,162.10
市政园林	442,686,249.77	441,159,128.30
商品浆	2,045,367,845.24	1,529,604,026.74
生物质发电	359,682,900.38	249,368,331.61
其他	192,618,764.34	138,617,401.1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北	2,072,438,633.48	1,789,044,036.12
华东	1,924,623,843.79	1,693,258,596.08
华中	1,846,759,768.49	1,586,143,588.35
华南	783,086,147.39	704,551,388.86
西北	418,940,557.45	333,407,230.90
西南	457,312,677.18	407,065,010.64
其他地区	623,548,962.96	552,533,496.4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7,467,453,452.4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659,257,138.29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8,126,710,590.74	7,066,003,347.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64,597,519.63 元。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27,870.69	14,414,239.21
教育费附加	8,120,014.69	11,640,184.33
资源税		
房产税	8,936,445.52	11,597,982.00
土地使用税	19,725,659.12	19,070,979.63
车船使用税	33,104.21	23,743.94
印花税	8,507,599.63	8,458,161.37
其他税费	5,918,811.01	5,585,940.98
合计	61,869,504.87	70,791,231.46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附加	50,448,214.76	39,689,686.55
仓储费	5,192,446.21	6,148,161.91
差旅费	4,379,807.11	6,022,841.73
销售承包费	9,296,681.69	15,894,946.94
业务招待费	9,064,177.86	9,951,084.44
折旧	1,850,928.08	2,644,595.00
装卸费	15,532,275.02	17,092,125.24
其他	17,408,779.96	17,224,449.64
合计	113,173,310.69	114,667,891.45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附加	149,662,608.92	202,387,500.16
折旧费及摊销	18,794,920.67	30,774,700.69
业务招待费	3,244,576.07	3,852,705.96
办公差旅费	12,884,652.52	17,987,487.12
中介服务费	5,654,950.92	8,944,784.80
固定资产维护费	1,960,191.92	3,568,442.92
环保费	699,052.58	5,028,984.23
其他	20,319,067.16	24,455,407.27
股份支付	-3,166,009.80	-21,201,200.85
合计	210,054,010.96	275,798,812.30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附加	36,363,411.82	43,521,991.84
直接材料	254,344,166.96	262,765,102.96
折旧摊销	12,685,364.82	14,853,524.35
调试费用	6,244,919.00	20,599,814.16
其他	5,681,470.84	21,124,074.79
合计	315,319,333.44	362,864,508.10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7,918,161.68	219,575,973.79
减：利息收入	28,952,122.63	14,972,556.06
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汇兑损失	2,684,712.72	7,607,482.95
手续费支出	5,586,976.54	7,101,336.19
其他	-527,594.36	2,998,154.41
合计	126,710,133.95	222,310,391.28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535,714.31	6,853,000.0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1,860,432.32	175,918,197.40

个税返还及增值税减免	133,462.72	317,017.10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70,762,666.84	44,496,882.73
合计	207,292,276.19	227,585,097.31

其他说明：

项 目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535,714.3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1,303,049.79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5,700.75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26,241,364.65	
合 计	102,105,829.50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包括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骏泰科技期初至合并日的其他收益金额，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6,732,956.32 元，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5,700.75 元，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26,241,364.65 元。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131,399.11	11,980,022.6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2,949,345.3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23,976,480.07	-10,119,055.04
合计	69,104,264.37	1,860,967.62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12,417,843.31	-17,211,730.05
合计	12,417,843.31	-17,211,730.05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744,053.11	1,548,087.61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8,736,132.33	-4,992,244.0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076,241.57	-800,000.00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99,291,304.06	-45,368,075.86
十二、其他		
合计	-316,359,624.85	-49,612,232.32

其他说明：

项目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元）
存货跌价损失	-178,870,080.04
合计	-178,870,080.04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236,316.19	86,934,124.73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8,720,168.20	
使用权资产提前终止		132,336.80
合计	10,956,484.39	87,066,461.53

其他说明：

项 目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236,316.19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8,720,168.20
使用权资产提前终止	
合 计	10,956,484.39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78,382.39	
罚款收入	701,578.81	487,767.00	701,578.81
无法支付款项	167,015.58	74,675.79	167,015.58
赔偿收入	1,834,963.41	1,898,495.85	1,834,963.41
其他	329,544.72	182,559.73	329,544.72
合计	3,033,102.52	3,521,880.76	3,033,102.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982.80	4,320.96	29,982.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27.2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00,000.00	311,000.00	300,000.00
无法收回的款项			
自然灾害净损失	49,817,434.07		49,817,434.07
其他	14,694,137.13	304,959,126.98	14,694,137.13
合计	64,841,554.00	305,274,447.94	64,841,554.00

其他说明：

自然灾害净损失系本期冰冻雨雪灾害导致的林木资产清理净损失。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69,489.56	-33,974,255.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52,500.36	-342,768.23
合计	-6,383,010.80	-34,317,023.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0,870,310.5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130,546.5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890,684.6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73,763.3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0,547,285.0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82,374.6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218,630.5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3,054,250.8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0,967,346.02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所得税费用	-6,383,010.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8,317,391.11	14,972,556.06
收回票据保证金	47,061,660.63	347,417,233.46
政府补助	33,768,799.23	58,614,551.73
押金保证金以及往来款	280,248,723.18	141,794,245.27
其他	3,166,565.24	4,453,256.17
合计	382,563,139.39	567,251,842.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	311,992,168.79	358,037,401.32
付现的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176,081,752.16	209,578,981.79
付现的销售费用	60,875,278.68	72,310,726.24
支付票据保证金	41,158,058.91	89,590,284.10
其他	27,352,589.86	11,889,852.01
合计	617,459,848.40	741,407,245.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为“支付的押金保证金以及往来款”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红	54,352,949.79	2,541,456.40
合计	54,352,949.79	2,541,456.4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为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	100,685,522.30	86,183,276.76
无形资产	923,045.28	39,863,268.26
在建工程	1,794,932,414.15	752,794,990.36
长期待摊费用	34,562,390.78	34,328,001.37
合计	1,931,103,372.51	913,169,536.75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除上表外，投资支付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
购买大额存单	370,000,000.00	
合计	37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泰格林纸拆借款收回本金及利息	380,629,333.33	
合计	380,629,333.3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泰格林纸拆借款	380,000,000.00	
合计	380,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贴现	1,295,000,000.00	
泰格拆借款	250,000,000.00	
合计	1,54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股票回购款	62,091,499.82	37,905,089.74
支付租赁费	16,992,911.41	6,712,233.33
泰格拆借款		242,972,764.33
注销库存股支付的现金	41,290,494.27	
回购库存股手续费	31,660.03	
其他	17,680,491.50	6,885,365.67
合计	138,087,057.03	294,475,453.0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上年度拆借款为骏泰科技归还泰格集团借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7,253,321.37	80,305,697.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6,359,624.85	49,612,232.32

信用减值损失	-12,417,843.31	17,211,730.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3,291,786.65	473,738,890.03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2,844,253.55	70,038,808.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755,206.90	16,727,057.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56,484.39	-87,066,461.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982.80	4,320.9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4,984,895.03	227,055,204.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536,108.21	-11,980,022.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49,852.68	-455,70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02,353.04	80,654.9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158,117.59	371,193,866.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540,819.55	723,341,542.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5,653,124.02	-422,034,183.61
其他	12,243,357.53	-21,201,20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245,305.53	1,486,572,433.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68,471,904.79	708,515,806.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8,515,806.57	707,841,549.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9,956,098.22	674,256.7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42,235,000.00
其中：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142,235,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7,203,988.33
其中：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87,203,988.3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5,031,011.67
--------------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68,471,904.79	708,515,806.57
其中：库存现金	42.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68,471,862.29	696,420,896.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094,910.2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8,471,904.79	708,515,806.5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41,723,543.17	16,746,361.55	账户冻结
其他货币资金	268,427,309.80	299,308,093.14	票据保证金
合计	310,150,852.97	316,054,454.6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相关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407,742,013.00	4,804,778,000.00	57,708,174.11	4,078,415,425.52	50,000,000.00	4,141,812,761.59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15,926,810.43	2,972,789,313.25	117,918,426.98	2,538,528,813.48	95,360,000.00	3,272,745,737.1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738,238.34		31,354,097.86	16,992,911.41	-788,787.43	40,888,212.22
应付票据		1,295,000,000.00				1,29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66,371,766.42	250,000,000.00		41,290,494.27		275,081,272.15
小计	6,315,778,828.19	9,322,567,313.25	206,980,698.95	6,675,227,644.68	144,571,212.57	9,025,527,983.14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194,847,867.74	1,693,411,436.08
其中：支付货款	971,899,357.22	1,575,096,966.19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222,948,510.52	118,314,469.89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期初，增加资本公积 1,561,875,477.96 元，减少未分配利润 1,171,734,613.05 元。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829,771.67
其中：美元	671,883.12	7.1884	4,829,764.67
欧元	0.93	7.5257	7.00
港币			
应收账款	-	-	322,642.85
美元	44,883.82	7.1884	322,642.85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56,169,823.77
美元	7,813,953.56	7.1884	56,169,823.77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25 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 38 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697,872.68	577,300.00
合 计	3,697,872.68	577,300.00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960,951.94	789,573.8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8,953,863.35	7,501,807.20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之说明。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8,953,863.3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7,794,124.87	
合计	7,794,124.8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经营租赁资产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固定资产	1,984,379.94	7,165,705.43
投资性房地产	3,257,445.35	3,508,611.23
小计	5,241,825.29	10,674,316.66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21 之说明。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附加	36,363,411.82	43,521,991.84
直接材料	254,344,166.96	262,765,102.96
折旧摊销	12,685,364.82	14,853,524.35
调试费用	6,244,919.00	20,599,814.16
其他	5,681,470.84	21,124,074.79
合计	315,319,333.44	362,864,508.1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15,319,333.44	362,864,508.10
资本化研发支出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骏泰科技	100.00	合并前后均受泰格林纸集团控制	2024-12-31	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	2,453,553,683.21	514,863,592.39	2,308,630,122.10	313,685,423.93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骏泰科技
—现金	1,278,425,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1,278,425,00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骏泰科技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3,035,125,583.78	3,272,224,348.24
货币资金	226,121,898.59	236,110,725.37
应收款项	316,399,960.54	346,659,423.70
存货	223,605,575.23	271,633,869.05
固定资产	2,140,694,504.31	2,221,799,530.21
无形资产	105,360,129.04	107,979,035.08
在建工程	7,828,185.89	48,598,441.58
单项不重大资产合计	15,115,330.18	39,443,323.25
负债：	2,115,436,509.65	2,882,808,233.83
借款	932,014,024.19	1,439,746,489.20
应付款项	1,096,446,752.04	1,415,926,741.98
合同负债	71,482,921.34	16,756,639.51
递延收益	6,199,999.96	8,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292,812.12	2,178,363.14
净资产	919,689,074.13	389,416,114.4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919,689,074.13	389,416,114.41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双阳高科	2024. 2. 28	142, 235, 000. 00	39. 51	出售股权	股权完成转让, 工商变更完成	43, 777, 750. 76	38. 72	165, 370, 150. 68	194, 541, 745. 25	29, 171, 594. 57	确定方式: 投资估值法; 主要假设: 未来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2月2日, 公司与中国纸业签署了《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补充协议》, 确认公司向中国纸业转让双阳高科39.51%股权的价格为人民币14,223.50万元。

2024年2月22日, 公司与中国纸业、双阳高科、湖南铼基及双阳高科原股东怀化嘉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怀化嘉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铼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双阳高科化

工有限公司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同意中国纸业、湖南铼基及怀化嘉合按照 6.2167 元/每 1 元注册资本的增资价格，合计以人民币 14,400.00 万元认购双阳高科 2,316.34 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双阳高科注册资本增加至 8,107.16 万元，公司持有双阳高科股权比例变更为 38.72%。

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系岳阳林纸贯彻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国企改革决策部署，从聚焦主业维度优化整体战略布局的考虑，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一揽子交易。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永州市冷水滩区	35,000.00	永州市冷水滩区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岳阳城陵矶自贸区	18,900.00	岳阳城陵矶自贸区	林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岳阳城陵矶自贸区	47,148.00	岳阳城陵矶自贸区	林业	100.00		设立取得
岳阳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岳阳城陵矶自贸区	2,160.00	岳阳城陵矶自贸区	房地产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岳阳城陵矶自贸区	5,000.00	岳阳城陵矶自贸区	建筑业	79.60	20.4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	100,000.00	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	建筑施工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宁波凯昱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	13,530.29	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	服务业		83.70	设立取得
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怀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02,220.92	湖南省怀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宁波凯昱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6.30%	315,003.74		27,290,701.5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波凯昱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33,463,475.07	16,863.22	233,480,338.29	66,048,505.61	4,215.81	66,052,721.42	77,166,284.64	470,652,445.62	547,818,730.26	54,512,580.79	327,811,070.91	382,323,651.7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波凯昱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777,287.74	1,932,538.31		-44,073,741.61	79,067,644.88	7,381,122.52		74,660,317.4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城陵矶	化工企业	45.00		权益法核算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城陵矶	污水处理技术及其应用	49.00		权益法核算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湖南怀化	怀化市工业园	化工企业	38.72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0,871,745.67	85,063,407.71	238,017,834.99	37,421,949.82	92,225,178.48	158,734,792.92
非流动资产	33,563,754.80	1,788,246.64	787,076,778.14	9,041,005.36	269,533.30	371,524,407.89
资产合计	94,435,500.47	86,851,654.35	1,025,094,613.13	46,462,955.18	92,494,711.78	530,259,200.81
流动负债	26,245,041.48	36,664,295.61	277,531,947.29	5,554,388.26	24,741,186.18	200,139,472.15
非流动负债	22,367,037.00	350,000.00	299,535,829.78			50,315,685.84
负债合计	48,612,078.48	37,014,295.61	577,067,777.07	5,554,388.26	24,741,186.18	250,455,157.9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5,823,421.99	49,837,358.74	448,026,836.06	40,908,566.92	67,753,525.60	279,804,042.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	20,620,539.90	24,420,305.78	173,475,990.92	18,408,855.11	33,199,227.54	108,340,125.38

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4,843,000.00	29,171,690.41		24,843,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620,539.90	49,263,305.78	202,647,681.33	18,408,855.11	58,042,227.54	108,340,125.3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8,872,737.38	183,467,279.81	230,811,400.66	53,975,120.88	229,123,347.59	205,887,755.01
净利润	4,946,292.50	10,083,833.14	36,807,493.24	4,778,428.40	19,991,185.89	42,006,364.8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946,292.50	10,083,833.14	36,807,493.24	4,778,428.40	19,991,185.89	42,006,364.8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3,720,000.00	40,632,949.79	2,541,456.4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9,348,571.44	19,000,000.00	4,535,714.31			33,812,857.1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348,571.44	19,000,000.00	4,535,714.31			33,812,857.13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36,379,917.78	175,918,197.40
合计	136,379,917.78	175,918,197.40

其他说明：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元）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000,000.00
其中：计入递延收益	19,0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1,860,432.32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131,860,432.32
合计	150,844,203.47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 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五(一)5、五(一)7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 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 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 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 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 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 34.1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3.77%)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 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 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 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 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 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 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 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 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4,141,812,761.59	4,187,095,511.38	4,187,095,511.38		
应付票据	2,242,978,552.60	2,242,978,552.60	2,242,978,552.60		
应付账款	1,750,738,958.88	1,750,738,958.88	1,750,738,958.88		
其他应付款	505,929,122.10	505,929,122.10	505,929,122.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150,419.47	114,705,459.18	114,705,459.18		
其他流动负债	3,558,143.00	3,558,143.00	3,558,143.00		
长期借款	3,172,745,737.18	3,583,538,098.56		1,812,197,590.67	1,771,340,507.89
租赁负债	27,737,792.75	29,310,984.98		23,425,382.05	5,885,602.93
小 计	11,958,651,487.57	12,417,854,830.68	8,805,005,747.14	1,835,622,972.72	1,777,226,110.82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407,742,013.00	3,453,084,262.78	3,453,084,262.78		
应付票据	959,172,845.21	959,172,845.21	959,172,845.21		
应付账款	1,973,796,339.44	1,973,796,339.44	1,973,796,339.44		
其他应付款	249,878,225.66	249,878,225.66	249,878,225.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350,293.68	901,323,471.47	901,323,471.47		
其他流动负债	12,814,593.97	12,814,593.97	12,814,593.97		
长期借款	1,922,726,810.43	2,573,439,356.85		190,742,176.58	2,382,697,180.27
租赁负债	18,587,944.66	19,414,513.54		17,452,645.90	1,961,867.64
小 计	9,445,069,066.05	10,142,923,608.92	7,550,069,738.53	208,194,822.48	2,384,659,047.91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

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339,010.88万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303,692.72万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准点，将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减少/增加人民币1,695.05万元（2023年12月31日：减少/增加人民币1,518.46万元），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1,440.80万元（2023年度：减少/增加人民币1,290.69万元）。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1之说明。

(四) 金融资产转移

1. 金融资产转移基本情况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及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394,498,117.96	已终止确认	无追索权
小计		1,394,498,117.96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及贴现	1,394,498,117.96	-16,555,981.40
小计		1,394,498,117.96	-16,555,981.40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 应收款项融资			363,153,780.81	363,153,780.81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95,202.00	3,995,202.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7,148,982.81	367,148,982.81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的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较小，故采用其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林浆纸生产、开发	50.33	14.72	14.72
泰格林纸集团	岳阳市	纸浆、机制纸及纸板制造等	40.84	28.68	28.6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泰格林纸集团是由中国纸业控股的国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为岳阳造纸厂，1996 年经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整体改制为岳阳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4 年经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湘国资函〔2004〕48 号文件批准更名为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0 年 9 月 21 日湖南省国资委与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纸业达成《重组协议》，以发起设立方式整体改制重组成立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1 年 1 月 28 日在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00070733483XU 的营业执照。

中国纸业持有泰格林纸集团 55.92% 的股份，并直接持有本公司 14.72% 股份，为本公司直接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泰格林纸集团控制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泰格林纸集团控制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泰格林纸集团持有 49% 股份
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纸业控制
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纸业控制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纸业控制
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纸业控制
湖南洞庭白杨林纸有限公司	同受泰格林纸集团控制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纸业控制
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纸业控制
湖南天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同受泰格林纸集团控制
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纸业控制
宁波诚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纸业控制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诚通控制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纸业控制
中国诚通商品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诚通控制
宁夏星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纸业控制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纸业控制

其他说明：

1) 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在 2024 年度内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预计金额为 171,812.69 万元；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预计金额为 31,073.34 万元。

2) 交易内容及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①交易内容说明

中国纸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日常经营中，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煤炭供应、浆板、化工品、备品备件、采购服务、材料等。

公司向泰格林纸集团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为水、电、汽、浆板、材料及劳务、双氧水、除上述产品、服务外，泰格林纸集团要求的，在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能够提供的其他产品、服务。泰格林纸集团向公司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为备品配件、制浆造纸化学品及相关助剂、机械加工、物流运输、装卸劳务、浆板、煤炭、废纸，除上述产品、服务外，公司要求的，在泰格林纸集团依法生产经营活动中能够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服务、绿化环保、监理、仓储运输、材料、印刷等其他产品、服务。双方在向对方提供产品和服务时，包括泰格林纸集团及其子公司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向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纸产品、提供工程服务；接受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向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采购化学品。

②定价的政策依据

根据《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双方（包括中国纸业及其子公司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产品服务的定价原则遵循：如有国家规定的强制价格，则按国家规定价格执行；如无国家规定的强制价格，则参照适用的市场价格。

根据泰格林纸集团与本公司签订的《供应商品及服务框架协议》，双方（包括泰格林纸集团及其子公司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产品服务的定价遵循市场价格原则。

公司向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购销产品、提供劳务，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协商后确定交易价格。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 易额度(如 适用)	上期发生额
泰格林纸集团	煤炭、木片	1,445,654,208.91			586,053,242.84
中轻国泰机械有 限公司	劳务	23,725,074.54			25,788,355.52
岳阳华泰资源开 发利用有限责任 公司	运费	1,192,802.86			953,751.80
中国纸业	浆板、煤炭	621,905,307.03			345,108,405.90
岳阳英格瓷安泰 矿物有限公司	材料	46,297,528.76			59,254,783.20
珠海金鸡化工有 限公司	材料	23,113,265.22			17,142,610.25
珠海红塔仁恒包 装股份有限公司	浆板				539,403.98
湖南诚通天岳环 保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服务	155,499,298.26			165,244,204.66
中冶纸业银河有 限公司	纸产品				116,962,857.07
湖南天翼供应链 有限公司	仓储、劳务	23,538,050.01			11,004,555.55
中冶美利云产业 投资股份有限公 司	水、电				18,023.87
湖南双阳高科化 工有限公司	双氧水	18,120,788.5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纸业	浆产品	21,005,572.79	2,035,722.88
泰格林纸集团	浆板、建安劳务	4,901,800.87	165,946,534.57
中轻国泰机械有 限公司	水、电	23,053.47	123,610.24
珠海华丰纸业有 限公司	建安劳务	2,167,004.93	1,135,836.46
岳阳英格瓷安泰 矿物有限公司	水、电、服务费	8,136,309.00	7,220,263.03
岳阳华泰资源开 发利用有限责任 公司	建安劳务	604,740.96	470,301.93
中冶美利云产业 投资股份有限公 司	建安劳务		3,981,552.21
中冶纸业银河有 限公司	建安劳务、浆产品、木片	751,386.95	169,854,241.39
广东冠豪高新技 术股份有限公司	建安劳务	4,146,764.28	8,482,421.91
湛江冠豪纸业有 限公司	建安劳务	164,770.64	34,466.02
湖南诚通天岳环 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气及材料销售、服务费	47,585,105.66	53,172,448.67
湖南天翼供应链 有限公司	纸产品、建安劳务	114,254,943.29	52,413,364.10
宁波诚胜生态建 设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92,464.15	369,856.61
湖南洞庭白杨林 纸有限公司	服务费	47,169.81	47,169.81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费	1,419,123.71	10,202.55
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	印刷费		1,265.77
华新(佛山)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费		4,237.88
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	纸产品		5,982.30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林调服务、建安劳务		501,131.45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建安劳务	16,882,299.81	
宁夏星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浆板	11,018,289.99	11,999,335.2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67,500.00	674,300.00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和设备赁备	88,716.00	97,900.00
湖南天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2,500.00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骏源分公司	土地租赁	126,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洞庭白杨林纸有限公司	土地经营	1,300,000.00	1,300,000.00								
湖南天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14,428.53				9,809,338.20		1,508,129.40	120,725.93	26,158,235.23	13,079,117.61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公寓租赁	1,981,011.36	577,3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纸业	15,000,000.00	2018/12/1	2042/12/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的“担保金额”为报告期末的担保余额，2024 年支付中国纸业担保费用 1,668,350.00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诚通财务公司	800,000,000.00	2024/12/13	2025/6/12	期初拆借款余额 5 亿元，本年增加拆借 11.2 亿元，归还拆借款 8.2 亿元，2024 年拆借利息 14,900,894.36 元
泰格林纸集团	250,000,000.00	2024/12/26	2025/12/25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90.26	281.9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期末余额（元）	其中：本期利息收入（元）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98,556,165.74	942,259.87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1,519.44	
应收账款	泰格林纸集团	661,776.75	1,177.68	337,087.04	
应收账款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1,070,507.27		10,435.00	1,043.50
应收账款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3,091.00	785.30
应收账款	湖南天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666,910.41		46,871.00	
应收账款	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	142,675.48		434,784.71	12,910.32
应收账款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35,329.63	43,532.96	435,329.63	
应收账款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24,740.91	1,237.05
应收账款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6,241.28		14,935.62	
应收账款	宁波诚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28,012.00	6,400.60
应收账款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2,521,586.72	36,698.67		
应收款项融资	中国诚通商品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58,101.66		2,481,156.18	
预付款项	中国纸业	30,022,780.42		14,200,519.48	
预付款项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872.11			
其他应收款	泰格林纸集团	5,000.00		5,000.00	
其他应收款	岳阳华泰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南泰格林纸集团			29,083.36	29,083.36

	洪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360.00			
其他应收款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320,138.88			
其他应收款	湖南天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62,931,156.82	12,586,231.36
其他应收款	湖南永州飞翔物资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合同资产	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	27,000.00	299.70	27,000.00	305.1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0	500,000,000.00
应付账款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10,197,055.97	10,897,234.10
应付账款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7,727.03	
应付账款	湖南天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5,680,069.10	
应付账款	泰格林纸集团	237,553,134.00	10,375,883.53
应付账款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283,451.88	9,124,943.37
应付账款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21,834,139.67
应付账款	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	4,439,720.53	
应付票据	泰格林纸集团	250,000,000.00	130,691,495.52
合同负债	湖南天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2,062,718.38	4,539,727.66
合同负债	泰格林纸集团	56,821.07	130,398.25
合同负债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348.00
合同负债	宁夏星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834,862.38	
合同负债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25,414.50	
其他应付款	湖南天翼供应链有限公司	120,000.00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6,500.00	116,500.00
其他应付款	泰格林纸集团	377,845,998.70	
其他应付款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30,3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4,507,939.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360,000.00	1,648,476.00	15,993,946.00	73,237,888.13
合计					360,000.00	1,648,476.00	15,993,946.00	73,237,888.13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七资本公积、财务报表附注七库存股之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预留部分以 2022 年 2 月 11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当日的股票的收盘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预留部分以 2022 年 2 月 11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当日的股票的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股权激励方案及实际考核结果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其他说明：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资本公积之其他资本公积减少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3,166,009.80	
合计	-3,166,009.80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结清的保函合计 10,224.97 万元，未结清的远期信用证 158,961.48 万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2,972,555.6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2,972,555.62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造纸制浆业	化工业	林业	房地产业	工程施工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728,476.16	3,476.50	9,277.22	2,579.39	73,817.55	-21,504.42	796,122.40
主营业务成本	626,410.18	2,676.38	11,698.48	4,332.54	71,364.62	-21,322.60	695,159.60
资产减值损失	-1,604.58		-17,891.48	-2,489.65	278.88	-9,929.13	-31,635.96
信用减值损失	32.05		23.33	-345.89	1,608.00	-75.71	1,241.78
投资收益	15,403.35					-8,492.92	6,910.43
利润总额	65,023.88	328.83	-26,193.88	-5,291.32	1,134.20	-18,914.67	16,087.04
所得税费用	-1,238.29		-71.77		675.00	-3.24	-638.30
资产总额	2,078,174.64		364,428.84	11,594.00	262,738.33	-678,598.85	2,038,336.96
负债总额	1,156,607.87		299,468.59	6,892.69	147,690.11	-366,768.26	1,243,891.0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大股东股权质押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0,642.4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68%，其中被质押股份 25,320.00 万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0%。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3 个月	188,977,278.37	188,486,503.54
4-12 个月	35,550.58	21,334,926.99
1 年以内小计	189,012,828.95	209,821,430.53
1 至 2 年	268,940.00	4,704,448.30
2 至 3 年	488,171.3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8,823.19
4 至 5 年		1,261,602.00
5 年以上		59,142,994.70
合计	189,769,940.25	275,049,298.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9,409,916.71	17.96	49,409,916.7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9,769,940.25	100.00	124,528.26	0.07	189,645,411.99	225,639,382.01	82.04	10,013,866.17	4.44	215,625,515.84
其中：										
合计	189,769,940.25	/	124,528.26	/	189,645,411.99	275,049,298.72	/	59,423,782.88	/	215,625,515.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岳纸合并范围往来组合、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岳纸合并范围往来组合	126,621.19		
0-3 个月	188,886,207.76		
1-2 年	268,940.00	26,894.00	10.00
2-3 年	488,171.30	97,634.26	20.00
合计	189,769,940.25	124,528.26	0.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9,409,916.71			49,409,916.71		
按组合合计	10,013,866.17	2,242,165.27		12,131,503.18		124,528.26

提坏账准备					
合计	59,423,782.88	2,242,165.27		61,541,419.89	124,528.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1,541,419.8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凤凰文化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32,893,889.76		32,893,889.76	17.33	
四川省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27,308,699.23		27,308,699.23	14.39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1,917,746.59		21,917,746.59	11.55	
湖南省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14,794,386.10		14,794,386.10	7.80	
北京外文出版纸张有限公司	9,561,659.57		9,561,659.57	5.04	
合计	106,476,381.25		106,476,381.25	56.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158,734.74	375,918,984.53
其他应收款	3,261,357,613.86	3,136,568,089.25
合计	3,561,516,348.60	3,512,487,073.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76,278,734.74	316,278,734.74
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3,880,000.00	23,880,000.00
双阳高科		35,760,249.79
合计	300,158,734.74	375,918,984.53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3,880,000.00	2-3年	资金管理	否
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76,278,734.74	1-2年	资金管理	否
合计	300,158,734.74	/	/	/

注：上表中，未发生减值判断依据均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151,262,978.85	211,840,743.56
4-12 个月	1,231,472,370.18	1,738,032,333.98
1 年以内小计	1,382,735,349.03	1,949,873,077.54
1 至 2 年	1,490,566,806.31	768,098,001.76
2 至 3 年	22,059,282.46	21,696,175.4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779,838.79	35,911,643.77
4 至 5 年	35,780,530.26	194,613,418.47
5 年以上	313,930,656.22	175,779,549.17
合计	3,265,852,463.07	3,145,971,866.1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7,884,767.41	5,474,576.87
应收暂付款	1,603,706.90	5,162,842.86
内部往来	3,139,989,375.37	3,117,250,059.98
土地处置款	12,300,000.00	12,300,000.00
其他	4,074,613.39	5,784,386.47
合计	3,265,852,463.07	3,145,971,866.1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91,247.22	1,260,302.08	8,052,227.63	9,403,776.9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396.56	8,396.56		
—转入第三阶段		-246,000.00	246,0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1,932.66	-854,767.43	2,467,083.79	1,540,383.7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6,449,311.42	6,449,311.42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0,918.00	167,931.21	4,316,000.00	4,494,849.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449,311.4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2,703,412,822.49	82.78	内部往来	1年以内、1-2年	
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357,700,682.25	10.95	内部往来	5年以内、5年以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岳阳海关	106,172,167.41	3.25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1-2年	
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33,395,974.46	1.02	内部往来	1-2年	
岳阳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459,896.17	0.63	内部往来	3-5年、5年以上	
合计	3,221,141,542.78	98.63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65,852,463.07	100.00	4,494,849.21	0.14	3,261,357,613.86
小计	3,265,852,463.07	100.00	4,494,849.21	0.14	3,261,357,613.86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11,829.76	0.16	5,111,829.7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40,860,036.42	99.84	4,291,947.17	0.14	3,136,568,089.25
小计	3,145,971,866.18	100.00	9,403,776.93	0.30	3,136,568,089.25

②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107,884,767.41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3,139,989,375.37		
账龄组合	17,978,320.29	4,494,849.21	25.00
其中：3个月以内	1,460,648.18		
4-12个月	218,360.00	10,918.00	5.00
1-2年	1,679,312.11	167,931.21	10.00
2-3年	12,300,000.00	2,460,000.00	20.00
5年以上	2,320,000.00	1,856,000.00	80.00
小计	3,265,852,463.07	4,494,849.21	0.14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06,961,052.91		3,506,961,052.91	2,658,613,428.02		2,658,613,428.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7,909,877.69		217,909,877.69	51,608,082.65		51,608,082.65
合计	3,724,870,930.60		3,724,870,930.60	2,710,221,510.67		2,710,221,510.6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386,019,786.61						386,019,786.61	
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711,077,284.56					-74,826.67	711,002,457.89	
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152,851,179.66					-458,219.80	152,392,959.86	
岳阳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9,837,550.38						89,837,550.38	
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36,076,710.03					-280,600.00	35,796,110.03	
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212,223,114.01						1,212,223,114.01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70,527,802.77			29,735,924.53		-40,791,878.24		
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19,689,074.13				919,689,074.13	
合计	2,658,613,428.02		919,689,074.13	29,735,924.53		-41,605,524.71	3,506,961,052.9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的投 资损 益	调整		股利 或利 润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18,408,855.11			2,211,684.79						20,620,539.90	
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199,227.54			4,941,078.24			13,720,000.00			24,420,305.78	
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				12,978,636.08			4,872,700.00		164,763,095.93	172,869,032.01	
小计	51,608,082.65			20,131,399.11			18,592,700.00		164,763,095.93	217,909,877.69	
合计	51,608,082.65			20,131,399.11			18,592,700.00		164,763,095.93	217,909,877.69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双阳高科长期股权投资变动，主要系本期处置部分股权和少数股东增资被动稀释，导致丧失控制权后，成本法转权益法，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算。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77,035,431.00	4,482,453,986.25	6,304,892,625.81	5,784,975,250.35
其他业务	71,208,914.36	67,539,103.86	76,183,145.91	60,764,822.92
合计	4,948,244,345.36	4,549,993,090.11	6,381,075,771.72	5,845,740,073.2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印刷用纸	3,648,487,442.46	3,327,288,018.55
包装用纸	1,096,003,292.89	1,029,792,341.14
办公用纸	62,542,137.05	59,369,144.86
工业用纸	46,643,917.26	43,233,257.30
其他	92,948,040.11	90,310,328.2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北	1,314,623,986.98	1,211,314,482.10
华东	1,077,906,501.00	1,000,569,538.30
华中	826,695,848.88	766,008,950.83
华南	662,343,680.46	609,729,398.49
西北	86,480,161.10	80,286,547.64
西南	364,517,821.99	336,631,912.22
其他地区	614,056,829.36	545,452,260.5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4,946,624,829.77	6,379,792,819.59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4,946,624,829.77	4,549,993,090.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131,399.11	11,980,022.6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4,100,828.3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43,777,750.76	
子公司股利分配		352,038,984.53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12,917,478.59	-9,979,929.13
合计	165,092,499.61	354,039,078.06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4,225,246.29	16,359,266.81
直接材料	139,769,400.00	149,760,440.00
折旧摊销	7,071,974.42	8,319,995.68
调试费用	6,244,919.00	17,049,791.05
其他	2,656,636.91	2,884,857.22
合计	169,968,176.62	194,374,350.76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463,991.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61,019.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228,687,514.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811,314.6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14,863,592.3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36,366.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959,050.60	保证金利息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30,501.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6,908.02	
合计	369,537,679.0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滞纳金	409,165.9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2	-0.11	-0.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66,731,497.10
非经常性损益	B	369,537,679.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02,806,181.9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9,073,797,561.92
本期股份支付冲回影响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864,792.17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1	6.00
本期限制性股票解锁影响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	882,205.2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	11.00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1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1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G2	50,332,531.82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2	6.0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G3	11,726,828.00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3	11.0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G4	32,14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4	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还原专项储备	I1	15,409,367.33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冲回资本公积	I2	1,278,425,0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frac{E \times F}{K} - G \times \frac{H}{K} \pm I \times \frac{J}{K}$	9,122,475,144.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1.83%

(2)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66,731,497.10
非经常性损益	B	369,537,679.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02,806,181.9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8,683,656,697.01
本期股份支付冲回影响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864,792.17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1	6.00
本期限制性股票解锁影响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	882,205.2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	11.00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1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1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G2	50,332,531.82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2	6.0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G3	11,726,828.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3	11.0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G4	32,14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4	5.00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8,732,334,279.84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2.32%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66,731,497.10
非经常性损益	B	369,537,679.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 = A - B$	-202,806,181.97
期初股份总数	D	1,778,472,163.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解除限制性股票增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F	360,000.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11.0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21,264,309.0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5.00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 = D + E + F \times G/K - H \times I/K - J$	1,769,942,034.25
基本每股收益	$M = A/L$	0.09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 = C/L$	-0.11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董事长：叶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